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ZhongAn Online P & C Insuran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碼：6060)

年度報告 2025



科技驅動金融 做有溫度的保險



* 以供識別



众安保险



目錄

五年財務概要	2
業績概覽	3
董事長及總經理致辭	4
眾安大事記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31
企業管治報告	37
董事會報告	50
監事會報告	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72
釋義	179
專用詞彙	182
公司資料	183

五年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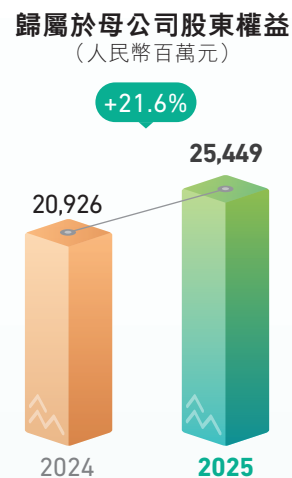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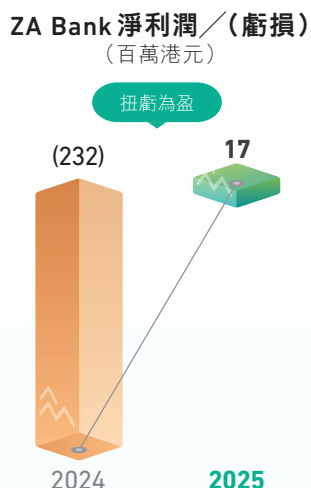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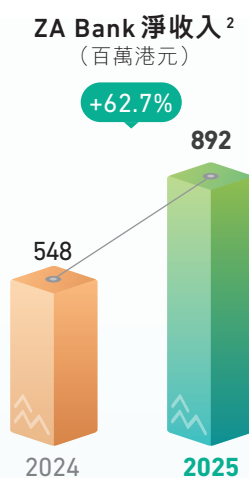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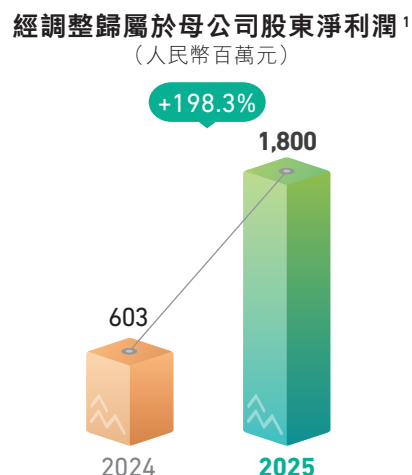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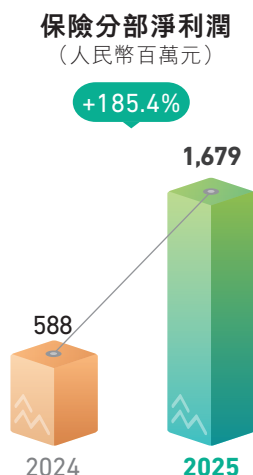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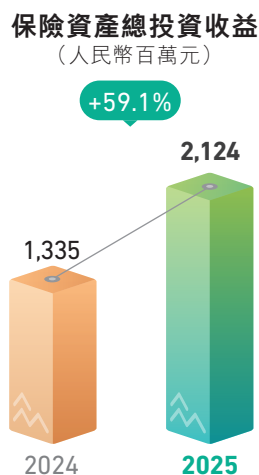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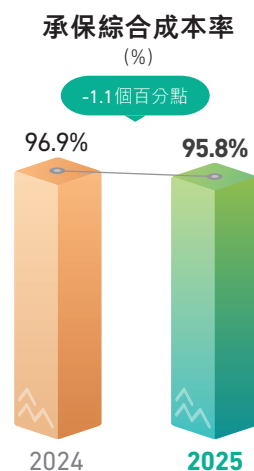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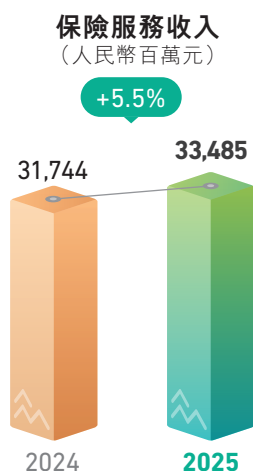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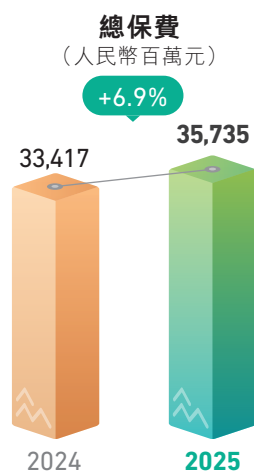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				基於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 4 號 「保險合同」
保險服務收入	33,484,568	31,744,343	27,535,275	22,189,381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溢利／(虧損)	1,101,605	603,456	4,077,855	(1,112,414)	1,164,590
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溢利／(虧損) ²	1,800,060	603,456	293,644	(1,112,414)	1,164,590
每股基本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0.70	0.41	2.77	(0.76)	0.79
經調整每股基本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²	1.14	0.41	0.20	(0.76)	0.79
資產總額	46,709,636	45,284,579	42,863,606	47,648,878	51,772,329
負債總額	21,260,372	24,358,178	22,790,183	30,033,758	32,642,132
權益總額	25,449,264	20,926,401	20,073,423	17,615,120	19,130,19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25,449,264	20,926,401	20,073,423	15,766,090	16,748,402
承保綜合成本率(%)	95.8%	96.9%	95.2%	94.2%	99.6%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¹ (%)	242%	227%	240%	299%	472%

¹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執行《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III)》(「償二代二期規則」)。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已反映了償二代二期規則變化的影響。

² 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考慮了本公司持有合營公司股份估值變化或減值的影響。

業績概覽

整體業務經營成果



1 2025 年的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等於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加於 2025 年對合營公司計提的減值損失。

2 淨收入為淨利息收入、淨服務費及佣金、其他金融工具淨收益/(損失)及其他收入之和。為免生疑問，ZA Bank 為本公司合營公司眾安國際(其業績並未合併至本集團報表)的子公司。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及各位同仁：

大家好！

風勁潮涌千帆競，奮楫揚帆正當時。

2025年是中國「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也是承前啟後關鍵之年。這一年，國際環境複雜，地緣政治博弈加劇，全球貿易保護主義抬頭，關稅摩擦與產業鏈重塑影響世界經濟格局。與此同時，國內宏觀經濟在積極政策推動下企穩向好，財政貨幣政策協同發力、逆週期調節力度加大，擴內需等政策綜合施策，國民經濟彰顯發展韌性。

身處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眾安在線始終秉持「科技驅動金融，做有溫度的保險」的使命，堅守「保險+科技」雙引擎戰略，以用戶為中心，堅持有質量的可持續增長。過去一年，眾安在複雜形勢中保持了穩健的經營節奏，取得了來之不易的成績。保費規模穩步增長，承保盈利能力邁上新台阶，公司整體盈利水平顯著提升。這些成績的取得，離不開全體眾安人的不懈奮鬥，更離不開各位股東、客戶和合作夥伴的信任與支持。

當前，人工智能浪潮正深刻地重塑全球產業格局，數字化變革已然成為不可逆轉的時代趨勢。眾安始終把科技創新視作核心競爭優勢，持續增加在前沿技術領域的研發投入。我們堅信，科技不只是提升效率的工具，更是重塑保險價值鏈、賦予保險更多人文關懷的關鍵力量。無論是強化科技對保險全流程的賦能，還是探尋國際化科技服務的新途徑，眾安始終以開放的姿態迎接變革，憑藉科技為未來發展積蓄力量。

在追逐商業價值的同時，眾安始終牢記企業的社會責任。我們積極踐行ESG可持續發展理念，秉持保險的普惠屬性，全力服務社會民生。保險身為經濟的「減震器」和社會的「穩定器」，承擔著重要使命。我們將持續借助科技手段，推動保險朝著普惠化、智能化方向發展，讓更多人領略到保險的溫暖。

展望2026年，全球經濟仍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但我們對中國經濟的長期向好充滿信心。國家「十五五」規劃即將開啟新的發展藍圖，數字經濟、新質生產力的培育將為保險業帶來廣闊的發展空間。眾安將繼續以創業者的姿態，堅定科技驅動的核心戰略，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和保障民生的能力，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大的長期價值。

最後，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向所有股東的長期信賴、客戶的不離不棄、合作夥伴的鼎力相助以及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致以最誠摯的感謝。正是你們的共同努力和堅定支持，才讓眾安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行穩致遠。

大道至簡，行穩致遠。讓我們攜手同行，以科技之光照亮前行之路，以保險之暖守護每一份信任，共同書寫數字經濟時代保險服務的新篇章！

董事長
尹海

總經理致辭

剛剛過去的 2025 年，是眾安保險堅定踐行「保險+科技」雙引擎戰略、持續深化生態佈局、在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中穩步實現高質量發展的關鍵一年。

這一年，我們深耕健康、數字生活、汽車、消費金融四大核心生態，將人工智能技術深度融入保險全價值鏈，推動業務效率與服務體驗持續升級。全年總保費規模達人民幣 357 億元，財險行業排名穩居第 8 位，公司成立以來保費增速持續領跑行業，自 2021 年起已連續五年實現承保盈利。2025 年香港數字銀行業務實現扭虧為盈，取得重要突破，集團整體盈利水平也穩步提升。這份紮實穩健的業績，充分印證了「保險+科技」模式的長期生命力與核心價值。

當前，保險業正迎來向新質生產力加速轉型的重要歷史機遇。在此，我們共同回顧 2025 年的業務實踐與能力沉澱，展望公司面向未來的戰略佈局與高質量發展路徑。

生態深耕，築牢保險業務增長根基

我們始終以用戶需求為中心，圍繞多元生活場景打造全生命週期保障方案，四大核心生態協同發力、各展所長，持續提升服務體驗，讓保險更普惠、更貼心。

在健康生態，我們聚焦構建多層次產品矩陣，推動健康生態實現高質量高增長。依託「尊享 e 生」與「眾民保」兩大核心品牌，搭建全場景保障體系；其中「眾民保」系列聚焦免健告普惠場景，保費同比增長 456%，成為普惠健康保障的重要支撐。

在數字生活生態，我們以創新保險為紐帶，深度鏈接消費產業上下游。核心創新業務寵物險總保費同比增長近 88.2%，精準把握消費升級與寵物經濟紅利。同時，我們在電商、出行、外賣、低空經濟、家庭財產、中小微企業綜合保障等賽道持續深耕，並通過深度綁定馬拉松、騎行等運動場景，持續塑造「運動×眾安」的專業品牌形象。

在汽車生態，我們主動擁抱車險線上化與新能源車險發展浪潮，推動汽車生態總保費保持快速增長。其中新能源車險保費同比增長超 200%，佔汽車生態總保費 28%，佔比高於行業平均水平。2025 年，我們在上海、浙江兩地成功實現交強險獨立自主經營，開啟業務新征程，未來將穩步拓展經營區域，持續完善汽車生態佈局。

在消費金融生態，2025 年面對外部環境不確定性，我們堅守風險可控與高質量發展原則，主動優化業務結構、壓降規模，同時聚焦精細化運營與風險管控能力建設，夯實長期穩健發展基礎。

五年沉澱，數字銀行實現盈利突破

2025 年恰逢眾安銀行開業五週年，業務保持強勁增長勢頭。在非息收入高速增長的驅動下，全年實現淨收入 8.92 億港元，同比增長 62.7%。伴隨收入規模快速提升，規模效應持續釋放，成本收入比顯著優化，實現歷史性盈利突破，全年淨利潤達 1,727 萬港元。眾安銀行的成功盈利，充分驗證了我們數字銀行商業模式的可行性與競爭力，也為集團金融創新板塊的長期高質量發展打開了廣闊空間。

總經理致辭

科技驅動，重塑運營與服務新範式

自成立以來，我們始終堅定科技投入，推動公司從數字化原生向AI原生全面跨越。以「眾有靈犀」核心引擎為底座，我們全面落地One AI戰略，打造「數據築基、引擎驅動、全場景落地」的深度閉環。截至目前，公司已擁有220個活躍機器人，2025全年實現超20億次大模型調用，消耗超3萬億token，推動技術深度融入保險全價值鏈，切實轉化為高質量發展的經營成果。

展望未來，以創新突破開啟新征程

2025年迎來眾安成立十二週年。在中國文化裡，十二年為一紀，既是一輪完整的成長輪回，更是全新征程的起點。十二年來，我們始終錨定複利增長核心目標，以長期主義深耕保險科技賽道。

展望未來，我們將堅守初心，以科技賦能保險全價值鏈，深度洞察並持續滿足客戶日益多元的保險保障與金融服務需求，以創新突破開啟新一紀的征程。我們堅信，依託前瞻性戰略佈局與深厚技術積澱，眾安必將在保險與AI深度融合的廣闊未來中，行穩致遠、共赴星辰大海。

總經理
姜興

眾安大事記

2013年10月9日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註冊成立。

2013

2015年6月

眾安完成A輪融資，募得人民幣57.75億元。

2014

2014年4月

眾安自研核心系統「無界山」上線。

2015年10月

推出百萬醫療險「尊享e生」

2015年11月

眾安發佈與平安保險合作的共保模式車險品牌「保蟲車險」(現更名為「眾安平安聯合車險」)。

2015

2016年7月7日

全資子公司—「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註冊成立。

2016

2017年9月28日

眾安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6060。

2017

2017年12月4日

眾安正式獲新增至滬港通與深港通的買賣名單。

2017年12月8日

眾安宣佈在香港成立合資公司「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作為眾安科技的國際發展平台，以於海外市場發掘金融科技以及保險科技的國際業務發展、合作及投資機遇。

2018

2018年9月

提供基於雲的下一代端對端保險核心系統，協助日本財產保險公司(「SOMPO」)實現數字轉型

2018

2019年3月

ZA Bank 獲首批香港虛擬銀行牌照，於2019年12月18日率先啟動試營業。

2019

2019年7月

互聯網醫院於2019年12月正式上線，為用戶提供在線問診及送藥上門一站式服務，打通健康生態閉環。

2025年7月

完成約5億美元H股配售，是過去十年間保險公司在香港最大規模的增發，同時也是香港市場過去三年金融板塊最大規模的配售。

2025

2025年12月

入選港交所科技100指數首批成分股，AI驅動的科技屬性獲市場認可。

2025

2024年2月

ZA Bank 正式推出美股交易服務

2024

2024年11月

眾安保險取得上海、浙江兩地交強險業務資質

2024年12月

總保費前進一位位列全國財產險保險行業第八名

2023

2023年5月

眾安保險與眾安科技共同發佈國內保險業首份AIGC(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應用白皮書《AIGC/ChatGPT 保險行業應用白皮書》

2023年7月

《財富》雜誌發佈2023年中國500強排行榜，眾安保險成為保險科技唯一入選企業

2023

2022年1月

ZA Bank 進軍投資理財業務，成為香港第一家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第1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牌照的虛擬銀行，並於2022年8月上線基金銷售服務。

2022

2022年5月

眾安保險入選為上海市「專精特新」企業。

2022

2021年10月

眾安國際完成首輪融資，促進國際金融科技業務拓展。

2021

2021年12月

首次實現上市以來承保盈利，全年綜合成本率優化至99.6%(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2021

2020年5月

ZA Life 獲香港虛擬保險牌照，從事長期保險業務，於2020年5月18日正式開業。

2020

2020年12月

公開發行合計10億美元高級無抵押債券，創下當年全球保險科技行業最高融資紀錄。

2020

2020年12月

眾安完成H股全流通計劃。

202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¹

本集團已自2023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以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本年報中，除總保費相關披露外，財務數據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口徑披露。

我們的使命

科技驅動金融，做有溫度的保險。

概覽

眾安是中國首家互聯網保險科技公司，旨在以前沿的科技手段和創新的業務模式重新定義保險行業。我們的戰略是以「保險+科技」為雙引擎，堅持將科技與保險進行全流程的深度融合，用科技賦能保險價值鏈，並以生態為導向，通過自營渠道及生態合作夥伴平台，從用戶的互聯網生活場景切入，提供創新、普惠、豐富的保險產品及服務，以滿足用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為用戶創造有效的價值主張。在運營保險業務的過程中，我們不斷驗證並迭代科技能力，將保險科技的系統和功能模塊以產品化的形式向全球保險公司和產業鏈客戶輸出，助力行業實現數字化轉型。此外，我們亦將積累多年的互聯網保險和互聯網金融運營經驗應用到香港市場。我們的合營公司眾安國際（其業績並未合併至本集團報表）旗下的ZA Bank於2020年3月成為香港首家正式開業的數字銀行，以「ZA」品牌在香港市場向零售和中小微企業客戶提供便捷、普惠、創新的一站式金融服務體驗。

2025年業績回顧

2025年，本公司實現總保費人民幣357.35億元，同比增長6.9%，實現保險服務收入人民幣334.85億元，同比增長5.5%。2025年，按總保費計，眾安保險在國內財險行業的排名為第8名，市場份額進一步提升。

秉持著高質量增長的策略，2025年我們的承保綜合成本率²為95.8%，較2024年同期改善1.1個百分點，其中綜合賠付率³為57.1%，綜合費用率⁴為38.7%。2025年，公司實現承保利潤人民幣14.12億元，較2024年提升42.5%。同時，受益於全年資本市場回暖，保險投資資產的總投資收益同比大幅增長59.1%。綜上，2025年公司經調整歸母淨利潤為人民幣18.00億元，同比增長198.3%。

ZA Bank致力於構建香港在地的一站式數字金融服務平台，為零售用戶和中小企業提供豐富、便捷、普惠的金融服務。目前，ZA Bank已成為香港市場功能及產品最豐富的數字銀行之一，通過手機端全數字化的運營模式打造一站式綜合數字金融服務平台。2025年全年ZA Bank保持迅猛增長勢頭，在非息收入高速增長的推動下，實現淨收入⁵ 8.92億港元，同比上升62.7%。伴隨收入高速增長，規模效應顯現，ZA Bank成本收入比同比改善32個百分點，並實現歷史突破，全年實現淨利潤1,727萬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人民幣467.10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54.49億元，分別較年初增加3.1%和21.6%；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42%，保持在充裕水平。由於穩健的經營和充實的資本，本公司獲得穆迪Baa1的保險財務實力評級及Baa2的高級無抵押債務評級（投資級評級），展望上調至正面。

¹ 除特別指出外，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所提及的保險業務數據均不含香港壽險業務。

² 承保綜合成本率定義為保險服務費用、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承保財務損失、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損失）之和除以保險服務收入。承保綜合成本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口徑計算，僅考慮中國互聯網財險業務，且為分部抵消後的結果。

³ 綜合賠付率定義為已發生賠款及理賠費用、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承保財務損失、虧損合同的損失及轉回、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及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損失）之和除以保險服務收入。

⁴ 綜合費用率定義為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及維持費用之和除以保險服務收入。

⁵ 淨收入為淨利息收入、淨服務費及佣金、其他金融工具淨收益／（損失）及其他收入之和。

分部財務概覽

下表分別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損益表主要科目。其中，保險分部在中國提供互聯網財產保險服務，科技分部向全球保險公司和保險產業鏈客戶提供科技輸出相關服務，銀行分部在香港提供數字銀行服務，其他分部包括前述分部以外的實體，例如ZA Life及眾安保險經紀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損益表

(人民幣千元)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總計
保險服務收入	33,485,519	—	—	11,153	(12,104)	33,484,568
承保溢利	1,217,153	—	—	(21,657)	216,054	1,411,550
投資收益淨額	1,767,581	83,885	243,800	27,221	(270,880)	1,851,607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352,211	(12,877)	—	(27,004)	3,180	315,510
其他收入	148,884	930,796	286,748	861,838	(1,568,781)	659,485
匯兌收益／(虧損)	37,017	1,180	22,205	(1,457)	(21,928)	37,017
其他財務費用	(305,098)	(7,628)	(8)	(3,981)	6,898	(309,817)
淨溢利	1,679,357	51,960	5,050	32,338	(667,100)	1,101,605
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						1,101,60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損益表

(人民幣千元)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總計
保險服務收入	31,746,109	—	—	8,334	(10,100)	31,744,343
承保溢利	898,966	—	—	(12,474)	103,765	990,257
投資收益淨額	348,881	108,189	204,782	33,234	(233,598)	461,48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989,622	(9,293)	—	40,247	3,114	1,023,690
其他收入	101,219	882,919	243,217	768,523	(964,148)	1,031,730
匯兌收益／(虧損)	(104,506)	(988)	(11,883)	8,628	9,778	(98,971)
其他財務費用	(439,493)	(9,508)	(11)	(4,374)	6,705	(446,681)
淨溢利／(虧損)	588,485	77,605	(92,012)	74,337	(44,959)	603,456
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						603,45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5年，本集團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溢利為人民幣18.00億元，相較於去年同期上升198.3%。各分部具體表現如下：

- 1) 保險分部：2025年，保險服務收入增長達到5.5%，秉持“有質量的可持續增長”的長期經營策略，公司承保綜合成本率達95.8%，同比改善1.1個百分點，帶動承保利潤增長42.5%至人民幣14.12億元。另外，得益於資本市場強勁表現，境內保險資產總投資收益較去年提升59.1%至人民幣21.24億元，綜上使得保險分部淨利潤上升185.4%至人民幣16.79億元。
- 2) 科技分部：受益於國內以及海外金融行業持續數字化轉型，2025年，我們的科技分部實現淨利潤人民幣51.96百萬元。
- 3) 銀行分部：2025年全年，ZA Bank保持迅猛增長勢頭。在非息收入高速增長驅動下，實現淨收入8.92億港元，同比上升62.7%。伴隨收入快速增長與規模效應顯現，ZA Bank成本收入比同比優化，並實現歷史性突破，全年淨利潤17.27百萬元。

我們的生態佈局

下表分別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生態細分的總保費及佔比：

生態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動(%)
	總保費	佔總額比例	總保費	佔總額比例	
健康	12,681,755	35.5%	10,337,716	30.9%	22.7%
數字生活	15,972,524	44.7%	16,196,652	48.5%	(1.4%)
消費金融	4,320,401	12.1%	4,832,276	14.5%	(10.6%)
汽車	2,760,314	7.7%	2,050,773	6.1%	34.6%
合計	35,734,994	100%	33,417,417	100%	6.9%

下表分別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生態細分的以下各項明細：(i)總保費、(ii)保險服務收入、(iii)綜合費用率、(iv)綜合賠付率及(v)承保綜合成本率。其中綜合費用率、綜合賠付率及承保綜合成本率均為未考慮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及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損失)的計算結果：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2024年
生態		
健康		
總保費	12,681,755	10,337,716
保險服務收入	12,128,861	9,738,012
綜合費用率(%)	50.0%	56.7%
綜合賠付率(%)	42.1%	39.0%
承保綜合成本率(%)	92.1%	95.7%
數字生活		
總保費	15,972,524	16,196,652
保險服務收入	14,348,687	15,786,205
綜合費用率(%)	34.6%	31.7%
綜合賠付率(%)	65.3%	68.0%
承保綜合成本率(%)	99.9%	99.7%
消費金融		
總保費	4,320,401	4,832,276
保險服務收入	4,641,271	4,377,435
綜合費用率(%)	28.8%	28.0%
綜合賠付率(%)	68.2%	62.1%
承保綜合成本率(%)	97.0%	90.1%
汽車		
總保費	2,760,314	2,050,773
保險服務收入	2,365,749	1,842,691
綜合費用率(%)	23.9%	26.7%
綜合賠付率(%)	69.2%	67.5%
承保綜合成本率(%)	93.1%	94.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健康生態

隨著醫保支付方式改革持續深化，商業健康險作為醫療健康產業多元支付體系的關鍵支柱，其產業價值與支撐作用持續凸顯。2025年，國內商業健康險市場保持穩健增長，實現保費收入人民幣9,973億元，逼近萬億元關口。醫保支付方式改革還直接推動了商業健康險的產品創新，尤其是醫療險板塊借此實現了從「普通住院保障」向「全週期健康保障」、從「事後理賠」向「前置健康管理」的演進，進一步夯實了其作為醫療健康產業多元支付重要來源的地位。

我們持續依託互聯網基因與產品創新能力，貼合行業趨勢，長期以用戶需求為核心，通過科技賦能不斷豐富健康生態的保險產品和服務，2025年健康生態總保費達到人民幣126.82億元，同比增長22.7%，全年服務被保用戶約2,934萬人，人均保費人民幣613元；公司累計服務超過1.5億健康險用戶。

圍繞著「尊享系列+眾民保系列」雙品牌矩陣，以「全人群覆蓋、全週期保障」為目標，我們的產品涵蓋百萬醫療險、重疾險、門急診險、中高端醫療險、康復保險等，搭配數智化服務升級，形成健康生態核心競爭力，既鞏固了健康體的市場優勢，又填補了非標體保障的市場空白。

作為已深耕健康險市場超過十年的產品，尊享e生系列歷經25次迭代；今年我們對旗艦產品「尊享e生」進行進一步升級，其核心在於全面放開處方內外購藥品及醫療器械的保障限制，突破疾病清單與院內場景；同時，我們優化免賠額設計、擴大醫院覆蓋範圍，進一步強化保障實用性。2025年實現總保費人民幣83.4億元，持續領跑醫療險市場。2026年我們持續迭代創新，推出「尊享e生2026版」，以「治療+康復」全程守護作為產品核心升級方向，將保障範圍延伸至術後康復關鍵階段。

基於多年耕耘所累積的用戶洞察及豐富經驗，針對高齡、慢病、既往症等非標體群體，我們推出了「眾民保系列」，憑藉免健康告知、無職業限制的特性，精準覆蓋傳統健康險難以觸達的人群，深化普惠產品創新。2025年，我們進一步延伸產品線，推出眾民保中高端醫療險，將保障範圍拓展至重大疾病中高端醫療領域，兼顧普惠性與中高端醫療資源需求。眾民保系列在2025年實現總保費人民幣21.7億元，同比激增456.1%，成為健康生態新的增長引擎。

我們始終以踐行保險普惠為核心，持續將保障服務觸達更廣泛人群。攜手滴滴平台打造的車主保障計劃「點滴保」，以碎片化的場景化保險產品，為滴滴專車司機築牢重疾保障防線。我們還將這一片片化業務模式進一步延伸至外賣、快遞等新就業業態，例如聯合外賣平台推出高溫防暑險，為外賣騎手提供專屬保障，全面覆蓋熱射病等重度中暑相關風險。

針對不同客群的個性化保障需求，我們持續推進產品創新與定制化佈局：打造好孕保、女性高發疾病保險等專屬保險產品；為癌症康復者推出復發險，提供全維度的健康守護。在消費醫療場景，我們與阿里健康達成深度合作，針對超重與肥胖人群提供定制保障服務，其中包括營養管理、運動干預、藥物治療相融合的全流程科學減重服務。

我們基於人工智能技術全面重構健康險服務體系，將智能化能力深度融合於理賠與健康管理全流程。在理賠環節，我們依託大語言模型持續進化的語義識別技術，實現了從傳統「字符識別」到「語義理解」的關鍵跨越。該技術能夠深度解析病歷、醫療票據等非結構化理賠資料中的專業文本，精準提取診斷結論、診療項目、費用明細等關鍵信息，即便面對手寫註釋、專業術語及版式紛雜的文檔，仍可保持高準確度的智能解析能力，從而顯著提升理賠處理效率。

截至2025年，本公司健康險案件自動化審核比例已超過45%，最快可實現15秒內結案，超過76%的健康險理賠客戶在一個工作日內收到賠付款項。此外，通過智能助手引導，超過90%的用戶實現理賠材料一次性上傳完成，極大提升了理賠服務的便捷性與用戶體驗。

2025年，我們的健康生態實現保險服務收入人民幣121.29億元，同比增長24.6%。健康生態承保綜合成本率為92.1%，較2024年下降3.6個百分點；主要改善來自於綜合費用率的改善，2025年綜合費用率為50.0%，較2024年同期下降6.7個百分點，主要因為AI通過全面提升營銷效率與精細化經營能力所帶來的顯著增益，綜合賠付率為42.1%，較2024年同期上升3.1個百分點，主要因為產品結構的變化。

數字生活生態

在數字生活生態領域，我們以創新保險產品為紐帶，深度鏈接消費行業上下游。數字生活生態的蓬勃發展與消費行業的數字化轉型深度同頻、高度契合，我們聚焦寵物、電商、出行、外賣、即時零售等核心消費賽道，以及包括運動、低空經濟、支付、家庭財產保障等新興業務，依託自身科技核心優勢深度嵌入各類消費場景，構建起全方位、場景化的創新保險產品與服務體系，並持續在新興消費領域挖掘保險創新價值，探索更多業態融合的新機會。2025年，數字生活生態總保費為人民幣159.73億元，其中創新業務總保費達到人民幣65.68億元，佔比達到41.1%，同比增長37.2%。

2025年，受居民情感陪伴需求攀升驅動，我國寵物經濟持續蓬勃發展。居民可支配收入提升推動消費模式向品質型轉變，為養寵提供堅實經濟基礎，帶動養寵數量擴容。寵物醫療、消費服務等細分領域高速增長。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寵物行業已進入高速增長階段。2024年市場規模已達到人民幣3,000億元，預計2030年中國寵物行業規模將達人民幣6,025億元，2035年將達到人民幣11,139億元。寵物醫療行業規模於2024年已達人民幣366億元，並預計至2030年及2035年增長至人民幣699億元及人民幣1,392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11.4%及14.8%。

寵物保險作為連結醫療和服務的重要節點，也迎來持續的高速增長，我們佈局寵物保險多年，持續引領行業發展。歷年累計服務超過800萬寵物主。2025年，寵物險總保費規模同比增長達88.2%，總保費接近人民幣12.96億元，市場份額領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眾安寵物保險覆蓋寵物疾病醫療、意外醫療、第三者責任等核心保障，並持續深耕產品創新，推出寵物大病醫療保險，針對107種疾病提供專項保障，將單次事故賠付上限提升至萬元級別，有效填補寵物大病醫療的保障缺口。同時，我們不斷完善寵物健康管理服務，上線線上問診、營養諮詢等多元化增值服務。

2025年，我們對「寵物醫保」產品持續優化升級，打造更全面的保障體系；已涵蓋150個獲批文的正規獸藥，聯動超18,000家合作寵物醫療門店，為寵物主提供一站式醫療保障服務。

依託AI技術與專業獸醫專家深度融合，我們為用戶提供在線問診服務，幫助寵物主科學管理寵物健康，降低疾病發生與惡化風險。通過合作醫院平台與智能數據分析，可精準為用戶導診至更匹配的專業寵物醫院，提供預約、問診、轉診全流程協助，並在定點合作醫院實現寵物險直賠、快賠，大幅簡化理賠流程。在用戶體驗創新上，我們積極運用新技術，融入「碰一碰」NFC技術，顯著提升寵物險投保與理賠服務的便捷性。2025年，寵物生態單年服務次數接近210萬次，累計服務總量達約450萬次。

寵物險以外，我們還緊密把握低空經濟的發展機遇，針對不同無人機機型、不同的服務模式實現精準定價，推出無人機機損險、三者責任險等解決方案，當年承保超過百萬無人機，報告期內低空經濟總保費增速超過30%。

我們也積極為新興業態護航，如針對電子產品的碎屏險和電池保險等；同時我們踐行普惠理念，在外賣、快遞、靈活用工等場景推出碎片化的保險產品，以更好地提升用戶及平台的風險保障。

電商業務板塊，我們充分發揮保險科技核心優勢，緊扣數字化生活場景，創新打造場景化保障方案。依託各大主流電商平台，構建貫穿交易全週期的風險保障體系，覆蓋商品質量把關、物流配送保障、售後服務支持及商家信用背書等環節，為平台與用戶提供全方位風險守護。業務已實現多類電商平台覆蓋，電商板塊總保費達人民幣65.74億元。

航旅業務板塊堅持精細化運營策略，重點佈局出境遊市場。針對持續增長的跨境旅行保障需求，我們研發覆蓋申根地區、日韓、東南亞等熱門出境目的地的專屬保險產品。航旅板塊總保費收入為人民幣28.30億元，以差異化產品設計，精準滿足用戶多元保障需求。

數字生活生態承保綜合成本率保持平穩，為99.9%，綜合賠付率和綜合費用率的小幅變化主要是由於數字生態內部產品結構的調整導致，整體經營態勢穩定。

汽車生態

當前車險市場呈現主流客群年輕化、新能源車主佔比提升的趨勢，同時客戶的在線投保偏好顯著增強。伴隨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技術的深入應用，車險報價、核保、理賠等環節已實現全流程在線化，推動行業銷售渠道在線化率持續提高。

我們緊密把握渠道數字化轉型機遇，依託自有互聯網平台優勢，圍繞車主多元化的保障需求，積極拓展產品矩陣，推出駕乘意外險、出行意外險等配套保障，致力於為用戶提供更全面、貼心的出行守護。報告期內，汽車生態實現總保費人民幣27.60億元，同比增長34.6%，高於行業增長。

在市場需求和政策規範的雙重作用下，新能源車險市場正處在歷史性的爆發式增長期，成為車險市場的核心增長極。報告期內，我們積極擁抱新能源車險的發展，為數百個品牌的新能源車主提供產品及服務，新能源車險總保費同比激增約206.2%，在公司車險總保費中的佔比已超過28.3%，成為核心增長引擎之一。針對新能源車主核心部件維修成本高昂的核心痛點，公司創新推出「眾延保」延長保修保險產品，有效緩解車輛超出原廠質保期後的維修成本焦慮。我們也積極和新能源廠商達成戰略合作，進一步在新能源車險產品中探索創新。

2025年開始我們在上海、浙江兩地成功實現了交強險的獨立自主經營，並在上海啟動了商業車險的獨立經營。公司根據自身風險數據、經營策略制定更具靈活性的費率方案，進一步提升產品競爭力；同時，自主開展核保、理賠、服務等全流程業務，有效提升運營效率。

我們利用AI和大數據技術提升用戶體驗。2025年，「眾安車險」小程序在線自主報案佔比突破88.2%，應用NFC「碰一碰」技術，超50%案件實現視頻「秒接秒視秒賠」，AI定損最快時長縮短至116秒，萬元以下理賠最快時效達13.3分鐘。

於報告期內，我們專注在家用車等高質量產品領域，家用車車險總保費貢獻比例達到眾安車險總保費的87.9%。報告期內，公司的汽車生態實現保險服務收入23.66億元，同比增長28.4%。經營效率方面，汽車生態2025年綜合成本率同比優化1.1個百分點至93.1%，其中，受益於精細化運營管理水平的提升以及報行合一的費用管控，綜合費用率同比下降2.8個百分點至23.9%，綜合賠付率上升1.7個百分點主要因為新能源車險和交強險等業務佔比提升，整體賠付風險可控。

消費金融生態

我們通過互聯網平台合作夥伴多場景(如通信場景、視頻場景等)、多渠道觸達信用良好的潛在借款人。通過對此部分人群更全面的信用評估，我們協助互聯網金融公司管理信貸風險並協助其進行全方位貸後管理。此外我們通過人工智能和大數據分析，從生活及商業場景與用戶的互動中精煉出對用戶畫像的洞察，賦能金融機構於貸款生命週期的各個階段，擴大金融機構服務觸達範圍，讓用戶獲得更觸手可及的信貸服務。我們所合作的資金方均是持牌金融機構。

我們堅持審慎的經營策略，通過對用戶消費生命全週期的洞察，不斷打磨風控模型，通過AI技術建立了貫穿保前客戶准入、保中風險預警、保後資產清收等維度的全流程、全週期風險管理模式，有效防範和分散消費金融生態風險。我們的消費金融生態主要服務於中國年輕的新興優質客群，核心目標客戶年齡層集中在25至40歲區間。針對這一群體的多樣化保障需求，我們打造了豐富的產品矩陣。在業務模式上，我們專注於互聯網場景下的小額、分散、短期消費金融資產，通過與持牌金融機構深度合作，運用行業領先的技術和風控體系，實現基於底層資產個體風險的差異化保費定價。同時，我們通過信用保證產品為底層資產提供全面風險保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5年，我們的底層資產平均期限約10個月，筆均借款金額約人民幣8,000元。我們不斷打磨風控模型，將底層資產質量始終保持在可控範圍內。

2025年，面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我們基於風險管控與高質量發展的考量，主動壓降該生態業務規模，總保費為人民幣43.20億元，較2024年下降10.6%。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消費金融生態所承保的在貸餘額為人民幣228.83億元，較2024年年底下降5.4%，並進一步壓縮至2026年2月底的人民幣179.04億元。2025年消費金融生態的綜合成本率為97.0%，較2024年同期上升6.9個百分點，其中綜合賠付率為68.2%，較2024年同期上升6.1個百分點，主要系底層資產質量波動導致；綜合費用率為28.8%，較去年相比較平穩。

品牌建設與自營渠道

公司深刻把握行業趨勢，將品牌建設與自營渠道建設作為戰略重點，通過公域獲客智能化與私域運營體系化，構建了健康、可持續的內生增長循環。在公域流量場，我們緊跟短視頻、直播平台的內容趨勢與算法變化，實現高效的客戶觸達與轉化。在私域陣地，我們依託企業微信、社群及自有APP，構建了更加自主可控的深度用戶運營模式。通過對超過2,000個用戶標籤體系進行精細化分群，並運用AI智能客服、自動化營銷工具與智能化腳本進行投放與互動，我們能夠為用戶配置個性化的互動旅程與保障方案，顯著提升了用戶粘性與轉化效率。

眾安通過有溫度的數字化服務，成功構建了高忠誠度的客戶關係，客戶續保率、付費用戶人均保單數等關鍵指標均實現同比優化，用戶生命週期價值得到持續挖掘。這不僅是短期獲客成本的優化，更是長期品牌價值、客戶關係與數據資產沉澱的根本。

2025年，我們通過多渠道的深度融合與品牌營銷的場景化滲透，實現了更多元的用戶觸達。圍繞著保險+運動品牌的建設，2025年我們持續構建眾安「運動+保險」的品牌建設，精準切入大型賽事營銷賽道，與馬拉松、HYROX、蘇超、浙BA、UCI World Tour等超150場大型體育賽事達成合作，賽事覆蓋城市超100個。體育賽事的強場景、高流量屬性，不僅讓眾安的品牌形象與健康、活力的生活方式深度綁定，更使得眾安借助賽事的地域輻射力與人群穿透力，將品牌認知滲透到不同年齡、地域的用戶圈層，打破了互聯網保險品牌線上傳播的邊界。以賽事為載體的品牌營銷契合公司年輕化、數字化的品牌調性，也為保險品牌與用戶的情感連接搭建了具象化橋梁。

我們持續深化數字化營銷戰略，通過短視頻、直播等新興流量場景精準觸達潛在用戶，並依託AI智能客服系統實現個性化服務與高效轉化。在公域流量場，我們構建了「內容創作—精準投放—轉化沉澱」的全流程公域運營體系。在內容創作方面，我們的AIGC內容創作團隊，利用生成式AI技術批量生產保險科普短視頻、圖文內容，涵蓋健康險、車險、意外險、寵物保險等多個品類。我們在提升投放效率的同時，重點加強私域流量體系建設，通過精細化運營、用戶分群管理和智能化工具應用，構建了更加自主可控的深度用戶運營模式。借助抖音、小紅書等社交平台的AI自動問答功能，我們顯著提升了保費轉化率和品牌用戶粘性，私域用戶的忠誠度得到明顯增強。

在生態協同方面，我們進一步強化了各業務板塊的交叉滲透能力，圍繞用戶生活場景打造「保障+服務」的一體化解決方案，持續豐富自營渠道產品矩陣，重點升級醫療健康、家庭保障及寵物保險等服務板塊，為用戶提供更具價值的全生命週期保障服務。

2025年自營渠道實現總保費人民幣75.57億元，佔總保費21.1%，單均保費¹為人民幣505元，付費用戶人均保單數增至1.9張。通過數據驅動的精細化運營，我們在用戶生命週期價值挖掘和私域流量轉化方面持續取得突破，為業務的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同時我們積極拓展生態邊界、實現規模擴張的「增量場」，全渠道觸達客戶。2025年，眾安的生態合作夥伴累計超300家，其中總保費貢獻逾人民幣億元的核心合作夥伴達33家，展現出眾安在生態合作上的「強鏈接」能力。這些合作夥伴覆蓋電商、出行、健康、生活服務等多個場景，眾安通過與生態夥伴的深度融合，將保險產品嵌入到用戶的消費、出行、健康管理等日常場景中，實現了「保險服務即場景服務」的生態化佈局。

人工智能

自2013年成立以來，本公司秉持「保險+科技」雙引擎戰略，將人工智能作為核心技術基因，對AI領域開展長期、系統性、全鏈路的資源投入與技術深耕，實現了從技術探索、場景應用到戰略縱深的全維度進階，持續將AI技術融入保險業務全流程。

2023年，公司發佈了國內保險業首份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應用白皮書《AIGC/ChatGPT保險行業應用白皮書》以及保險行業首份AIGC應用圖譜，並自主研發AI中台「眾有靈犀」，持續投入算力、數據中台建設，整合國產主流大模型、Embedding模型等核心技術，構建起全棧式AI技術體系。

在底層架構層面，公司深度接入各國產主流通用大模型，依託統一技術架構搭建模型即服務平台，並以此作為AI技術體系的核心基座；融合強化學習、大模型蒸餾等關鍵技術，集成語言、語音、圖像、分類等多模態能力，並聯動大數據與機器學習平台，形成一體化AI技術底座。

我們通過提示工程實現輸入信息的智能優化，依託知識工程深度整合保險行業知識與業務數據，為上層應用提供精準可靠的知識支撐。語音服務、檢索增強生成(RAG)服務、AI智能體(Agent)分別在語音交互、信息檢索與智能代理層面提供核心能力，支撐多元化業務場景落地。AI-Gateway作為全域智能調度核心，統一管理與協同各類AI服務，保障系統高效穩定運行。依託這套完整架構，我們的AI中台能夠高效整合並輸出全棧AI能力，為各項核心業務場景提供強勁、可擴展的智能化支撐。

¹ 單均保費 = 自營渠道總保費 / 自營渠道保單數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5年，公司持續深化「One AI」戰略佈局，研發投入達人民幣7.45億元，進一步夯實AI數據與技術能力底座，為技術規模化應用築牢底層支撐。截至2025年末，公司累計服務5億客戶，沉澱近千億保單數據，並以此為基礎自主搭建業務含超100億條業務相關文本的多模態語料庫，與大模型應用深度融合。2025年，公司大模型調用量超20億次，消耗token超3萬億。在技術載體層面，「眾有靈犀」已成長為業務變革的核心引擎，通過知識工程、語音服務等多模塊協同，結合上下文工程、Agent模版、數據飛輪、MaaS等核心能力，聚焦保險核心價值鏈與中後台高價值場景深度挖掘，打造OneAI核心引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AI中台「靈犀平台」上活躍機器人近220個，公司持續將AI技術深度融入全鏈路的業務場景，在產品設計、營銷、承保、服務、理賠及質控等核心環節實現效率與體驗的雙重升級。在產品設計環節，通過AI分析評估需求並生成方案與代碼，實現部分產品「上線0開發」，新產品上線速度提升400%，開發迭代週期大幅縮短。在營銷環節，公司依託AI精準刻畫用戶畫像並製作個性化素材，素材製作效率提升95%，實現100%營銷覆蓋，有效提升用戶觸達與轉化。在承保環節，自動化風控體系實現健康險99%自動核保，寵物險承保識別準確率超95%，及時完成風險識別與預警。在客戶服務環節，AI客服從被動應答升級為情緒價值提供者，在私域場景中，在AI輔助下單個人工坐席可以服務的終端用戶數量人均管控

量超10萬人，此外，我們還為用戶提供AI健康問診服務。在理賠環節，自動化流程與反欺詐技術顯著提升效率，健康險中超90%用戶報案「只傳一次」材料，超50%案件實現全流程自動審核，超76%用戶可在1個工作日內獲賠；在汽車生態中，我們利用AI技術實現超50%案件視頻「秒接秒視秒賠」，AI定損最快時長縮短至116秒，萬元以下理賠最快時效達13.3分鐘。在質量監控環節，全流程AI質檢構建動態風險屏障，智能抽檢覆蓋率達100%，保障業務穩健運營。

未來，公司將繼續堅守科技初心，持續加大AI領域的研發與資源投入，深化大模型與保險垂直場景的融合創新，持續夯實AI技術底座，以技術創新驅動保險業務高質量發展，助力行業數字化轉型。

科技輸出

我們深耕保險科技領域，將眾安領先的保險科技經驗及技術能力，以多樣化的方式輸出，幫助保險產業鏈客戶實現數字化轉型。我們為保險行業客戶打造新一代保險核心系統，提供場景化數字解決方案，並與互聯網平台及其他保險中介平台共同打造數字化保險生態。

我們的國內科技輸出業務主要通過我們的全資子公司眾安科技的聯營公司眾安信科開展而國際科技輸出業務通過我們的合營公司眾安國際的子公司Peak3 (Hong Kong)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Peak3」)開展。眾安信科及Peak3等業績並未合併至本集團財務報表。

國內科技輸出

我們的科技輸出業務聚焦人工智能、大數據、雲計算等前沿技術的探索與研發，融合眾安生態優勢，經過實際業務驗證，打造了「產品 + 服務」的價值交付體系。我們專注於科技金融領域，通過業界領先的研發能力與服務實踐，為銀行、保險、證券等金融企業客戶提供智能化、平台化、數字化的轉型解決方案，以核心硬科技推動金融業高質量發展，助力構建數字金融新格局。

本公司在2025年持續推進AI產品的研發，實現了智能體平台、智能外呼系統以及行業通用的迭代與銷售，特別是在客服流程智能化和質量自動化檢查方面取得了實質性進展。在AI產品商業化應用方面，本公司成功落地了多個重要項目，包括和多家保險公司合作的基於代理人銷售輔助和電網銷坐席輔助等核心智能體的搭建與優化，我們在營銷條線的發展亦有所進步，從保險公司拓展到銀行、零售等行業，提供包含存貸款營銷一體化系統、客戶數據平台、營銷自動化策略系統在內的整合營銷解決方案。本公司的AI能力也成功實現了「破圈」應用，將AI能力輸出給包括消費金融等各領域，通過AI客戶服務實現了其跨行業的通用性。

國際業務

本集團的國際業務主要包括(a)國際科技輸出及(b)香港數字銀行，分別通過眾安國際下屬子公司Peak3及ZA Bank開展。眾安國際入帳列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眾安國際及其子公司的業績並未合併至本集團報表。

(a) Peak3 (國際科技輸出)

Peak3(前稱ZA Tech)由眾安國際於2018年孵化成立，為一家獨立運營的科技集團，致力於為國際企業客戶提供科技解決方案。Peak3的核心產品組合包括Graphene——一個雲原生、支持人工智能(AI)、模塊化的保險核心平台，以及Fusion——一個雲實例分發與編排平台。Peak3的解決方案支持人壽、健康及財產與意外(簡稱「財險」)保險業務，並被全球領先的保險公司、數字平台及其他中介機構所採用。

在2025年，Peak3專注於拓展其產品能力。其完成了Graphene核心平台的一次重要更新，將業務範圍延伸至商業財險及團體醫療保險領域，同時加強對傳統壽險及健康險業務的支持。此外，該版本還發佈了多項全新的AI功能，包括AI智能體編排平台、預先集成的智能聊天機器人、智能文檔處理和智能理賠評估，以提升其客戶的運營效率，同時改善用戶體驗和決策能力。

Peak3已與客戶達成合作協議，正式進軍澳大利亞、法國、德國、印度、意大利及西班牙等新市場。此外，依託Graphene平台可規模化支持多國業務的能力，Peak3與一家亞洲大型保險集團達成了業內首創的七國合作項目。為支持新市場拓展，Peak3已開始在西班牙及印度設立新的技術中心，並與多家系統集成商建立合作關係。2025年，Peak3獲得了多個技術相關獎項，包括但不限於：由FinTech Global頒發的「全球最具創新力保險科技企業」(World's Most Innovative InsurTechs)，由Celent頒發的「技術卓越獎」(Technology Standout Award)，以及由ITC Asia頒發的「頂尖創業計劃獎」(Top Initiative InsurTech Startup Award)；同時，Peak3亦被Gartner評為「代表性供貨商」(Representative Vendor)，並獲CNBC與Statista聯合評選為「2025年全球頂級金融科技公司」(World's Top Fintech Companies 2025)，同時獲得Celent、Gartner、IDC等全球領先科技及行業分析機構的多項認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ZA Bank (香港數字銀行)

眾安國際的子公司香港數字銀行 ZA Bank 於 2019 年成為香港首批獲批數字銀行牌照的銀行，並於 2020 年正式開業，致力於構建香港在地的一站式數字金融服務平台，為零售用戶和中小企業提供豐富、便捷、普惠的金融服務。目前，ZA Bank 已成為香港市場功能及產品最豐富的數字銀行之一，通過手機端全數字化的運營模式打造一站式綜合數字金融服務平台。

於 2025 年，ZA Bank 成為香港首家零售用戶突破 100 萬的數字銀行，為香港數字金融發展寫下重要里程碑。伴隨用戶規模的突破，ZA Bank 首次實現年度盈利，淨利潤達 17.27 百萬港元。報告期內 ZA Bank 核心業務亦持續增長，各項關鍵指標向好。2025 年，ZA Bank 淨收入達約 8.92 億港元，同比增長 62.7%。其中，淨利息收入為 6.69 億港元，同比增長 36.8%，非息收入為 2.23 億港元，同比增長 277.9%。同時，受益於活期存款佔比提升，資金成本進一步降低，ZA Bank 的淨息差從 2024 年同期的 2.41% 提升至 2025 年的 2.69%，優於行業平均水平。ZA Bank 在擴大業務規模的同時也聚焦於提升經營效率，規模效應漸顯。2025 年，ZA Bank 成本收入比較去年同期的 109.4% 大幅改善至 77.7%。隨著用戶規模的增長及用戶信任度的增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ZA Bank 的客戶存款餘額較 2024 年末增長 14.7% 至約 222.45 億港元，總資產規模較 2024 年末增長 11.3% 至 248.53 億港元。

ZA Bank 持續拓展零售財富管理版圖，致力打造一站式投資理財體驗，相關投資業務亦持續成為非息收入增長的主要動力之一。ZA Bank 不斷優化產品及服務，讓用戶可於同一個 App 內便捷地使用多元化產品組合，包括 2025 年新增的港股，以及早前已提供的美股、基金及加密貨幣。ZA Bank 亦繼續透過創新產品與服務，提升用戶參與度，其中 2025 年 11 月推出的「StockBack x ZA Card」，便是全港首項提供消費可獲股票回贈的計劃，讓用戶的每一筆合資格消費可獲得股票回贈。隨著產品組合日趨完善，ZA Bank 正建立具備高性價比、便捷操作與 24/7 無間斷的數字理財新標準。

科技仍是 ZA Bank 營運模式的核心。ZA Bank 持續投放資源提升效率與生產力，在支持業務擴張的同時，積極控制營運開支。透過持續升級系統，包括在營運及管控更深度整合 AI，進一步提升系統韌性、穩定性和信息安全。

保險資金投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們的境內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 403.02 億元，其中現金以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金額為人民幣 27.09 億元，佔比為 6.7%，固定收益類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282.48 億元，佔比為 70.0%（其中債券及債券型基金佔比為 60.4%），股票及權益型基金金額為人民幣 36.39 億元，佔比為 9.1%，未上市公司股權金額為人民幣 57.05 億元，佔比為 14.2%（當中主要包括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眾安科技和眾安保險經紀的股權）。

本公司保險資金資產管理受益於資本市場回暖，2025 年全年總投資收益為人民幣 21.24 億元，較 2024 年同期的人民幣 13.35 億元投資收益增長達到 59.1%，其中投資收益淨額為人民幣 17.68 億元，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 3.52 億元，發生投資資產減值轉回為人民幣 0.04 億元。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總投資收益率和淨投資收益率分別為約 5.3% 及約 1.9%。

在固收投資中，我們投資的固定收益類資產信用狀況良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我們所投資的債券中，獲得外部信用評級 AA 級及以上的佔比達 98.8%，獲得外部信用評級 AAA 級的佔比為約 82.8%。

2025 年資本市場呈現震盪上行、結構亮眼的強勢格局，滬指全年上漲約 18.4% 點位創近十年新高，在權益投資中，我們堅持穩健審慎的投資理念，基於對宏觀經濟和各類資產收益風險狀況的預判，動態調整二級市場股權投資佔比，今年抓住權益市場交易機會進行了增配，2025 年 12 月 31 日二級股票及股票型基金佔比較去年年底提升 3.1 個百分點至 9.1%。

本公司將繼續重視宏觀經濟策略及底層資產基本面研究，持續優化保險資金資產配置，重視長期穩健收益資產的配置與短期資本市場交易機會的平衡，以低風險固收類資產為核心、適度參與風險資產投資機會，在資產與負債久期匹配前提下，繼續挖掘資產配置與證券選擇，實現超額收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險資金投資組合(按投資品種)

境內保險資金資產管理

(人民幣千元，除另有說明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總額比例(%)	餘額	佔總額比例(%)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709,118	6.7%	1,064,111	2.7%
固定收益類投資	28,247,776	70.0%	30,494,552	76.6%
貨幣型基金	49	0.0%	300,108	0.8%
債券	18,703,060	46.4%	21,596,077	54.2%
債券型基金	5,636,608	14.0%	5,348,419	13.4%
其他	3,908,059	9.6%	3,249,949	8.2%
股權及權益型基金	9,344,736	23.3%	8,216,996	20.7%
股票	3,042,853	7.6%	1,713,198	4.3%
權益型基金	596,511	1.5%	682,160	1.7%
未上市公司股權	5,705,372	14.2%	5,821,637	14.6%
投資資產總額	40,301,630	100.0%	39,775,659	100.0%

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投資收益淨額	1,768	349
公允價值變動	352	990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4	(4)
總投資收益	2,124	1,335
總投資收益率	5.3%	3.4%
淨投資收益率	1.9%	2.3%

展望

未來，我們將繼續堅持「保險+科技」雙引擎驅動戰略，堅持「有質量地可持續增長」，加強品牌建設，同時將科技發展與創新應用於保險的全流程，持續優化承保效率及用戶體驗。同時，我們將繼續把保險科技能力對國內外市場進行輸出，賦能保險產業鏈上下游所有參與方，成為全球保險行業數字化轉型升級中的最佳合作夥伴。此外，我們亦將繼續深耕香港金融市場，以科技驅動香港的金融科技创新，為用戶提供新體驗。

財務回顧

2025 年，我們追求「有質量的可持續增長」的策略，2025 年承保綜合成本率為 95.8%，連續第五年實現承保盈利，同時受益於資本市場的回暖，2025 年總投資收益提升，同時得益於銀行分部的扭虧為盈，公司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溢利為人民幣 18.00 億元，較 2024 年的經調整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 6.03 億元增加約 198.3%。

下表載列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

(人民幣千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收入合計	36,243,385	34,131,261
經調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溢利	1,800,060	603,45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溢利	1,101,605	603,456
綜合收益總額	1,000,055	837,645
每股收益		
— 基本(人民幣元)	0.70	0.41
— 稀釋(人民幣元)	0.70	0.41

下表載列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 12 月 31 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本集團		
資產回報率 ⁽¹⁾	2.4%	1.4%
權益回報率 ⁽²⁾	4.8%	2.9%
資產負債率 ⁽³⁾	45.5%	53.8%
淨投資收益率 ⁽⁴⁾	1.7%	2.0%
總投資收益率 ⁽⁵⁾	5.1%	3.4%
保險業務		
淨投資收益率	1.9%	2.3%
總投資收益率	5.3%	3.4%

附註：

- (1) 資產回報率等於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溢利/(虧損)除以資產總額期初與期末結餘平均數。
- (2) 權益回報率等於年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溢利/(虧損)除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總額期初與期末結餘平均數。
- (3) 資產負債率等於負債總額(不包括資本補充債券及次級定期債務)除以資產總額。
- (4) 淨投資收益率等於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虧損)淨額的總和佔投資資產總額期初與期末結餘平均數的百分比。利息收入及投資資產總額期初與期末結餘已剔除發行美元票據的影響。
- (5) 總投資收益率等於總投資收益(定義為投資收益淨額、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虧損)淨額的總和，減與投資資產有關的減值)佔投資資產總額期初與期末結餘平均數的百分比。利息收入及投資資產總額期初與期末結餘已剔除發行美元票據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境內財險承保業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公司承保業務的經選定財務數據：

(人民幣千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保險服務收入	33,484,568	31,744,343
保險服務費用	(32,173,594)	(30,690,035)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	126,868	(14,095)
承保財務損失	(32,553)	(52,369)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6,261	2,413
承保溢利 ¹	1,411,550	990,257
承保綜合成本率 ² (%)	95.8%	96.9%

附註：

- 承保溢利僅考慮中國互聯網財險業務，且為分部抵銷後的結果。
- 承保綜合成本率等於保險服務費用、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承保財務損失、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損失)之和除以保險服務收入。

1. 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將已收和預計收取的保費，分攤至當期的金額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本公司的保險服務收入由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317.44 億元增加約 5.5% 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334.85 億元。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不同類別保險產品的保險服務收入明細：

(人民幣千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變動
健康險	12,925,622	10,502,881	23.1%
保證保險	3,246,407	3,855,251	(15.8%)
汽車保險	2,365,749	1,842,691	28.4%
意外險	1,852,584	2,032,118	(8.8%)
家庭財產保險	1,686,925	1,104,229	52.8%
責任險	1,578,667	1,066,891	48.0%
信用保險	1,566,184	872,350	79.5%
貨運險	148,254	131,741	12.5%
其他 ⁽¹⁾	8,114,176	10,336,191	(21.5%)
其中：			
退貨運費險	6,263,864	8,739,526	(28.3%)
總計	33,484,568	31,744,343	5.5%

附註：

- 金融監管總局認以下類型的財產及傷害保險產品：意外險、保證保險、健康險、責任險、信用保險、貨運險、家庭財產保險及其他。「其他」主要包括退貨運費險，其根據我們向金融監管總局遞交的定期報告中的政策條款被分類為「其他」。

2. 保險服務費用

保險服務費用主要包括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虧損合同的損失及轉回、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本公司的保險服務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6.90億元增加約4.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1.74億元。

3.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指分出保費的分攤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分出保費的分攤指當期取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保險合同服務而導致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賬面價值的減少額。攤回保險服務費用指當期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的攤回導致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賬面價值的增加額，以及與之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後續變動額。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虧損約人民幣0.14億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收益約人民幣1.27億元。

4. 保險財務損益

保險財務損益是指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即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額。保險財務損益包括企業簽發的保險合同的承保財務損益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的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承保財務損益和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分別反映簽發的保險合同的承保財務損益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的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承保財務損失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52億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33億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約人民幣2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約人民幣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業務

2025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包括(i)股權投資；(ii)債券及其他資產管理產品的自營交易；及(iii)委託第三方資產管理公司購買股票、債券及其他資產管理產品。

5. 投資資產構成

我們堅持穩健審慎的投資理念，強化資產配置管理及風險管理，持續服務好保險資金的投資管理需求。下表載列了於下列日期的投資資產構成(按投資品種)：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總額比例	餘額	佔總額比例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035,292	7.3%	1,466,741	3.6%
固定收益類投資	29,175,933	70.6%	30,945,296	75.4%
定期存款	30,077	0.1%	30,827	0.1%
貨幣型基金	86,716	0.2%	317,103	0.8%
債券	18,703,060	45.2%	21,596,077	52.6%
債券型基金	5,677,239	13.7%	5,503,340	13.4%
其他 ⁽¹⁾	4,678,841	11.4%	3,497,950	8.5%
股權及權益型基金	9,129,393	22.1%	8,595,112	21.0%
股票	3,042,853	7.4%	1,713,198	4.2%
權益型基金	613,829	1.5%	692,437	1.7%
未上市公司股權	5,472,711	13.2%	6,189,476	15.1%
投資資產總額	41,340,618	100.0%	41,007,150	100.0%

附註：

(1) 其他固定收益類投資包含法定資本準備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理財產品及信託投資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投資資產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413.41億元及人民幣410.07億元，投資資產總額佔我們的資產總額的比例分別為約88.5%及90.6%。截至2025年12月31日，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固定收益類投資合計佔我們的投資資產總額約77.9%。

6.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包括現金、原有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存款及拆出資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分別為約人民幣30.35億元及人民幣14.67億元。

9. 投資收益淨額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債券投資	545,616	615,404	(11.3%)
— 信託投資計劃	24,499	33,789	(27.5%)
— 銀行存款	18,426	23,164	(20.5%)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397	7,573	(15.5%)
— 資產支持計劃	914	1,299	(29.6%)
— 債權投資計劃	105	—	—

股息收入

— 股權投資	79,356	80,114	(0.9%)
— 基金投資	51,032	92,830	(45.0%)
— 理財產品	48,113	66,550	(27.7%)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1,077,149 (459,235) 不適用

投資收益淨額

1,851,607 461,488 301.2%

7. 債券

債券包括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公司債券及同業存單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債券中98.8%獲得外部評級AA級及以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券投資分別為約人民幣187.03億元及人民幣215.96億元。

8. 股票及權益型基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於股票及權益型基金的投資分別為約人民幣36.57億元及人民幣24.06億元。我們重視長期穩健收益資產的配置與短期資本市場交易機會的平衡，嚴控權益類資產規模，適時調整二級市場權益類資產佔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收益淨額包括來自債券、信託投資計劃、銀行存款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來自基金投資、理財產品及股權投資的股息收入以及透過證券交易已實現的收益或虧損。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約人民幣4.61億元及人民幣18.52億元。我們密切關注市場並基於判斷進行多元化的資產配置。

10.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人民幣3.16億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0.24億元。

整體業績

收入合計

收入合計包含保險服務收入、投資收益淨額、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虧損)淨額及其他收入之和。收入合計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1.31億元增加約6.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2.43億元。

稅前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溢利總額為約人民幣15.06億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溢利為約人民幣8.54億元。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其部分子公司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繳稅。我們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51億元及人民幣4.05億元，主要是受遞延所得稅與應納稅所得額的綜合影響。

淨溢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溢利約人民幣11.02億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淨溢利約人民幣6.03億元。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535,832	1,979,432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280,197	(556,301)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369,961)	(1,092,41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4,556	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460,624	331,2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7,534	1,676,33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68,158	2,007,534

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為約人民幣 35.36 億元，其中承保業務及其他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為約人民幣 384.12 億元，分別被支付賠款產生的現金流出約人民幣 166.17 億元及其他營業費用產生的現金流出約人民幣 182.59 億元所抵銷。

我們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為約人民幣 12.8 億元，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約人民幣 5.56 億元，主要是由於購買投資資產減少所致。

我們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為約人民幣 33.70 億元，其中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的淨現金流出約人民幣 21.53 億元，償還債券產生的現金流出約人民幣 42.78 億元，被發行股份帶來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 35.51 億元所抵銷。

債項

於 2020 年 7 月 16 日、2020 年 9 月 8 日及 2020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發行 2025 年票據、2026 年票據及額外票據(各自定義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並統稱「票據」)，發行本金合計 1,000,000 千美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已回購本金總額為 49,900 千美元的票據，贖回本金總額為 590,000 千美元的票據，未償還應付票據本金餘額為 360,100 千美元。

眾安科技於 2021 年向中國招商銀行申請 12 個月的流動資金貸款及國內信用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授信額度為人民幣 1.00 億元，眾安科技的借款本金餘額為人民幣 0.51 億元。眾安科技於 2024 年向中信銀行申請 12 個月的流動資金貸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授信額度為人民幣 0.30 億元，眾安科技的借款本金餘額為人民幣 0.21 億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按揭、抵押、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獲擔保或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承兌信貸，亦無任何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一間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價值為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額之5%或以上)。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的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資產抵押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產負債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按負債總額(不包括資本補充債券及次級定期債務)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約為45.5%，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53.8%減少8.3個百分點。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人民幣為本集團的本位幣兼財務報表貨幣。本公司的部分合營公司業務(包括香港數字銀行、香港虛擬保險和國際科技輸出業務等)是以外幣計值(包括港幣、美元、日元、新加坡元、歐元等)。本集團持有的以外幣計值的資產面臨外匯風險，該等資產包括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等。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負債也面臨匯率風險，該等負債包括應付債券等。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1月13日，本公司完成於香港聯交所贖回本金總額為360,100千美元的所有未償還票據。於2026年1月13日完成贖回票據後，概無發行在外的票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2025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其他重大事項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24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因其需要而不時變化。僱員薪酬按照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的教育背景、經驗和表現釐定。本集團每年定期回顧僱員的薪酬及福利政策，包括基本薪酬，年度獎金及其他福利項目。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和行政人員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檢討及釐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僱員福利成本總額(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為約人民幣15.40億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基本資料

姓名	職位／頭銜	年齡	委任日期
姜興	執行董事	49	2022年11月28日
	首席執行官		2019年7月18日
	總經理		2022年10月27日
李高峰	執行董事	48	2022年11月28日
	副總經理兼首席投資官		2019年1月23日
尹海	董事長	53	2023年12月4日
	非執行董事		2023年12月4日
歐亞平 ⁽¹⁾	非執行董事	63	2022年11月28日
歐晉羿 ⁽¹⁾	非執行董事	33	2022年11月28日
史良洵	非執行董事	60	2019年11月18日
張爽	非執行董事	54	2022年11月28日
歐偉	獨立非執行董事	67	2019年12月19日
鄭慧恩	獨立非執行董事	47	2022年1月28日
陳詠芝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	2022年11月28日
蔡朝暉	獨立非執行董事	57	2024年6月19日
溫玉萍	監事會主席	45	2013年11月29日
郭立民	外部監事	62	2022年1月28日
王瑤	職工代表監事	39	2023年9月13日
王敏	常務副總經理	41	2019年7月24日
	董事會秘書		2018年5月14日
	副總經理兼首席法務官		2018年4月20日
張勇博 ⁽²⁾	首席合規官	47	2013年11月8日
	首席風險官		2025年1月26日
	副總經理		2021年4月2日
楊楠	副總經理	38	2021年4月2日
宋振華	副總經理	49	2021年7月13日
韓立群	總經理助理	50	2023年1月18日
于洋 ⁽³⁾	總經理助理	44	2022年7月12日
孫睿	財務負責人	42	2019年6月21日
林海	總精算師	53	2020年1月2日
王曉明	審計責任人	44	2020年4月14日

附註：

- (1) 歐晉羿先生為歐亞平先生之子。
- (2) 根據《金融機構合規管理辦法》(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令2024年第7號)規定，金融機構應當在機構總部設立首席合規官，金融機構已設置的合規負責人可以履行辦法所規定的首席合規官職責。張勇博先生於2013年11月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負責人，自辦法施行之日起履行本公司首席合規官職責。張勇博先生於2025年1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風險官。
- (3) 于洋先生於2025年1月26日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主要工作 經歷及職位

執行董事

姜興，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姜先生於2014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於1999年7月取得湖南財經學院(與湖南大學合併組成現湖南大學)計算機及應用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彼自2019年5月起擔任杭州光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份代號：688365)上市的公司)的董事。彼於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期間負責浙江融信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由螞蟻集團全資擁有)保險部。於2011年1月至2012年3月期間，彼曾任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高級總監。

李高峰，48歲，於2022年11月28日開始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副總經理兼首席投資官。李先生於天津大學修讀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並於2000年6月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李先生具有深厚的金融行業背景及20餘年的管理經驗，對中國資本市場有較為深入的理解。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先後於2003年12月至2007年7月期間擔任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617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788)上市的公司)成都營業部負責人、於2007年7月至2013年1月期間擔任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059)上市的公司)營銷服務中心副總經理及於2013年1月至2018年4月期間擔任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助理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等職務。

非執行董事

尹海，53歲，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尹先生於2022年11月加入本集團。尹先生擁有北京外國語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及北京大學民商法碩士學位。尹先生曾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88)上市的公司)總行資金部交易員及策略分析師、中國銀行倫敦分行資本市場部外匯交易主管、華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監、華泰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營銷總監、華泰偉業上海保險經紀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及董事、宜信博誠保險銷售服務(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歐亞平，6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歐先生於2013年11月加入本集團，自2013年11月至2023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職位。歐先生於1984年7月獲得北京理工大學工程管理學學士學位。歐先生擁有逾30年投資及企業管理經驗。彼曾於1997年12月至2013年8月期間擔任Z Fin(前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1168)上市的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自2013年8月至2024年5月期間擔任其非執行董事。歐先生自2000年起擔任深圳日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亦同時擔任眾安銀行有限公司、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ZA Life主席及大自然保護協會亞太及中國地區理事。歐先生為歐晉羿先生的父親，而歐晉羿先生亦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歐晉羿，3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成員。歐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歐先生於2015年7月獲得普林斯頓大學東亞研究學士學位。彼自2016年1月起擔任Z Fin(前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1168)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歐先生亦為本公司合營公司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並同時擔任跨域在線有限公司董事、眾安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眾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ZA Digital Asset Group Limited(前稱眾安數字資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Peak3 (Hong Kong) Limited(前稱ZA Tech Global Limited)董事、眾安銀行有限公司董事、Peak3 (Cayman) Limited(前稱ZA Tech Global (Cayman) Limited)董事、Nova Technology Ltd.董事、暖哇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及暖哇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前稱上海暖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彼於2015年8月至2016年8月期間曾於Thrive Capital任投資團隊成員，亦曾於2010年至2015年期間擔任Z Fin(前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的企劃發展部經理。歐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之子。

史良洵，6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史先生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史先生於上海機械學院系統工程專業研究生畢業。彼現任平安產險總經理及中國平安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史先生於1990年10月加入平安保險(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18)上市的公司)，曾任平安保險金融投資部總經理助理、平安產險核保部副總經理、平安產險非水險部副總經理、平安產險財產險部副總經理、平安產險財產險部總經理及平安產險副總經理。

張爽，5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張先生於2013年11月加入本集團，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南京大學，主修自然資源管理學，並於2002年5月獲得美國James Madison University理學碩士學位。彼自2015年起擔任桃花源生態保護基金會的行政總裁。張先生現為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613)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05年至2015年期間擔任大自然保護協會中國地區項目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慧恩，4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主任及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鄭女士於2022年1月加入本集團。鄭女士分別在倫敦大學英皇學院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及在香港大學獲得法學專業證書。鄭女士擁有香港、紐約及英國的律師執業資格，有逾20年的律師工作經驗。鄭女士現任胡百全律師事務所的顧問律師，兼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委員會委員、香港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成員、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審核委員會主席、香港整筆撥款督導委員會委員、香港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優質教育基金評審及監察專責委員會委員及香港房屋委員會轄下審計附屬小組委員會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詠芝，5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陳女士於2022年11月加入本集團。陳女士擁有英國牛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陳女士為香港證監會發牌機構持牌人，擁有香港會計師執照，擁有超過25年金融從業經驗。陳女士亦擔任盈達資本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主席，盈達發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國際金融經貿協會聯席會長。陳女士曾任駿利資產管理集團的亞太區主管暨首席運營官、駿利亨德森投資大中華區主管、聯博亞洲首席財務官、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388)上市的公司)助理經理、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資深會計師。

蔡朝暉，5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蔡先生於2024年6月加入本集團。蔡先生擁有美國肯薩斯威奇塔州立大學商業管理學士學位、依利諾大學理學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自2017年至2022年，蔡先生曾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009)上市的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自2003年至2025年，彼曾任聯合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及聯合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2021年至2025年，蔡先生曾任揚科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460)上市的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至2023年，他曾為斯坦福大學Walter H. Shorenstein亞太研究中心全球合作訪問學者等，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金融投資及保險經驗。

歐偉，6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及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成員。歐先生於2019年12月加入本集團。歐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研究生學歷。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歐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大連分行副行長；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遼寧保監局、河南保監局局長；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

監事

溫玉萍，45歲，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溫女士於2013年11月加入本集團。溫女士擁有西安建築科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管理學碩士學位。溫女士為深圳日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財務事務部財務總監，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溫女士曾任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921)上市的公司)財務部會計、深圳日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郭立民，62歲，本公司外部監事。郭先生於2022年1月加入本集團。郭先生擁有湖南大學國際貿易學碩士學位、香港科技大學EMBA學位及北京化工學院化學工程專業學士學位，高級工程師。郭先生曾任深圳市發展計劃局副局長、深圳機場(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深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經濟貿易信息化委員會主任等職務。此外，郭先生曾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668)、平安保險、路勁基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98)及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24)非執行董事等董事職務。

王瑤，39歲，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兼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企業文化資深專家。王女士於2014年4月加入本集團，曾任市場公關部負責人、開放平台部業務高級總監等相關工作。於加入本公司前，王女士曾於《第一財經日報》等財經媒體擔任記者職務，於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從事市場營銷工作。王女士擁有上海財經大學管理學學士以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包括執行董事姜興先生及李高峰先生，以及下文載列的人士。

王敏，41歲，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王先生已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曾任職於保險監管部門，其間參與制定了多項保險監管制度，熟知保險法規及行業運作。

張勇博，47歲，本公司副總經理、首席合規官、首席風險官兼首席法務官。張先生取得華東政法大學國際經濟法碩士學位。張先生有多年的執業律師工作經驗，先後在中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永誠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公司治理及法律合規管理工作。

楊楠，38歲，本公司副總經理。楊女士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楊女士有著豐富的戰略、資本市場和投資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楊女士曾先後於頭部投資銀行和私募基金任職。

宋振華，49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宋先生畢業於華東理工大學，獲學士學位。宋先生曾就職於中國平安等大型企業，也有多次創業經驗。宋先生有著資深的技術開發背景及互聯網產品、平台運營經驗，具備豐富的保險領域理論基礎和多年實戰經驗。

韓立群，50歲，本公司總經理助理。韓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曾就職於多家保險公司及大型企業集團，韓先生有著深厚的保險行業背景，同時具備多年的保險公司及企業集團的管理經驗。

于洋，44歲，本公司總經理助理。于先生2004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理學、經濟學雙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畢業於比利時魯汶天主教大學，獲人工智能碩士學位。于先生擁有豐富的數據分析和風險管理專業經驗。歷任北京瑞尼爾資訊技術有限公司數據分析部經理、益佰利中國高級統計分析師和費埃哲中國高級統計諮詢師。於加入眾安之前，于先生曾任中國民生銀行總行高級風險管理師、河南中原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籌建辦公室風險合規負責人。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孫睿，42歲，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孫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復旦大學社會工作系，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彼於財務方面擁有逾十年工作背景和經驗，曾就職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從事美國和香港上市的相關技術研究，在併購及反舞弊等領域也多有涉獵。

林海，53歲，本公司總精算師。林先生於1996年及2004年分別取得復旦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及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具有二十餘年財產保險公司總部精算管理工作經驗，先後在光博商務諮詢(上海)等企業擔任精算業務總監，曾在燕趙財險、天安財險、永安財險、中銀保險等保險公司擔任總精算師、精算責任人或精算相關部門負責人。

王曉明，44歲，本公司審計責任人，負責本公司內部審計工作。王先生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獲會計學士學位、註冊會計師碩士學位，有國際註冊審計師(CIA)、國際註冊反洗錢師資質。王先生具備十五年以上的金融保險行業內部審計工作經驗和管理經驗，曾先後擔任平安集團、厚相集團、漫道集團的審計及內控部門負責人，負責統籌管理內部審計工作。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1. 歐亞平先生獲委任為上海外灘美術館董事會主席及大自然保護協會(亞太及中國)理事。
2. 歐晉羿先生於2025年12月10日不再擔任Granada Protect Pte. Ltd.的董事。
3. 鄭慧恩女士於2025年11月28日起不再擔任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並獲委任為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主任及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此外，鄭慧恩女士獲任為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香港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委員。
4. 陳詠芝女士不再擔任盈達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並獲委任為盈達發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此外，陳詠芝女士不再擔任國際金融經貿協會主席，惟目前擔任其聯席會長。
5. 蔡朝暉先生於2025年8月29日起退任揚科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6. 歐偉先生於2025年11月28日起不再擔任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主任，惟仍為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成員。此外，歐偉先生於2025年11月28日起不再擔任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本公司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概無其他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就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企業管治情況向股東匯報。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根據《公司法》、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不斷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增加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及客戶的責任承擔。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該董事會負責制定戰略決策，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和業績實現，並客觀地作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本公司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和觀點多樣性方面保持平衡，適合公司業務的要求，並定期審查董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所需的貢獻，以及確認董事是否有足夠的時間履行與他們董事會角色相稱的職責及董事會的責任。董事會包括均衡的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便在董事會可以有效地進行獨立判斷。本公司董事會構成上注重董事的專業性、多元化、均衡性及合規性。全體董事(包括其中兩位女性成員)均擁有良好的金融、法律、企業管理、財務及社會責任等方面的專業背景，具有充分的履職能力。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由 2 名執行董事、5 名非執行董事及 4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

董事會的組成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委員會成員職務

執行董事

姜興
李高峰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尹海(董事長)
歐亞平⁽¹⁾
史良洵
張爽
歐晉羿⁽¹⁾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
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慧恩

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主任及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陳詠芝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蔡朝暉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歐偉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及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成員

附註：

(1) 歐晉羿為歐亞平之子。除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或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各位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 31 至 36 頁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C.5.1 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召開 4 次（約每季一次），大部分有權出席的董事親身出席或通過電子通訊等方式積極參與。

本年度，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適用原則和守則條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繼續規範董事會的運作，提高企業管治水平。

本公司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召開了 12 次董事會會議及 1 次股東大會。會議上全體董事均勤勉盡責，積極參加討論，並就議案相關問題進行提問，對相關工作提出專業指導意見。全體董事基於獨立、審慎的原則，不受任何干擾，藉助自己的專業經驗對議案進行判斷並表決，有效形成了決議，並為各項工作開展指明方向。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長亦於年內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概要：

董事姓名	截至	董事會會議出席率	截至	股東大會出席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董事會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股東大會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姜興	12/12	100%	1/1	100%
李高峰	12/12	100%	1/1	100%
非執行董事				
尹海	12/12	100%	1/1	100%
歐亞平	12/12	100%	1/1	100%
史良洵	12/12	100%	1/1	100%
張爽	12/12	100%	1/1	100%
歐晉羿	12/12	100%	1/1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慧恩	12/12	100%	1/1	100%
陳詠芝	12/12	100%	1/1	100%
蔡朝暉	12/12	100%	1/1	100%
歐偉	11/12	91.7%	1/1	100%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尹海及姜興分別擔任本公司的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長領導董事會及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專責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日常管理及一般業務。兩個職務的職責清晰界定，並以書面載述。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詠芝女士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及第3.10A條的規定。

董事會已接獲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並認為彼等均屬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等各自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董事應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3)年。然而，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80條，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六(6)年。於任期屆滿時，董事符合資格連選連任。此外，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或董事會新增董事將僅任職至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為止，惟符合資格連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直接及通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管理層及為管理層提供指導，監控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績效，並確保落實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本公司理解和認同董事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的重要性並已制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並按照該制度檢討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本公司已審視及檢討本年度內董事會取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從而使董事會有效地進行獨立判斷，而更好地保障股東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高標準的本公司監管報告並帶來董事會的平衡，以便產生與企業行動及營運有關的有效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及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對本公司業務的日常運作進行管理。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起的任何法律行動而承擔的責任安排適當的投保。保險範圍會按年檢討。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4個委員會，即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各委員會已訂明具體的責任與職責。以上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均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閱覽。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管風險管理、加強內控管理及合規管理、審閱財務報告、監督財務匯報程序、消費者權益保護等相關事宜。

本年度，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繼續認真履行了工作職責，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了有關財務、內控、合規及經營管理、保護消費者權益等多項意見和建議，在促進公司管理改進、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發揮了積極的作用。

於2025年12月31日，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陳詠芝女士、鄭慧恩女士及蔡朝暉先生組成。陳詠芝女士為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舉行11次會議。下表列載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會議 出席／舉行次數		出席率
	陳詠芝(主任)	11/11	
歐偉 ⁽¹⁾	9/9	100%	
鄭慧恩 ⁽²⁾	2/2	100%	
蔡朝暉	11/11	100%	

(1) 於2025年11月28日不再擔任成員。

(2) 於2025年11月28日獲委任。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於會上審議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及報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以及有關財務披露、營運及合規控制事宜、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公司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外部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任、本公司消費者權益保護措施的有效性，以及可使僱員提出對可能不當行為關注的安排。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關於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年內，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亦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舉行2次會議。

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第3.27A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監督及設立有關董事提名、委任及薪酬的程序及政策、檢討董事職位的合適候選人、董事會組成及繼任計劃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本公司理解和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將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視為保障本公司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方面及因素，包

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地區及行業經驗。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已討論及商定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採納。

於確定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時，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於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將考慮相關人選的資格、經驗、教育背景、獨立性及專業經驗等因素以及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其他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必要條件。董事的薪酬乃由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及董事對本集團的貢獻審閱及釐定。

於2025年12月31日，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由鄭慧恩女士、歐偉先生及歐晉羿先生組成。鄭慧恩女士為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主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舉行7次會議。下表列載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會議	
	出席／舉行次數	出席率
鄭慧恩(主任) ⁽¹⁾	7/7	100%
歐偉 ⁽²⁾	7/7	100%
歐晉羿	7/7	100%

(1) 於2025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主任。

(2) 於2025年11月28日不再擔任主任。

結合以上本公司現任董事的專業背景、構成、年齡、性別等情況，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能夠滿足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要求。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已審閱多元化政策及可計量目標，確保該政策持之有效。另外，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於會上審議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待遇、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審核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的相關事項，參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因素及標準審議董事其他方面，以及審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2025年度，概無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相關事項需經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檢討及／或批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範圍載列見下表：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1,000,000-2,000,000	3
2,000,000-3,000,000	4
3,000,000-4,000,000	2
4,000,000-5,000,000	2
總計	11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公司發展規劃、保險資金用途的管理制度、投資決策程序及授權機制、主要投資事項、保險資產及負債的相關管理制度，制定及改善本公司資產及負債的管理機制以及 ESG 管理等。

本年度，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議了公司年度業務發展計劃、財務計劃、業務規劃等，並繼續監察公司企業管治情況。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由尹海先生、歐亞平先生、史良洵先生、姜興先生、李高峰先生及張爽先生組成。尹海先生為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舉行 5 次會議。下表列載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的會議 出席／舉行次數	出席率
尹海(主任)	5/5	100%
歐亞平	5/5	100%
史良洵	5/5	100%
姜興	5/5	100%
李高峰	5/5	100%
張爽	5/5	100%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的整體風險偏好／承受能力及風險管理策略，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監督高級管理層執行經董事會設立及批核的該等策略，並就所採納策略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檢討以確保其符合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目標，以及關聯交易管控。

本年度，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持續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運行，審議了本公司風險評估報告、風險偏好及風險承受能力、公司 2025-2027 三年資本規劃報告、公司具體關聯交易事項等相關議案。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歐偉先生、陳詠芝女士及蔡朝暉先生組成。歐偉先生為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舉行 10 次會議。下表列載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截至	出席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會議 出席／舉行次數	
鄭慧恩 ⁽¹⁾	8/8	100%
歐偉(主任) ⁽²⁾	2/2	100%
陳詠芝	10/10	100%
蔡朝暉	10/10	100%

(1) 於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不再擔任主任及成員。

(2) 於 2025 年 11 月 28 日獲委任為主任。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2.1 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本公司在遵守標準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情況，並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的披露情況。

股息政策

於 2018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股息支付比率，且擬保留大部分(倘非全部)可用資金及未來任何盈利用於本公司業務經營及擴展。股息政策就董事會確定向股東派發任何股息時應考慮的因素概述如下：

- 盈利及財務狀況；
- 經營需要；
- 資金需要及開支計劃；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量情況；

- 業務狀況及策略；
- 股東利益；
- 任何派息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根據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上文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能於本財政年度提議派發及／或宣派股息，而任何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繼續推行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致力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維持良好企業管治的必要元素。

根據多元化政策，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如適合)向董事會建議任何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策略，同時確保董事會維持平衡的多元組合。就檢討及評估董事會構成而言，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致力於尋求各個層面的多元化，以及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質、技能、知識以及地區及行業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旨在就本公司的業務增長維持適當平衡的多元化觀點，同時亦致力確保董事會及其他各級員工的招聘及甄選常規具備適當架構，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的人選供本公司考慮。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涵蓋多樣化的教育和專業背景，在保險及金融行業、風險管理、財務審計及法律領域具有豐富經驗及特長；此外，董事會包含不同性別成員。

就董事會多元化的實施情況而言，公司董事會共有女性成員2名，佔2/11。本公司的目標是至少維持現時董事會女性成員的比例，並將繼續尋找機會以隨時間及在有合適人選時增加董事會女性成員的比例。

就監事會多元化而言，公司監事會共有女性成員2名，佔2/3，也符合了委任不同性別成員的要求。同時，監事會成員在背景、專業經驗等各方面保持了多元化。

董事會不時檢討可計量目標以實行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合適性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此外，本公司在招聘中高層管理人員時會繼續確保性別多元化，令本公司擁有女性高級管理層儲備及董事會未來潛在的繼任人。本集團亦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養，為女性員工提供長遠發展機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3條，董事會應每年檢討發行人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已於報告期內審閱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

自本公司設立時起，董事會就注重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多元化。於2025年12月31日，公司員工的性別比例見下表：

性別	人數	百分比
女性僱員	965	43.04%
男性僱員	1,277	56.96%
總計	2,242	100.00%

本公司認為，目前員工的性別比例屬恰當，並將繼續確保各級員工的招聘及甄選常規具備適當架構，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的人選供考慮，同時維持員工的多元化。

董事提名政策

於2018年11月27日，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標準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的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要求及董事會持續性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以及維持董事會的領導角色。

董事會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授予本公司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評估候選人是否屬適當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及誠實；
- 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有關的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所有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及獲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承諾出任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可投入時間及對相關方面的關注。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有關於股東大會甄選及委任新董事以及重選董事的程序。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組成之變動載於本年報第50頁之「董事會報告」一節。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

董事的履職評價

公司制定了董事履職評價管理專門辦法，對董事監事履職及評價作出明確規定。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董事履職檔案，對董事重要履職行為及年度履職情況作出記錄。2025年，公司監事會已經組織開展了2024年董事履職評價工作，及時將評價結果向股東大會進行匯報。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業務活動及發展。

公司根據每名新任董事的經驗及背景而安排就任培訓，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會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正式、全面及專門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分認識到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董事組織了多項由中國保險行業協會等提供的有關宏觀政策及監管政策、財務管理、公司治理、風險管理、關聯交易、ESG、資金運用、消費者權益保護、職業道德等保險機構董監高履職能力提升相關的培訓課程。並且，公司還組織外部專家，為董事提供了董監事合規履職培訓，幫助董事了解最前沿的監管資訊。此外，已向董事提供董事手冊、最新法律及監管信息以及研討會講義等相關閱讀資料，供彼等參考及學習，確保董事了解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以及彼等的職責及義務。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為董事提供以下持續專業培訓：

- (A) 簡報、會議、聚會及研討會等培訓課程
- (B) 閱讀新聞、刊物、雜誌及／或有關法律及監管變動以及與董事履責相關事項的其他閱讀資料

董事姓名	已接受培訓
執行董事	
姜興	A、B
李高峰	A、B
非執行董事	
尹海	A、B
歐亞平	A、B
史良洵	A、B
張爽	A、B
歐晉羿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慧恩	A、B
陳詠芝	A、B
蔡朝暉	A、B
歐偉	A、B

核數師的責任及薪酬

本公司委任香港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關於其對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 72 至 75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於過往三年概無變動。

下表列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就羅兵咸永道所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費用的詳細資料：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11,974
非審計服務	4,520
— 中期審閱	3,600
— 其他服務	920
總計	16,494

企業文化

本集團的使命為「科技驅動金融，做有溫度的保險」，願景為「努力成為保險科技的第一品牌，為全球保險的數字化轉型服務」，文化價值觀為「簡單、快速、突破、共贏」。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其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包括ESG風險)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及透過內部審計部監控及監管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於適當時向董事會匯報及作出建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已經過檢討。

內部審計部在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監督下監管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獨立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與完整性。內部審計部識別任何重大風險，並提出改進及整改計劃和措施的建議，就所發現的問題進行後續審計，確保按計劃妥善執行補救措施。內部審計部獨立於本公司業務中心及部門運作，每季度直接向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上報。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確認，且本公司認為，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屬有效及充分。本公司董事會確

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識別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或弱點，且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合規程序保持有效，並且公司已檢討並不斷提高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本公司按照各類內幕消息披露程序所載規範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並綜合運用制度宣導、風險提示、專項培訓等方式，確保內幕消息在妥善批准作出披露前一直保密，並高效持續作出有關消息發佈。

董事會在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以及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計部所出具內部審計結果的協助下，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的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該等系統為有效及充足。年度審閱亦涵蓋我們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培訓計劃及預算，以及與我們的ESG表現及報告相關的內容。

本公司設有方便其僱員及與本公司來往的人士以保密及匿名形式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及本公司其他事宜的潛在問題向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出關注的安排。

本公司亦制定反腐政策，以杜絕本公司內部的任何腐敗及賄賂行為。本公司對本公司員工開放內部舉報通道，供其舉報任何疑似腐敗及賄賂行為。員工亦可向安全廉政部匿名舉報，該部門負責調查被舉報的事件並採取適當的措施。本公司持續開展反腐倡廉活動，培育廉潔文化，積極組織反腐敗培訓與檢查，保障反腐敗和反賄賂成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所有員工舉辦了6次反腐敗培訓及簡介會。並無與賄賂及腐敗有關的不合規案例。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張勇博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張先生的履歷，請參見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張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70條及第73條，任何兩名或以上共同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股份（附有投票權）的股東，可透過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及闡明會議議題的書面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之日計算。倘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30）日內未能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4）個月內自行召開會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相似。股東須遵循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要求及程序。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倘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或單獨或合併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向本公司提呈書面決議案。

單獨或合併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於股東大會前至少十（10）日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呈額外建議。

建議內容應(i)屬股東大會的職責及責任範圍內、(ii)有明確的議題及將予解決的特定事項，及(iii)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規定。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就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股東可向以下地址發送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國上海
圓明園路169號
協進大樓4-5樓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 021-60278677

傳真： 021-60272335

電郵： dongshihui@zhongan.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將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存放及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為重要。因此，本公司注重維護良好的投資者關係，通過多種渠道與投資者保持有效的溝通。2024年及2025年中期業績公佈後，本公司通過舉行業績發佈會及路演等方式及時與投資者就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業務發展趨勢進行溝通，加強與投資者的交流，增進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了解。本公司還通過接受投資者拜訪、參加大型投資論壇、電話和電郵等方式與投資者保持良好的溝通，並積極通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投資者關係信息，以建立並保持良好的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將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納入其組織章程細則，旨在載述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包括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的均衡且易於理解的資料的方法。根據股東通訊政策，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的代表(倘適用))將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的詢問。另外，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及時於聯交所網站上向公眾披露資料並刊發定期報告及公告。本公司著重確保資料披露及時、公平、準確、真實、不存在重大遺漏，從而使股東、投資者及公眾能夠做出理性、知情的決策。本公司已審閱並考慮報告期內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本公司認為，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資料發佈及時有效，故認為報告期內股東通訊政策已妥為實施且行之有效。

章程文件變動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變動。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

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在任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姜興
李高峰

非執行董事：

尹海(董事長)
歐亞平
史良洵
張爽
歐晉羿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慧恩
陳詠芝
蔡朝暉
歐偉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31 至 36 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 2013 年 10 月 9 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本公司股份於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互聯網保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提供廣泛的財產及傷害保險產品，包括意外險、保證保險、健康險、責任險、信用保險、貨運險、家庭財產保險等。我們設計並提供生態導向型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並將產品嵌入場景化的客戶體驗過程中。我們非常注重產品與場景的結合，以優化客戶的消費體驗。客戶可以在日常的互聯網生活消費場景中，無縫購買我們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

本集團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本年報第 4 至 6 頁的「董事長及總經理致辭」及第 8 至 30 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附表 5 的規定，我們須對本集團業務進行公平審閱，包括分析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說明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作出的發展以及本集團與對其有重大影響力及與其成功息息相關的利益相關者之間的重要關係，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自財務年度年結日以來發生的對本公司造成影響的事件，載於本年報「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自成立以來，我們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及集團戰略發展需要，逐步建設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2016年我們啟動了以風險為導向的償二代體系建設工作，持續優化完善風控體系及業務規範建設，有效防範和化解可預見的風險。我們亦自2022年1月1日起正式執行償二代二期規則。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類型包括：

- 保險風險：指由於賠付率、費用率或退保率等保險假設的實際經驗與預期發生不利偏離，導致本集團遭受潛在損失的風險。
- 市場風險：指由於利率、股票價格、匯率等不利變動而產生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持有的有固定到期日且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固定收益類投資面臨利率風險；持有的上市和非上市股權投資面臨市場價格風險；持有的以外幣計價的資產面臨外匯風險。
- 信用風險：指由於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時履行其合約義務，或者信用狀況的不利變動而產生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信用風險存在於固定收益類投資資產、再保險資產(包括應收分保準備金、應收分保賬款)、應收保費等。
-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資訊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 戰略風險：指由於戰略制定和實施的流程無效或經營環境的變化，導致本公司戰略與市場環境及本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風險。公司董事會密切關注日趨嚴格的ESG政策、極端天氣、信息安全等ESG風險，將ESG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流程，對相關ESG風險進行監督管理。
- 聲譽風險：指由於本集團的經營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公司作出負面評價，從而造成本公司品牌或聲譽受損及其他相關損失的風險。
-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本或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支付到期債務或履行其他支付義務的風險。

本集團堅持以資本為核心、以風險偏好為導向、以風險量化工具(全面預算、資產負債管理、資本規劃與配置、壓力測試等)及風險績效考核為手段，持續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和技術水平，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實現風險管理與業務發展的平衡以及集團戰略的穩步實施。

然而，上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詳盡無遺。在就股份進行任何投資之前，投資者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彼等各自的投資顧問。

董事會報告

僱員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242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1,695名僱員主要駐於中國上海總部、189名僱員主要駐於中國北京、171名僱員駐於中國杭州、123名僱員主要駐於中國深圳，餘下員工駐於中國其他城市。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的百分比(%)
產品族	432	19.27%
技術族	910	40.59%
業務族	606	27.03%
職能族	294	13.11%
總計	2,242	100.00%

本公司在中國主要通過招聘機構、內部推薦、校園招聘會及在線渠道(包括我們的企業網站及互聯網社交平台)招聘僱員。我們已採用培訓政策，通過內部講師或外聘顧問定期向僱員提供管理、技術及其他培訓。我們的僱員亦可經其主管批准後參加外部培訓。我們相信我們精益的架構及公司文化有助我們招聘及挽留合資格僱員。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我們參與當地相關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各類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工傷及失業福利計劃。根據中國法律，我們必須按僱員的薪金、分紅及若干補貼的特定百分比，向僱員福利計劃供款，供款額以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最高金額為限。分紅一般由我們酌情發放，一方面取決於僱員表現，另一方面取決於我們業務的整體表現。

我們相信，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亦無在招聘營運所需員工方面遭遇任何困難。

主要客戶

我們將客戶定義為我們保單項下的被保險人，包括選擇購買我們產品的客戶，以及通過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獲分配我們產品的客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五大保單持有人合共約佔我們總保費的3.2%，而最大保單持有人約佔我們總保費的0.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發生任何重大糾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我們總採購額少於30%。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2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股息

為留有資源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4年：無)。

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於當中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	
				佔同類股份概約百分比 ⁽¹⁾	概約百分比 ⁽¹⁾
歐亞平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81,000,000 (好倉)	4.95%	4.81%

附註：

- (1) 股權百分比根據於2025年12月31日的50,000,000股內資股及1,634,812,900股H股計算。
- (2) 深圳日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宇集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中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由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Z Fin(股份代號：1168)持有，而Z Fin由歐亞平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Asia Pacific Promotion Limited及歐亞平先生的聯繫人擁有約64.61%權益。因此，中宇集團有限公司、Z Fin、Asia Pacific Promotion Limited及歐亞平先生被視為於深圳日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就任何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董事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於當中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同類股份 概約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 百分比 ⁽²⁾
平安保險 ⁽³⁾	H 股	實益權益	150,000,000 (好倉)	9.18%	8.90%
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 ⁽⁴⁾	H 股	實益權益	133,615,251 (好倉)	8.17%	7.93%
深圳市華信聯投資有限公司 ⁽⁴⁾	H 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3,615,251 (好倉)	8.17%	7.93%
歐亞非 ⁽⁴⁾	H 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3,615,251 (好倉)	8.17%	7.93%
螞蟻集團	H 股	實益權益	108,368,552 (好倉)	6.63%	6.43%
上海遠強投資有限公司 ⁽⁵⁾	內資股	實益權益	50,000,000 (好倉)	100%	2.97%
鄒松 ⁽⁵⁾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50,000,000 (好倉)	100%	2.97%

附註：

- (1) 除非另有說明，所有股份均以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持有。
- (2) 股權百分比根據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 50,000,000 股內資股及 1,634,812,900 股 H 股計算。
- (3) 平安保險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18）上市。
- (4) 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為深圳市華信聯投資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因此，深圳市華信聯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深圳市華信聯投資有限公司由歐亞非先生控制。因此，歐亞非先生被視為於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上海遠強投資有限公司由鄒松先生擁有 80.00% 權益。因此，鄒松先生被視為於上海遠強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的登記冊，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重大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亦無獲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薪酬政策及董事酬金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薪酬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質、職位和資歷釐定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根據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及附註15。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按照行業監管規定的年度關聯交易整體情況

2025年，本公司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及行業監管規定，秉持穿透識別、定價公允的管理原則，持續深化關聯交易管理體系建設，強化風險防控機制。期內，公司緊密結合監管新規與管理實際，重點圍繞制度完善、機制運行、重點交易管控及系統化建設等方面，推動關聯交易管理工作質效穩步提升。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關聯交易管理辦公室運作有序、高效，關聯交易管理水平持續增強。報告期內，公司與關聯方的交易類型主要涵蓋資金運用類、服務類、保險業務類及其他類，所有交易均基於日常業務所需，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市場化原則開展。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下列人士進行若干交易，而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平安保險曾為主要股東，故被視為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第14A.07(4)及第14A.13條，本公司與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之間的任何交易被視作關連交易。於2025年7月4日，由於完成根據本公司與多個配售代理於2025年6月26日訂立的配售協議發行215,000,000股新H股導致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平安保險於本公司的投票權降至10%以下。因此，自2025年7月4日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平安保險不再為主要股東，而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均不再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 螞蟻集團曾為主要股東，故被視為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第14A.07(4)及第14A.13條，本公司與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之間的任何交易被視作關連交易。根據螞蟻集團於2025年6月24日遞交的權益披露通知，於2025年6月24日，螞蟻集團完成出售部分H股，據此其投票權降至10%以下。因此，自2025年6月24日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螞蟻集團不再為主要股東，而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均不再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我們的董事及監事以及董事及監事的若干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及第14A.12條，董事及監事以及彼等的聯繫人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歐亞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於2025年12月31日，歐亞平先生及其聯繫人擁有Z Fin約64.61%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條，Z Fin為歐亞平先生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董事的「聯繫人」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與Z Fin及其聯繫人之間的任何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 蔡朝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5年12月31日，蔡朝暉先生全資擁有Dynamic Figure Limited（為Cosmos Alpha L.P.（「Cosmos」）的普通合夥人）。因此，Cosmos為蔡朝暉先生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董事的「聯繫人」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與Cosmos之間的任何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概要，惟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2025年8月29日（交易時段後），眾安國際與眾安科技、Z Fin、Warrior Treasure Limited（「Warrior」）、AIA VCC for a/c of AIA Opportunities Fund - Venture Capital 2021（「Opportunities Fund」）、Cosmos、OKG Ventures Limited（「OKG」）及Illuminating Polaris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 SP1（前稱Illuminating Alpha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 SP1）（「Northstar」）（統稱「眾安國際股東」）訂立購股協議，據此：

- (i) 眾安科技有條件同意認購，及眾安國際有條件同意以每股0.4225美元的購買價／總計約57.22百萬美元的認購價發行及配發最多135,423,860股眾安國際股本中的具投票權普通股（「眾安國際普通股」）（「眾安國際認購事項」）；及
- (ii) 待認購事項完成後及與此同時，鑒於眾安國際認購事項項下的每股眾安國際普通股的購買價低於眾安國際與眾安國際股東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7月12日的股東協議（「先前眾安國際股東協議」）項下的經調整購買價，故觸發先前眾安國際股東協議項下的反攤薄機制，並且將無償向眾安科技、Z Fin、Warrior及Opportunities Fund發行3,739,800股、4,313,294股、199,908股及999,541股眾安國際普通股。

有關眾安國際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9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概要，惟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 與平安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a) 平安資產管理向我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平安資產管理(為平安保險的聯繫人)訂立資產管理協議，據此，平安資產管理同意向本公司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前資產管理協議**」)。

前資產管理協議的期限為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於 2024 年 12 月 27 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平安資產管理訂立補充協議以重續前資產管理協議(「**新資產管理協議**」)。根據新資產管理協議(即經補充協議修訂的前資產管理協議)，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平安資產管理同意繼續向本公司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自 2014 年以來，本公司已獲得平安資產管理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且其項下投資表現持續穩定。平安資產管理受託管理資產規模排名行業前列，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享有較高的市場聲譽和市場競爭力，且鑒於平安資產管理尤其於長期投資方面的經驗，故持續使用該服務將令本集團受益。

定價政策

資產管理服務的定價乃經考慮本公司所需的資產管理服務金額、訂約雙方協定的投資指引及其他資產管理服務供應商收取的可資比較服務價格後公平磋商協定。根據新資產管理協議，平安資產管理主要收取投資管理費，該費用根據當年委託管理資產收益、投資指引列明的投資金額、投資規模及投資政策約定，由雙方協商一致並予以書面確認。投資指引所載基準乃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及市場標準釐定及更新。相關定價應位於市場同類產品費率區間內，且與本公司與其他第三方簽訂的同類資產管理合同費率相若。本公司將於平安資產管理收取的管理費用與其他勝任及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的費率一致或較低以及協議乃符合股東整體最佳利益時方會進行該等交易。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應安排按季度向平安資產管理支付投資管理費。平安資產管理應於每季度結束後提供該季度的管理費清單，本公司確認無誤後與平安資產管理結算。

有關前資產管理協議及新資產管理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3日及2024年12月27日的公告。

(b) 平安產險與我們就提供汽車共同保險而訂立的合作協議

於2022年11月9日，本公司與平安產險(為平安保險的聯繫人)訂立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前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就向公眾人士提供汽車保險產品訂立協議，而平安產險將負責履行該等汽車保險協議項下的責任(包括共同承保及根據索賠付款)。本公司收到該等汽車保險協議項下的付款後會與平安產險結算。前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前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2022年12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於2023年10月27日，本公司與平安產險訂立汽車共同保險合作補充協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補充協議」)，以修改前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經修訂年度上限於2023年12月8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於2024年11月8日，本公司與平安產險訂立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就向公眾人士提供汽車保險產品訂立協議，而平安產險將負責履行該等汽車保險協議項下的責任(包括共同承保及根據索賠付款)。本公司收到該等汽車保險協議項下的付款後會與平安產險結算。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為期一年。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2024年12月11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平安集團是中國最大的保險供應商之一。自其成立以來，財產及意外保險一直是其業務穩定增長的根基。訂立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乃平安產險與本公司向公眾人士提供汽車共同保險的現有合作的延續，代表訂約雙方對現有合作的成果予以肯定，顯示彼等對进一步深化合作的決心及信心，於汽車保險範疇進行更高層次的合作及業務拓展。此外，本公司認為其與平安產險的合作屬互惠互利。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使本公司不僅可與平安產險分攤索賠風險，亦可受惠於平安產險於中國市場的品牌名稱及其有關提供汽車保險產品的專業營運知識，而平安產險則受惠於本公司的專業技術知識，例如運用大數據分析釐定價格及本公司專屬技術為基礎的客制化產品設計，以及由其生態系統夥伴組成的平台網絡及其自有專屬平台以向平安產險提供前線銷售渠道。再者，董事相信有關互聯網汽車共同保險網絡將為本公司提供若干進行各類業務拓展的機會。

定價政策

中國車險保費受到嚴格監管，保險監督管理機構就車險產品出具統一服務條款，並對產品費率進行統一指導。本公司業務部根據當前市況的分析、監管機構的指導及各類程序以釐定公司車險產品的費率，該費率經本公司精算部門覆核後由總精算師簽字確認並向金融監管總局備案。基於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本公司向公眾人士銷售車險產品，嚴格按照中國保險法律要求，執行備案通過費率。本公司與平安產險的保費及索賠付款分攤比率乃經雙方公平磋商後協定，並已計及平安產險將負責協議的日常運作(包括收取索賠報告、調查索賠及備存客戶記錄)。根據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根據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提供汽車共同保險產生的保費、索賠額及所有費用及開支將由本公司與平安產險均攤。

有關前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補充協議及新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9日、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0月27日、2023年12月8日、2024年11月8日及2024年12月11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2023年11月20日及2024年11月25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c) 平安銀行與我們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5年6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平安銀行(為平安保險的聯繫人)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8年6月18日止三個年度，平安銀行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及結算服務。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作為支付結算活動的一部分及為滿足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的需求，本集團須每日在平安銀行存置存款。此外，平安銀行與本公司在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安排為非獨家，本集團可自由選擇其他金融服務供應商，經綜合考慮平安銀行提供的利息收入及結算成本，其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提供條款將不遜於獨立之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之條款。因此，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安排為本集團提供了更多資金管理選擇，有利於擴大本集團的存款渠道，提高存款收益率，降低財務成本和風險，加快資金周轉及降低交易成本及開支，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定價政策

(1) 存款服務

在監管合規前提下，人民幣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協定存款利率將綜合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基準存款利率及存款自律機制及平安銀行定價授權標準給予同類存款產品的平安銀行可執行利率價格，外幣存款按照市場化原則執行，在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同類存款價格給予平安銀行可執行價格。

協議有效期內，若利率相關的法律法規、規章政策調整，或中國人民銀行存款基準利率、存款自律約定、銀行總行存款利率內部授權上限(指銀行為滿足國家宏觀調控目標要求或落實存款利率市場化調整機制要求等，對平安銀行可執行的內部授權上限進行的具有主動性、自律性、普遍性的調整)等發生調整，導致約定的利率水平超出允許範圍，平安銀行應在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約定存款業務開辦前及時通知本集團銀行存款利率調整情況。

(2) 結算服務

對於結算服務產生的相關手續費，可按平安銀行官方網站標準收費，或按雙方協商結果提供雙方認可的收費。平安銀行將負責支付因履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依法應由其繳納的各種稅項及申報辦理應由其申報辦理之手續。

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8日的公告。

下表載列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7月4日(即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不再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日期)期間與平安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交易額的比較：

名稱	交易類型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至2025年7月4日 期間的交易額 (人民幣千元)
平安集團	平安資產管理向我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160,000	4,146
	平安產險與我們就提供汽車共同保險 而訂立的合作協議	2,550,000	1,190,395
	平安銀行與我們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170,000	51,352

2. 與螞蟻集團及其聯繫人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a) 螞蟻集團及其聯繫人與我們訂立的互聯網平台合作協議

於2022年11月9日，本公司與螞蟻集團訂立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利用螞蟻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所經營的互聯網平台向其互聯網平台的終端用戶銷售多項保險產品。

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

於2023年10月27日，本公司與螞蟻集團訂立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補充協議(「**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補充協議**」)，以修訂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經修訂年度上限於2023年12月8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於2024年4月3日，董事會建議將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分別修訂為人民幣3,185,470,000元及人民幣3,728,750,000元(「**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進一步經修訂年度上限**」)。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進一步經修訂年度上限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中國獲發互聯網保險牌照的僅有的四家公司之一。作為本集團互聯網業務發展的一部分，利用各種互聯網平台接觸更廣泛的客戶基礎乃屬必要。本公司認為螞蟻集團乃重要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且螞蟻集團提供的客戶範圍是其他互聯網平台服務供應商所無法比擬的。

董事會報告

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將繼續使本集團受益，此乃鑒於螞蟻集團在中國市場的互聯網平台服務供應商中的市場地位，以及其與其他知名互聯網平台的密切合作。與螞蟻集團及其聯繫人合作以通過螞蟻集團的互聯網平台及其他互聯網平台推廣及銷售本集團的保險產品，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收入，並使本集團獲得重要的銷售渠道，有關渠道可提供穩步增長的收入，從而提升本集團在互聯網保險市場的影響力及品牌知名度。尤其是，螞蟻集團擁有豐富的線上、線下全渠道投放媒體資源，多元的投放渠道，穩定的客戶來源，優秀的爆款數字化投放素材製作能力，能夠賦能本公司在投放業務中獲得更穩定的投放效率。此外，依託螞蟻集團互聯網平台本身的技術能力，透過各種平台線上線下地多次觸達用戶，可以顯著提升本集團品牌知名度，並通過各維度運營方式實現用戶最終投保轉化，從而實現轉化率提升以及帶來的保費提升，有助於本集團日後發展業務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定價政策

本集團應付螞蟻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的服務費將由本公司與螞蟻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公平磋商並根據下列原則釐定：

- (i) 倘存在獨立第三方支付的可資比較市場費率，則服務費將根據該等現行市場費率確定；
- (ii) 倘並無可資比較費率，則服務費將根據公平磋商及多方提供的報價確定；及
- (iii) 倘並無可資比較費率且難以進行公平磋商及取得多方的報價，則服務費將根據類似交易的市場費率確定。

本集團根據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推廣或銷售的三類主要保險產品(即健康保險、旅遊保險及電商保險)的服務費將按照本集團透過螞蟻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收取的總保費的固定費率計算，固定費率乃根據每種保險產品的若干特定因素(包括產品的風險管理水平、互聯網平台提供的營銷推廣、類似保險產品的現行市價及產品業務規模)釐定。服務費通常介乎所收取總保費的2.0%至40.0%。

由於就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而言，存在獨立第三方支付的可資比較市場費率，通常情況下，本公司將會向螞蟻集團以外的兩到三個其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取得類似服務的報價，同時向螞蟻集團詢問其向其他客戶提供的費率，並將有關報價與螞蟻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費率進行比較。

有關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補充協議及互聯網平台合作框架協議進一步經修訂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9日、2023年10月27日、2023年12月8日、2024年4月3日及2024年6月2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0日及2024年5月21日的通函。

(b) 我們向螞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僱員保險

於2024年7月1日，本公司與支付寶(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支付寶杭州」)(為螞蟻集團的聯繫人)訂立僱員保險協議(「僱員保險協議」)，據此，支付寶杭州將向本公司購買保障型保險及綜合醫療保險產品並提供給螞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其直系親屬(「受保人士」)。

僱員保險協議的期限為自2024年7月1日起為期一年。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中國獲發互聯網保險牌照的僅有四家公司之一，並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多家客戶提供多種保險產品，其中包括為僱員購買保險計劃的公司客戶。本公司可自向螞蟻集團等擁有大量僱員的大型公司提供該等保險產品而受益。

我們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向螞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各種不同的保險產品。具體而言，螞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及其直系親屬向我們購買保障型保險及綜合醫療保險產品，其中我們將與彼等就此按公平基準訂立保險產品協議。訂立僱員保險協議乃訂約方對本公司一系列保險產品的肯定，表明該訂約方對委聘本公司提供僱員保險產品的決心和信心。本公司估計向螞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產品的金額將持續增加，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收益。

下表載列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24日(即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不再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日期)期間與螞蟻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交易額的比較：

名稱	交易類型	截至	於2025年
		2025年	1月1日
		12月31日	至2025年
		止年度的	6月24日
		年度上限	期間的交易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螞蟻集團	螞蟻集團及其聯繫人與 我們訂立的互聯網平台合作協議 向螞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提供僱員保險	3,728,750	1,672,022
		31,750 ⁽¹⁾	617

附註：

(1) 為已於2025年6月30日屆滿的僱員保險協議項下載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年度上限。

定價政策

本公司收取的保費根據支付寶杭州為受保人士購買的保險產品類型、受保人士的年齡、健康狀況、身份及資歷以及所購買相應保單的總人數確定。本公司收取的保費與獨立第三方就同類保險產品所支付的保費或現行市場價格相當。對於保費定價，本公司已考慮產品本身的風險組合、受保人士的歷史理賠數據、產品開支比率及市場競爭價格。本公司業務管理部門成員已進行市場分析及多項其他程序，以釐定保險產品的條款，包括保費定價及產品條款。該等保費價格必須符合本公司制訂的條款及條例，並須經其他相關部門(如本公司精算部門及運營管理中心)批准。保險條款及費率表已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或已向其備案。

有關僱員保險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3. 與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進行的持續 關連交易

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與我們訂立的物業框架協議

於 Z Fin 完成收購 Rockefeller Group Asia Pacific, Inc. 的全部股權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上海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綜合開發有限公司(「**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已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的聯繫人且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於上述重組前本集團與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所訂立的若干物業協議(「**物業協議**」)自 2025 年 1 月起成為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為提高行政效率及遵守上市規則，於 2025 年 1 月 17 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訂立物業框架協議(「**物業框架協議**」)，以整合及重續物業協議項下之交易。根據物業框架協議，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同意於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期間，繼續 (i) 向本集團出租租賃物業作辦公用途；及 (ii) 就租賃物業向本集團提供綜合物業管理服務。

於 2025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建議將截至 2026 年及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物業框架協議項下物業管理服務費的現有年度上限分別修訂為人民幣 30,000,000 元及人民幣 30,000,000 元(「**物業框架協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位於上海外灘源區域的辦公物業地處核心商務區，為稀缺的優質辦公場所，本集團已在該區域運營超過十二年，符合本集團集中化運營需求。自 2013 年起，本集團一直獲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經營、出租、出售及相關的物業管理，在相關領域經驗豐富，其服務在市場上享有盛譽且具備競爭力，不僅涵蓋專業高效的基礎服務，還能提供數字智能化高效物業管理支持。因此，鑒於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的豐富經驗與市場聲譽，持續使用此項服務，將有助於持續提升本集團辦公物業的運營品質和管理效能，為本集團日常運營及業務發展提供穩健支持。

定價政策

就各項租賃物業應付的租金應由訂約方參考同期交易市價及相關商業因素(如位置、建築面積、建築標準及層數)後公平磋商協定。日租金範圍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 4.15 元至人民幣 13.5 元，取決於相關租賃物業的樓層及位置。

物業管理服務費應參考具體辦公物業的建築面積、所提供的服務類型及範圍後釐定。

有關物業框架協議及物業框架協議經修訂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1 月 17 日及 2025 年 12 月 24 日的公告。

下表載列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與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交易額的比較：

名稱	交易類型	截至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交易額 (人民幣千元)
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集團	洛克菲勒集團外灘源與我們訂立的物業框架協議		
	• 估計使用權資產	152,900	113,654
	• 物業管理服務費	17,000	15,953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規管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而訂立，且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向董事會提供函件確認，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a)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b)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為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訂立；
- (c)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為有關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d) 關於各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超出本公司所設年度上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除本年報內「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各節所披露者外，於財務報表附註 40 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並非根據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的規定。

訴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不知悉有針對本公司的任何未決或潛在重大訴訟或申索。

可分派儲備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4。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概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債權證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董事會報告

2025 年配售事項

於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與多個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以發行215,000,000股新H股（「**2025年配售事項**」）。2025年配售事項於2025年7月4日完成，本公司成功配發及發行合共215,000,000股新H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的總面值為人民幣215,000,000元。於訂立相關配售協議前的最後交易日及配售價確定之日（即2025年6月25日），H股在香港聯交所報之收市價為每股H股19.94港元，而每股H股的配售價為18.25港元。2025年配售事項完成後每股H股募集的淨價（扣除佣金及開支後）約為18.12港元。2025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3,923.8百萬港元。2025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3,895.8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6日及2025年7月4日的公告（「**2025年配售事項公告**」）。

新H股已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投資者，而該等投資者均為獨立專業人士、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2025年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董事已考慮各項集資方法及認為2025年配售事項為本公司籌集資本的可取機會，同時擴大其股東及資本基礎。董事認為2025年配售事項將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加速本集團金融業務創新及科技能力提升。

所得款項用途

1.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7年9月28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682.5百萬港元，已經及／或將用於招股章程載列的用途。

2. 2025年票據、2026年票據及額外票據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7月9日，本公司就發行600,000,000美元於2025年到期的3.125%票據（「**2025年票據**」）與多家金融機構訂立認購協議。於2020年8月31日，本公司就發行300,000,000美元於2026年到期的3.50%票據（「**2026年票據**」）與多家金融機構訂立認購協議。本公司於2020年10月12日發行100,000,000美元於2026年到期的3.50%票據（「**額外票據**」）（與2026年票據合併並形成單一序列）。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2025年票據、2026年票據及額外票據所得款項已使用約人民幣6,789.69百萬元（折合約9.89億美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而本金額為360.1百萬美元的應付票據仍未償還。先前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10日、2020年7月16日、2020年9月1日、2020年9月8日及2020年10月9日的公告（「**票據公告**」）內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任何變更。本公司將按照票據公告所述的方式逐步動用剩餘的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可因應市場情況變動調整其計劃並重新分配所得款項用途。有關2025年票據、2026年票據及額外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票據公告。

3. 2025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與多個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發行215,000,000股新H股。2025年配售事項於2025年7月4日完成，本公司成功配發及發行合共215,000,000股新H股。2025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3,895.8百萬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將2025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約3,206.3百萬港元用於補充本集團資本以支持其業務發展，其中2,337.5百萬港元已由本公司用於其保險承保及資產管理業務，479.2百萬港元已由本集團用於支持其在金融科技創新領域的投入，以及389.6百萬港元已用於一般企業用途。先前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6日及2025年7月4日的公告（「**配售公告**」）內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任何變更。本公司將按配售公告所載方式逐步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即本集團擬用於支持其在金融科技創新領域的投入的餘下689.5百萬港元，預計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慈善及其他捐款

我們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持續為周邊社區創造價值，回饋社會民生。我們的公益足跡遍佈生態保護、科普教育、社會救助志願行動、救災減損等各領域，以點滴行動為所在地社區的可持續發展貢獻了眾安力量。2025年，公司慈善捐款總額為人民幣50萬元。

認股期權

於報告期內，股東並無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而擁有認股期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買權

中國公司法或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持股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

管理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管理與行政的合約。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須經金融監管總局批准)自彼等各自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直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董事(包括擬於年度股東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有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於2025年11月28日與第五屆董事會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各自的服務合約中對董事的任期、職責、薪酬費用、保密職責和合同的生效及終止等作出詳細約定。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末，概無董事及監事或任何與董事及/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所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利益。

獲准許的彌償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企業活動而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會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履行社會責任、改善僱員福利及促進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會並實現可持續增長。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核數師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所知，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不少於 25% 的已發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適用的公眾持股量)一直由公眾持有。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尹海

2026 年 3 月 19 日

監事會報告

監事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在任監事名單如下：

股東代表監事：

溫玉萍

外部監事：

郭立民

職工代表監事：

王瑤

本集團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36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監事會的工作情況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舉行12次會議，所有該等會議均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召開，並由全體有權參與的監事現場或通過電子通訊等方式積極參與會議，無授權委託參會情形。會議審議及通過與發展戰略、業務經營、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反洗錢、董監高履職評價等相關各類議案，審閱了涉及管理層年度工作情況、準備金評估、經營管理情況、關聯交易、消保監管評價、風險綜合評級等報告。監事會各位成員出席監事會會議的情況具體如下：

序號	監事類別	委任為監事日期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授權 次數	出席率
1	股東代表監事	2013年11月29日	溫玉萍	12	12	0	100%
2	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9月13日	王瑤	12	12	0	100%
3	外部監事	2022年1月28日	郭立民	12	12	0	100%

2025年，本集團共召開1次股東大會、6次董事會現場會議。監事會成員出席了股東大會並列席了全部董事會現場會議，分別對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召開的合法合規性、投票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表意見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對各項監督事項無異議。

監事會報告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1) 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秉持依法經營理念，管理規範有序，經營成果真實可靠；內部控制管理工作在深度與廣度上均取得了顯著進展與提升；公司經營決策流程合法合規，董事及所有高級管理人員在業務運營與管理活動中展現出忠誠、勤勉與盡責的態度，未發現任何違法違規操作或侵害股東權益的情形。

(2) 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本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計準則，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財務報告真實、客觀、準確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載列於「董事會報告—所得款項用途」部分。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進行監督，未發現募集資金使用不當的情況。

(4)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為：公司發生的關聯交易是正常生產經營所需，決策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關聯交易價格公允，沒有違反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5) 內部控制制度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真審議了包括《公司2024年度管理建議書議案》《關於公司2024年度保險資金運用內控審計報告及管理建議書議案》《內部控制評估報告》在內的多項議案，審閱公司各項內部管理規定修訂情況等。監事會確認，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基本合理並覆蓋重要業務環節和高風險領域。

(6) 董事監事履職評價

報告期內，全體監事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履職及評價報告》《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盡職報告》《公司2024年度監事履職評價報告》相關議案遵循依法合規、客觀公正的原則，審慎形成評價意見。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能夠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貫徹審慎經營原則，執行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決議，勤勉盡責、規範履職。

(7)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信息披露情況進行了監督，對公司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全年未發現公司信息披露存在違法違規問題。

(8) 風險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真審議了年度風險評估報告、風險管理總體規劃、償付能力報告，對公司風險管理的有效性進行了持續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風險偏好體系與戰略目標相匹配，償付能力充足率等核心風險指標持續符合監管要求，關注聲譽風險、操作風險以及新興風險(如氣候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重點領域管控措施有效，整體風險可控。

(9) 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於董事會提交至股東大會審議的提案內容，監事會表示無異議，對股東大會決議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能夠嚴謹地履行股東大會的相關決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 76 至 178 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p> <p>請參閱附註2.13重大會計政策概要－保險合同、附註3.2重要判斷及估計－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和附註36保險及再保險合同。</p> <p>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賬面餘額為人民幣5,329,866千元，佔貴集團總負債的25%。</p> <p>我們重點關注該事項是由於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需要管理層在選取模型和設定假設時作出重大判斷，包括對預期賠付率和未來賠付發展的判斷，與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相關的固有風險重大。</p>	<p>我們(包括內部的精算專家)對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實施了以下審計程序：</p> <p>我們瞭解了管理層與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相關的評估流程和內部控制，並在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時，考慮了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估計的複雜性、主觀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時管理層的偏向或舞弊所導致的錯報的敏感性。</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關於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的關鍵控制，包括與數據收集和分析以及批准假設定流程相關的內部控制等。</p> <p>我們通過實施以下程序對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進行了獨立建模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將精算模型中所使用基礎數據與數據源進行了比對，包括將已賺保費和已報案賠案損失與業務數據進行了核對。 我們根據貴集團的歷史數據和適用的行業經驗設定了獨立的精算假設，包括預期賠付率和未來賠付發展等。 我們將獨立建模的分析和計算結果與管理層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結果進行了比對，以評價其總體合理性。 <p>根據已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在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計量中作出的判斷可以被我們獲取的證據所支持。</p>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炯(執業證書編號：P08441)。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3月19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附註	2025年	2024年
保險服務收入	7	33,484,568	31,744,343
保險服務費用	7	(32,173,594)	(30,690,035)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	7	126,868	(14,095)
保險服務業績		1,437,842	1,040,213
投資收益淨額	8	1,851,607	461,48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9	315,510	1,023,690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13,879)	(24,826)
承保財務損失		(32,553)	(52,369)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6,261	2,413
其他收入	10	659,485	1,031,730
匯兌損益淨額		37,017	(98,971)
其他財務費用		(309,817)	(446,681)
其他營業費用	11	(1,140,262)	(1,079,929)
其他開支	12	(538,732)	(872,561)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虧損淨額	25	(67,785)	(129,990)
合營公司減值損失	25	(698,455)	—
稅前溢利		1,506,239	854,207
所得稅	16	(404,634)	(250,751)
淨溢利		1,101,605	603,456
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		1,101,605	603,456
— 非控制性權益		—	—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17	0.70	0.41
— 每股稀釋盈利(人民幣元)	17	0.70	0.41

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76至178頁所載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經以下人士簽署：

姜興

(代表董事會)

李高峰

(代表董事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附註	2025年	2024年
淨溢利		1,101,605	603,456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8	(138,686)	167,04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風險撥備	18	(3,749)	(603)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8	—	386
—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18	2,059	74,584
不會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8	38,826	(7,224)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18	(101,550)	234,189
綜合收益總額		1,000,055	837,645
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		1,000,055	837,645
— 非控制性權益		—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	3,035,292	1,466,74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432,887	540,8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20,906,890	20,706,28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2	782,103	1,051,0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3	9,926,132	10,528,8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4	1,004,570	789,783
保險合同資產	36	477,038	386,108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6	721,993	323,887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25	4,875,380	5,591,416
定期存款	26	30,077	30,827
存出資本保證金	27	347,287	301,313
物業及設備	28	1,438,314	653,777
使用權資產	29	151,319	143,774
無形資產	30	617,805	618,7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	—
其他資產	32	1,962,549	2,151,164
資產總額		46,709,636	45,284,579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33	1,684,813	1,469,813
儲備	34	20,502,533	16,995,862
留存收益		3,261,918	2,460,726
權益總額		25,449,264	20,926,401
負債			
借款		71,155	80,37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5	5,778,257	7,931,332
應交所得稅		406,615	17,509
合同負債		27,957	53,541
保險合同負債	36	7,253,668	4,999,717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36	256	256
應付債券	37	2,559,881	6,912,317
租賃負債	29	138,562	122,8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	233,958	270,136
其他負債	38	4,790,063	3,970,097
負債總額		21,260,372	24,358,178
權益及負債總額		46,709,636	45,284,579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儲備									
	股本	資金公積	盈餘公積金	一般風險 準備金	因股份 支付產生的 其他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應佔 按權益法 入賬的 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 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權益總額
2024年12月31日	1,469,813	16,607,618	—	—	100,241	199,757	98,258	(10,012)	2,460,726	20,926,401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03,609)	2,059	—	1,101,605	1,000,055
股東注資	215,000	3,335,681	—	—	—	—	—	—	—	3,550,681
提取盈餘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金	—	—	162,907	162,907	—	—	—	—	(325,81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收益 轉入留存收益(附註24)	—	—	—	—	—	(25,401)	—	—	25,401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其他權益變動	—	—	—	—	—	—	—	(27,873)	—	(27,873)
2025年12月31日	1,684,813	19,943,299	162,907	162,907	100,241	70,747	100,317	(37,885)	3,261,918	25,449,264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儲備		留存收益		
	股本	資金公積	因股份 支付產生的 其他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應佔 按權益法 入賬的 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 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權益總額
2023年12月31日	1,469,813	16,607,618	100,241	26,327	23,674	(25,731)	1,871,481	20,073,423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9,219	74,584	386	603,456	837,6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 虧損轉入留存收益	—	—	—	14,211	—	—	(14,211)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 其他權益變動	—	—	—	—	—	15,333	—	15,333
2024年12月31日	1,469,813	16,607,618	100,241	199,757	98,258	(10,012)	2,460,726	20,926,401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附註	2025 年	2024 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a)	3,535,832	1,979,43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之付款		(1,046,120)	(896,189)
出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2,131	14,067
投資所得款項／(付款)淨額		1,491,989	(535,67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之付款		—	(137,853)
出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獲得的現金淨額		10	8,832
投資所得股息及其他回報		832,187	990,518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280,197	(556,30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550,681	—
借款所得款項		71,155	80,533
支付的債券		(4,277,659)	—
支付的款項		(80,533)	(99,0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減少淨額		(2,152,694)	(553,224)
已付利息		(361,928)	(394,367)
償還租賃支付的現金		(118,983)	(126,335)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369,961)	(1,092,41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4,556	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460,624	331,2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7,534	1,676,33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b)	3,468,158	2,007,5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 一般資料

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監會」)批准，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2013年10月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金融科技業務，主要向客戶提供互聯網保險服務及保險信息技術服務。

本公司於2017年9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6060。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解釋)編製，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簡稱「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的披露要求。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預期該信息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該信息被視為重要。本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以現值基準計量的已簽發保險合同及分出再保險合同(載於附註2.13及附註3.2)除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已調整至最近的千元。

(a)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修訂及詮釋。

缺乏可兌換性－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應用該修訂並未對本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財務報表的呈列與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2027年1月1日
無公開問責制的子公司：披露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2027年1月1日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2027年1月1日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修訂。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的影響。預期並無其他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

2.2.1 子公司

子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主體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主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本集團對該主體具有控制權。子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計算。

2.2.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子公司的轉讓對價為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已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續)

2.2.2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所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價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後續變動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對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計量的總額低於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均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子公司所報金額已作出必要的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2.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子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子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子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賬面價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則必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續)

2.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實體，一般擁有附帶 20% 至 50% 投票權之持股量。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參見下文附註 2.2.6)列賬。

2.2.5 合營公司

本集團評估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公司。本集團對該等共同控制實體的淨資產享有權益。本集團對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參見下文附註 2.2.6)列賬，並扣除任何減值虧損。

2.2.6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該等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之商譽。於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作為商譽入賬。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損益內確認，應佔其他綜合收益的收購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就投資賬面價值作出相應調整。

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擁有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已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支付款項，否則不予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間的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按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價值根據附註 2.7 所述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作出戰略決策的督導委員會是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已確定由行政總裁為代表的管理團隊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分部收益、費用及業績均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用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與用於編製經營分部資料的會計政策之間並無差異。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歸屬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

2.4 外匯換算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內各主體的財務報表內的所有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人民幣列報。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於損益表中確認，惟符合資格成為現金流量套期及淨投資套期的項目，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為遞延項目。

集團實體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均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呈報之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及綜合收益表內之收支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通行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僅於預期從項目使用中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其成本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在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一般計入有關支出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倘能清楚證明這些支出符合確認標準，則有關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而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終止確認。

物業及設備於考慮預期銷售費用的影響後按成本初步計量。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相關稅項及費用及將資產用於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歸屬成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以在各項物業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至其殘值。預期可使用年限、估計殘值率及用於此用途的年度折舊率如下：

類別	預期可使用年限	估計殘值率	年度折舊率
樓宇	20 至 31 年	10%	3-5%
汽車	5 年	5%	19%
電器設備	5 至 8 年	5%	12%-19%
辦公傢具及設備	5 年	5%	19%
租賃物業裝修	3 至 8 年	0%	13%-33%

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資產的殘值及使用年期進行審閱及調整(倘適用)。

倘資產賬面價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價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 2.7)。

處置的盈虧乃對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進行比較後釐定，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2.6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包括商標、計算機軟件及中國域名註冊。

無形資產僅於預期從項目使用中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其成本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購買日的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無形資產(續)

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條件時，直接歸屬於設計及測試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辨認及獨有軟件產品的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在技術上完成該軟件產品以使其可供使用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可證實該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可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該軟件產品在開發期內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可資本化成為軟件產品部分成本的直接歸屬成本，包括軟件開發的僱員成本及有關生產費用的適當部分。

其他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間評估。倘未能釐定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間，則無形資產將分類為無期限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如下：

	預期可使用年期
商標	10年
軟件	3至10年
中國域名註冊	10年

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以直線法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進行攤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式最少於每年底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期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能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之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辨認現金流量(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現金產出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測試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8 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資產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即予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購買及出售於交易日確認，該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出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將其金融資產分類：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照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約年期決定分類。倘現金流量特徵無法通過就僅支付本金及本金額利息(「僅支付本金及本金額利息」)的測試，則債務投資應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整體予以考慮。另外，債務投資的分類將取決於業務模式，惟並無決定公允價值選擇權。本集團只有在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時才會對債務工具的投資進行重分類。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續)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當某項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不計入當期損益時，還應加上直接歸屬於購買該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直接進入損益。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按照三種計量類別對其債務工具進行分類：

- 以攤餘成本計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的資產被分類成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此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投資收益淨額。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利得或損失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於投資收益淨額及匯兌損益中呈列。減值虧損列為損益表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本集團持有的該等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及存出資本保證金。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的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的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相關的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除此以外，賬面價值的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以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並於投資收益淨額呈列。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於投資收益淨額呈列。匯兌損益於匯兌收益／(虧損)中呈列，減值開支於綜合收益表中呈列為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符合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資產，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其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並於產生期間在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內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有權益工具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後續不可再將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結轉至利潤表，該類投資的股息將繼續在本集團收款權利確認的期間在利潤表中予以確認，並於投資收益淨額呈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中確認(如適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轉回)不與公允價值其他變動分開列報。

減值

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評估其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對於在日常經營活動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而產生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會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而不論是否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除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對減值評估採用預期信用虧損模型及「三階段」模型，該模型將金融工具分為三個階段，並對每個階段進行定義以計算其相應減值。

第一階段： 初始確認時未出現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第一階段，其信用風險由本集團持續監控。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按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的金額計量減值撥備。

第二階段：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第二階段，本集團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撥備。

第三階段：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第三階段。本集團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撥備。

對於處於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未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面餘額(即攤餘成本)計算利息收入。對於處於第三階段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去減值撥備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在初始確認時，倘金融負債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上收購或發行該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增量交易費用計量金融負債。

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對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款、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應付債券。

當一項金融負債(或其部分)被取消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終止確認的負債賬面價值與價款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c) 抵銷金融工具

當交易雙方具有可執行的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準備按淨額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示。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若本集團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也具有約束力。

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簽訂協議買入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證券。依照這些協議而融出的資金在資產負債表內列作資產。本集團並不實際持有這些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如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該貸款，則本集團擁有對相關證券的權利。

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以及於收購時一般具有三個月內短期到期日的投資。

2.1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認股期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均列入權益作為所得款項扣減項(扣除稅項)。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初始計量，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當合約列明的債務被消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予以終止確認。已消除或轉移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對價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移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財務費用。

2.13 保險合同

(a) 定義及分類

保險合同是指本集團同意在某一特定不確定未來事件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的情況下賠償該保單持有人而從該保單持有人接受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於進行該評估時，所有實質性權利及義務(包括法律或法規產生的權利及義務)均按個別合同基準考量。本集團運用判斷評估合同是否轉移保險風險(即是否存在具有商業實質且本集團可能遭受損失(按現值基準)的場景)及所接受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

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利用再保險紓緩風險。再保險合同重大保險風險的評估要求與保險合同相同。再保險合同若轉移了相關保險合同中受保部分所產生的絕大部分保險風險，則該合同轉移了重大風險，即使該合同並無使再保險公司面臨重大損失的可能性，亦同樣如此。

除特別註明外，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凡提述保險合同均適用於已簽發保險合同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b) 計量單位

所有具有相似風險的保險合同會集中管理並為同一合同組合。每一組合進一步細分為於一個曆年內簽發的合同組(年度組合)，以及(i)初始確認時屬虧損性的合同；(ii)初始確認時無顯著可能性在後續變為虧損性的合同；或(iii)其餘合同組。該等組別是指保險合同初始確認及計量的匯總層面，且一般情況下後續不再重新考量。

對於使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本集團假設該等合同於初始確認時均屬非虧損性，除非事實及情況表明相反情形。倘事實及情況表明部分合同屬虧損性，則進行額外評估以區分虧損性合同與非虧損性合同。對於非虧損性合同，本集團於釐定合同是否有顯著可能性變為虧損性時，會評估適用事實及情況於後續期間發生變動的可能性。

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合與已簽發保險合同組合分開進行評估匯總。根據本集團對於分出再保險合同的分組要求，將一個曆年內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年度組合)匯總為以下組別：(i)初始確認時存在淨收益的合同(如有)；(ii)初始確認時無顯著可能性在後續產生淨收益的合同；及(iii)組合內其餘合同(如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c) 確認

已簽發保險合同組自以下最早發生者起初始確認：

- 承保期的起始日；
- 保單持有人的首付款到期應付之日或實際收到日期(如無到期日)；及
- 本集團釐定合同組變為虧損性之時。

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確認如下：

- 提供比例保險保障(成數分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於以下較遲發生者確認：
 - i. 合同組承保期的起始日；及
 - ii. 任何相關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
- 所有其他分出再保險合同組自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承保期的起始日起確認；

除非本集團於虧損性相關合同組確認日期(在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承保期的起始日之前)或之前訂立分出再保險合同，在此情況下，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於確認相關保險合同組的同時確認。

於報告期末前符合確認標準的合同方可列入組內。倘合同於報告日期後符合組別的確認標準，則於符合確認標準的報告期間加入組內，惟須遵守年度組合限制。組別的組成於後續期間不再重新評估。

(d) 計量

履約現金流量

合同邊界內的履約現金流量

履約現金流量乃對一組合同的合同邊界內未來現金流量(本集團預期從保費中收取並支付賠款及費用)的當前估計，並經調整以反映該等金額的時間價值及不確定性。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 乃基於全部可能結果的概率加權平均值；
- 從本集團的角度釐定，前提是有關估計在市場變量方面與可觀察市場價格一致；及
- 反映於計量日期存在的情況。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d) 計量(續)

履約現金流量(續)

合同邊界內的履約現金流量(續)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乃使用當前貼現率進行調整，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該等現金流量有關的金融風險，使其排除在現金流量估計之外。貼現率反映保險合同組產生的現金流量的特徵(包括現金流量的時間、貨幣及流動性)。反映保險合同的現金流量特徵及流動性特徵的貼現率，其釐定需作出重要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的違約風險不計入已簽發保險合同組的計量。於計量分出再保險合同時，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包括再保險公司的潛在信用虧損及其他糾紛，以反映再保險公司的違約風險。

本集團於合同組層面估計若干履約現金流量。

本集團計量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估計以及相關保險合同組的估計時採用的假設一致。

合同邊界

本集團採用合同邊界的概念以釐定計量保險合同組時應考量何種現金流量。

於保單持有人有義務支付保費或者本集團承擔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實質性義務期間內，權利和義務產生的現金流量在保險合同邊界內。實質性義務於下列情況終止：

- 本集團有實際能力對特定保單持有人的風險重新定價或變更給付水平，以使價格充分反映有關風險；或
- 同時滿足以下兩項標準：
 - i. 本集團有實際能力對包含有關合同的合同組合重新定價，以使價格充分反映該組合的經重估風險；及
 - ii. 直至重新評估風險當日的保費定價並無反映重新評估日期後各期間的相關風險。

於評估重新定價的實際能力時會考慮由保單持有人轉移至本集團的風險(例如保險風險及金融風險)，而其他風險(例如失效、退保及費用風險)不計入在內。

保險合同邊界外的現金流量與未來保險合同有關，並於該等合同符合確認標準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d) 計量(續)

履約現金流量(續)

合同邊界(續)

對於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倘現金流量來自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存在的實質性權利及義務，而於該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有義務向再保險公司支付款項，或本集團有實質性權利向再保險公司獲取保險合同服務，則有關現金流量屬於合同邊界內。

分出超賠再保險合同主要為事故年度內發生的賠款提供保險保障。因此，已發生賠款及預期將於事故年度發生賠款產生的所有現金流量計入分出再保險合同的計量。該等合同當中部分可能包括強制或自願復效再保險保費，該等保費乃根據合同安排得到保證，因此屬於各自的再保險合同邊界內。

不可直接歸屬於保險合同組合的現金流量(例如部分產品開發及培訓成本)於產生時在其他營業費用中確認。

保險獲取成本

本集團將獲取現金流量定義為銷售、承保及啟動保險合同組(已簽發或預期將簽發)的成本所產生並可直接歸屬於該合同組所屬保險合同組合的現金流量。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按系統及合理基準分配至保險合同組。可直接歸屬於保險合同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分配至：

- 該合同組；及
- 預期由該合同組內保險合同續期而產生的保險合同組。

不可直接歸屬於合同組但可直接歸屬於合同組合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分配至組合內或預期歸入組合內的合同組。

於確認保險合同組前，本集團可就產生該等合同的直接應佔獲取成本作出付款(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以外的準則確認負債)。有關結餘於已簽發保險合同的賬面價值中確認為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其後於確認各保險合同組及將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計入該合同組的計量時終止確認(全部或以當日已確認的預期歸入該合同組的保險合同為限)。分配至尚未確認的保險合同組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修訂，以反映假設(用於釐定所用分配方法的輸入值)的任何變動。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尚未分配至合同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減值虧損導致該等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少，並於保險服務費用中確認。倘減值情況不復存在或已得到改善，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被撥回。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d) 計量(續)

履約現金流量(續)

保險獲取成本(續)

可收回性評估分以下兩個步驟進行：

- 以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每項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相關保險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的預期淨現金流入(由履約現金流量釐定)的幅度為限，確認減值虧損；
- 此外，當可直接歸屬於合同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分配至包含預期續約合同組，有關保險獲取現金流量不得超過預期續約初始確認時預期續約產生的預期淨現金流入(由履約現金流量釐定)；就超出部分(僅限於未按上文確認者)確認減值虧損。

非金融風險調整

就非金融風險作出的顯性風險調整與其他估計分開進行估計。對於屬虧損性的合同，非金融風險調整適用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反映本集團於履行保險合同時因承擔非金融風險所產生的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方面的不確定性而要求的補償。否則，在計量已發生賠款負債(「已發生賠款負債」)時才對非金融風險調整進行估計。

對於分出再保險合同，非金融風險調整是指本集團轉移至再保險公司的風險金額。

初始及後續計量 –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組

倘開始時符合以下標準，則本集團採用保費分配法簡化對合同組的計量：

- 組內每份合同的承保期均為一年或以內；或
- 本集團合理預期，由此產生的未到期責任負債(「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計量結果不會與應用按通用模型計量的會計政策的結果有重大差異。

對於已簽發保險合同，分配至一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會遞延並於組內合同的承保期內確認。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已收保費金額減於該日任何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及因終止確認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而產生的任何金額來計量未到期責任負債。

對於分出再保險合同，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已付分出保費金額來計量未到期責任資產(「未到期責任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d) 計量(續)

初始及後續計量 –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組(續)

於各報告期末已簽發保險合同組的賬面價值為以下兩項之和：

- 未到期責任負債；及
- 已發生賠款負債，包括在報告日期分配至合同組的過往服務相關履約現金流量。

於各報告期末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賬面價值為以下兩項之和：

- 未到期責任資產；及
- 已發生賠款資產(「已發生賠款資產」)，包括在報告日期分配至合同組的過往服務相關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已簽發保險合同，於其後各個報告日期，未到期責任負債會：

- 因期內已收保費而增加；
- 因期內已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而減少；
- 任何針對融資成分的調整金額而增加；
- 因就期內所提供服務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的預期保費收入金額而減少；及
- 因期內確認為保險服務費用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攤銷而增加。

對於分出再保險合同，於其後各個報告日期，未到期責任資產會：

- 因期內已付的分出保費而增加；
- 因任何針對融資成分的調整金額而增加；
- 因就期內所收取服務確認為分出保費的分攤的金額而減少；及
- 因收取或轉入已發生賠款資產的任何投資成分而減少。

於作出非金融風險調整後，本集團按與已發生賠款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金額確認保險合同組的已發生賠款負債。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包括自發生賠款當日起預期將於一年或以內支付的未來現金流量。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保險合同組在初始確認時屬虧損性，或其後成為虧損性，則本集團會將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賬面價值增加至未來服務相關履約現金流量金額，所增加的金額在保險服務費用中確認，並就確認的虧損金額確定虧損部分。隨後，虧損部分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為未來服務相關履約現金流量金額與不含虧損部分的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虧損部分變動應在保險服務費用與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之間進行分類，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金融風險及其變動的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d) 計量(續)

初始及後續計量 –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組(續)

當在初始確認虧損性相關保險合同組時或虧損性相關保險合同加入組內時，分出再保險合同未到期責任資產的賬面價值會增加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金額，並就已確認收益金額確定或調整虧損攤回部分。所述收益按照相關保險合同確認的虧損乘以本集團預期可從分出再保險合同(於確認相關保險合同的虧損之前或同時訂立)收回的相關保險合同賠款的百分比計算。

當相關保險合同與已簽發但未再保分出的保險合同被歸入同一組時，本集團採用系統及合理的分配方法釐定與相關保險合同有關的虧損部分。

虧損攤回部分的變動按應用於相關虧損部分變動的分配比例，在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和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之間進行分類，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財務風險及其變動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任何按保費分配法計量但其相關合同按通用模型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

(e) 終止確認及合同修訂

在下列情況下將會終止確認保險合同：

- 合同已終止(即保險合同訂明的責任屆滿、獲解除或註銷時)；或
- 合同獲修訂且符合下文所述的其他標準。

當本集團因與交易方達成協議或法規變更而修訂保險合同時，除滿足終止確認原合同的條件外，否則本集團將修訂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動視為履約現金流量估計的變動。如出現下列任何情況，則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合同，並將經修訂合同確認為新合同：

- 如果經修訂條款在合同開始時已包括在內，且本集團認為經修訂合同：
 - i. 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範圍；
 - ii. 導致出現不同且應分拆的成分；
 - iii. 造成不同的合同邊界；或
 - iv. 屬於不同的合同組；
- 原合同是按保費分配法入賬，但修訂意味著合同不再符合該方法的標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f) 列報

已簽發保險合同組合及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合的資產與負債分開列報。已簽發保險合同組合與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合分開列報。就相關保險合同組確認前產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而確認的任何資產均計入相關保險合同組合的賬面價值。就相關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確認前產生的任何現金流量資產或負債均計入相關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合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將損益表及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細分為(a)保險服務業績，包括保險服務收入和保險服務費用，及(b)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收益及損失與保險合同的收益及損失分開列報。分出再保險合同的收益及損失(保險財務損益除外)以淨額基準於保險服務業績中呈列為「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虧損」。

非金融風險調整變動已進行細分及呈列為保險服務業績及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

保險服務業績和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按以下方式確認。

已簽發保險合同的保險服務業績

保險服務收入

隨著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組提供保險合同服務，會減少未到期責任負債並確認保險服務收入。

保險服務收入為於合同組承保期內基於時間推移之預期保費收入總額(不包括任何投資成分、退保、保單持有人的信貸風險及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以及金融風險影響導致的現金短缺)的分攤，但倘若承保期內的預期風險釋放模式與時間推移存在重大差異，則本集團基於產生保險服務費用的預計時間確認保險服務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f) 列報(續)

已簽發保險合同的保險服務業績(續)

保險服務費用

保險服務費用主要包括以下內容：

- 已發生賠款及給付，投資成分除外；
- 其他已發生的直接應佔開支；
-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攤銷；
- 過往服務相關變動－與已發生賠款負債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及
- 未來服務相關變動－導致虧損性合同虧損或該等虧損撥回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於承保期內按與現金流量相關的合同之保險服務收入釋放模式相同的基準攤銷。

不符合上述類別的其他開支列入合併損益表的其他營業費用。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服務業績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

本集團在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中按淨額基準列報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財務業績，主要包括以下金額：

- 分出保費的分攤；
- 已發生賠款攤回，投資成分除外；
- 其他已發生的直接應佔開支；
- 過往服務相關變動－與已發生賠款攤回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 再保險公司違約風險變動的影響；及
- 與確認及撥回虧損攤回部分有關的金額。

分出保費的分攤的確認與保險服務收入類似。於報告期內確認的分出保費的分攤反映所收取保險合同服務的轉移，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計為換取該等服務而支付的分出保費部分。

不與已簽發相關合同的賠款有關的分出佣金會導致分出保費減少，並作為分出保費的分攤的一部分入賬。與已簽發相關合同的賠款有關的分出佣金會導致已發生賠款攤回減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保險合同(續)

(f) 列報(續)

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

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包括由以下各項引起的保險合同組賬面價值變動：

- 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及貨幣時間價值的變動；及
- 金融風險的影響及金融風險的變動。

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的主要金額為：

- 履約現金流量的應計利息；及
- 利率及其他財務假設變動的影響。

本集團將非金融風險調整變動在保險服務業績及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之間進行分類。

本集團將期內所有保險財務收入或支出計入損益。

2.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分類為金融負債，並按攤餘成本計量。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而這些抵押資產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2.1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費用或抵免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設定撥備。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倘遞延所得稅是由一項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不是企業合併產生的，該交易在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也不影響應課稅損益，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遞延所得稅亦不入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實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對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惟本集團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具有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餘額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的情況下被抵銷。

承前未用虧損或未用稅項抵免的稅項影響已於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虧損時確認為資產。

有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且直接扣自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遞延所得稅，亦會直接計入或扣自其他綜合收益，且隨後於合併綜合收益表連同遞延收益或虧損確認。

於各結算日對遞延所得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予以複核。如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16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僱員參與主要由省、市政府組織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供款(於產生時計入開支)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退休福利的重大法定或推定責任。

經管理層批准，本集團為接受提前退休安排的僱員支付提前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支付予於正常退休日期前自願退休的僱員。有關福利款項於提前退休之日至正常退休日期期間作出。當僱員提前退休時，本集團就其提前退休責任的現值記錄負債。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僱員享有政府資助的各項住房公積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據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公積金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公積金的責任僅限於各期間的應繳供款。

(c)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作出醫療福利供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收入確認

收入按以下基準確認：

(a) 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已採用的具體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2.13 (f)。

(b)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定息到期證券、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投資基金和證券紅利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股息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c) 服務收入

本集團根據固定價格合同提供的服務主要包括IT系統解決方案、設計、實施及支持服務，根據固定價格及可變價格合同提供的服務包括保險經紀服務。提供服務所得收入乃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予以確認。倘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收入根據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質服務確認為將予提供的服務總額的比例。此乃基於所花費實際勞動時間相對於預期總勞動時數而釐定。否則，承諾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本集團以最能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以該等服務作交換的代價之金額確認收入。

對於信息技術相關服務，合約包括多項應交付的成果，諸如銷售軟件及相關安裝服務。然而，安裝簡單且不包括集成服務，並可由其他方履行，因此作為單獨履約責任入賬。倘合約包含軟件安裝，則軟件收入乃於交付軟件、合法所有權已轉移及客戶接收軟件時予以確認。

對於保險經紀服務，保險公司應在保單承保生效後，按照經紀業務委託合約約定支付保險經紀服務合約價款。保險公司簽發的保單可能賦予保戶退保的權利。本集團根據保險公司確認的實際保費收入(扣除退保金)收取保險經紀服務費。因此，本集團沖減預計將會退保保單對應的保險經紀服務費收入，並確認預計負債(包含在其他負債中)。本集團根據累積經驗估計提供保險經紀服務時該類保單的退保率，並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這一假設的有效性及其估計退保金額。

倘合約涉及多項履約責任，交易價格將基於獨立售價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倘有關數據不可直接觀察獲得，則基於預期成本加利潤率估算。

倘情況發生變化，則會對收入、成本或完工進度的評估進行修訂。任何由此導致的估計收入或成本增減，均於管理層知悉會導致修訂的情況的期間在損益表中反映。

就固定價格合約而言，客戶根據付款時間表支付固定款項。倘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超出支付款項，則確認為合約資產。倘支付款項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為合約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租賃

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未轉移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步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
- 根據延長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金付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有關選擇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所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以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針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通常按資產使用年期及租期兩者中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內折舊。

與設備的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照直線法在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確定將收到有關補貼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公允價值確認。

成本相關政府補助乃作遞延並於需要匹配其擬補償的相關成本期間在損益表確認。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政府補助計入負債，並於相關資產預計年內按直線基準計入損益表。

3. 重要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要求本公司董事作出判斷和估計，該等判斷和估計會影響於報告日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須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持續評估該等判斷及估計。

3.1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分類時作出的重要判斷包括對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的分析。

本集團在不同金融資產組別層面確定金融資產管理的業務模式，考慮的因素主要包括金融資產表現的評估方法及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表現的方法、影響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及管理該等風險的方式，以及業務管理人員如何得到補償。

在評估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時，本集團作出的關鍵判斷包括：金融資產在整個存續期內本金的時間或金額發生變動的可能性可由提前還款等原因導致，以及利息是否僅由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收益等考慮因素組成。例如，還款金額是否實質上代表未償還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同的合理補償。

3.2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值

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目的是釐定所有可能結果的預期價值或概率加權平均數。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不偏頗的方式納入所有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該等資料包括與賠款及其他經歷相關的內外歷史數據，已進行更新以反映對未來事件的當前預期。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值反映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對當前狀況的看法，且任何相關市場變量的估計值與可觀察市場價格一致。

3. 重要判斷及估計(續)

3.2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續)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值(續)

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本集團考慮當前對可能影響該等現金流量的未來事件的預期。然而，將改變或解除現有合約下的現時義務或產生新的義務的未來法例變動的預期則不會被考慮在內，直至法例的變動實質上已施行為止。

倘現金流量來自存在於報告期內的實質性權利及義務，則該等現金流量位於合同邊際內。現金流量與履行合同直接相關，包括本集團可自行決定金額或時點的現金流量。該等款項包括向(或代表)保單持有人作出的付款、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及履行合約時產生的其他成本。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來自銷售、承保及開始合同組的活動，該等合同直接歸屬於該組別所屬的合同組合。履行合約時產生的其他成本包括合同邊界內的賠款處理、維護及行政成本及就應收分期保費應付的經常性佣金。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及履行合約時產生的其他成本包括直接成本以及固定及可變管理費用之應佔部分。

開支假設

本集團基於開支分析及對保險產品收購成本、維護開支及理賠費用的未來設想，形成其開支假設。

本集團的開支假設基於本集團的過往開支經驗及經濟環境釐定。本集團的開支假設受通貨膨脹、市場競爭及其他因素等若干因素所影響。本集團基於結算日可獲取的現行資料確定開支假設，同時考慮風險調整。

失效率

失效率取決於保單年度、產品類型及銷售渠道。失效率假設受到未來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等因素的影響，因此具有不確定性。

預期賠付率及未來賠付發展模式

本集團計量已發生賠款負債所應用的主要假設包括預期賠付率及未來賠付發展模式。各計量單元的預期賠付率及未來賠付發展模式以本集團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和賠付率為基礎，並考慮核保政策、費率水平、理賠處理流程等公司政策的調整及宏觀經濟、監管、司法等外部環境的變化趨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 重要判斷及估計(續)

3.2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續)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值(續)

貼現率

由下而上的方法應用於釐定不同產品的貼現率。

預期現金流量採用經調整以反映保險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流動性的無風險收益率曲線予以貼現。本集團一般採用中國國債收益率釐定無風險利率。

用於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的貼現率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貼現率	1.12% 至 1.87%	0.54% 至 1.70%

非金融風險調整

非金融風險調整一般乃透過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各個地理市場的各個分部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釐定，並與非金融風險的管理方式一致。運用置信水平技術，風險調整與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估計值分開確定。

應用置信水平技術，本集團估計於各報告日期保險合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期現值之概率分佈，並按超出未來現金流量預期現值的風險部分(目標置信水平為75%)計算非金融風險調整。

3.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要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的最終稅務釐定並不明確。本集團基於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問題確認負債。若有關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所得稅開支。

當管理層認為有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可使用若干暫時性差額或稅項虧損予以抵銷，則確認與該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與最初估計不同，則差額將會影響有關估計改變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開支的確認。

3.4 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眾安國際」)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以考慮是否有跡象表明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之減值—眾安國際，並進一步評估眾安國際是否已遭受減值。本集團在聘請的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已釐定眾安國際的可收回金額，並按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高者計量。已計算使用價值且本集團採用合適的貼現率估計持續持有眾安國際預期將產生的現金流量的現值。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保險分部提供各種互聯網財產保險業務；
- 科技分部為其客戶提供資訊技術相關業務及國際信息技術諮詢；
- 銀行分部為客戶提供銀行服務；
- 其他分部包括保險分部、科技分部及銀行分部以外的實體，主要提供網上壽險服務、保險經紀及醫療服務。

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分部收益、費用及業績均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用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與用於編製經營分部資料的會計政策之間並無差異。

本集團 100% (2024 年：100.0%) 的收益來自其中國業務，而本集團 97.4% (2024 年：97.2%) 的資產位於中國境內。於 2025 年，與五大外部客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分部收入總額的 3.1% (2024 年：3.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部損益表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對賬*	總計
保險服務收入	33,485,519	—	—	11,153	(951)	(11,153)	33,484,568
保險服務費用	(32,368,942)	—	—	(30,792)	195,348	30,792	(32,173,594)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收益	126,868	—	—	3,716	—	(3,716)	126,868
保險服務業績	1,243,445	—	—	(15,923)	194,397	15,923	1,437,842
投資收益淨額	1,767,581	83,885	243,800	27,221	(3,929)	(266,951)	1,851,607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352,211	(12,877)	—	(27,004)	—	3,180	315,510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13,784)	(760)	(71,540)	(2,218)	—	74,423	(13,879)
承保財務損失	(32,553)	—	—	(6,252)	—	6,252	(32,553)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6,261	—	—	518	—	(518)	6,261
其他收入	148,884	930,796	286,748	861,838	(1,127,236)	(441,545)	659,485
匯兌損益淨額	37,017	1,180	22,205	(1,457)	—	(21,928)	37,017
其他財務費用	(305,098)	(7,628)	(8)	(3,981)	—	6,898	(309,817)
其他營業費用及合營公司減值損失	(1,116,905)	(158,287)	(277,986)	(212,602)	(465,067)	392,130	(1,838,717)
其他開支	(21,519)	(801,108)	(198,169)	(578,872)	734,735	326,201	(538,732)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益/(虧損)淨額	—	16,841	—	9,521	—	(94,147)	(67,785)
稅前溢利	2,065,540	52,042	5,050	50,789	(667,100)	(82)	1,506,239
所得稅	(386,183)	(82)	—	(18,451)	—	82	(404,634)
淨溢利	1,679,357	51,960	5,050	32,338	(667,100)	—	1,101,605

* 對賬乃指合營公司眾安國際所披露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之金額的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4. 分部報告(續)

於2025年12月31日分部資產負債表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對賬*	總計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款項	2,709,118	100,099	949,446	320,274	(5,921)	(1,037,724)	3,035,292
金融資產(a)	31,923,561	569,010	8,670,605	1,395,022	(80)	(9,128,172)	33,429,946
於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							
子公司的投資	5,668,951	827,397	—	2,216,474	(4,869,894)	1,032,452	4,875,380
其他資產	5,294,964	480,445	130,179	521,471	(819,509)	(238,532)	5,369,018
分部資產	<u>45,596,594</u>	<u>1,976,951</u>	<u>9,750,230</u>	<u>4,453,241</u>	<u>(5,695,404)</u>	<u>(9,371,976)</u>	<u>46,709,636</u>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778,257	—	—	—	—	—	5,778,257
客戶存款	—	—	8,727,173	—	(5,921)	(8,721,252)	—
保險合同負債	7,151,266	—	—	149,835	102,402	(149,835)	7,253,668
應付債券	2,559,881	—	—	—	—	—	2,559,881
其他負債	5,014,693	989,509	185,746	950,347	(970,840)	(500,889)	5,668,566
分部負債	<u>20,504,097</u>	<u>989,509</u>	<u>8,912,919</u>	<u>1,100,182</u>	<u>(874,359)</u>	<u>(9,371,976)</u>	<u>21,260,372</u>

(a) 金融資產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定期存款及存出資本保證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分部資料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對賬*	總計
折舊及攤銷	259,002	43,173	4,157	22,034	(690)	(16,843)	310,833
資本開支	1,040,067	3,028	918	4,359	—	(2,252)	1,046,120
計提資產減值虧損	87,036	16,995	72,246	2,218	698,455	(91,365)	785,585
利息收入	(592,833)	(1,088)	(243,697)	(26,682)	3,928	264,415	(595,957)

* 對賬乃指合營公司眾安國際所披露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之金額的抵銷。

4. 分部報告 (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部損益表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對賬*	總計
保險服務收入	31,746,109	—	—	8,334	(1,766)	(8,334)	31,744,343
保險服務費用	(30,783,092)	—	—	(13,229)	93,057	13,229	(30,690,035)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虧損	(14,095)	—	—	(1,351)	—	1,351	(14,095)
保險服務業績	948,922	—	—	(6,246)	91,291	6,246	1,040,213
投資收益淨額	348,881	108,189	204,782	33,234	(2,647)	(230,951)	461,48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989,622	(9,293)	—	40,247	—	3,114	1,023,690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24,106)	(1,781)	(71,691)	(1,149)	—	73,901	(24,826)
承保財務損失	(52,369)	—	—	(6,321)	—	6,321	(52,369)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2,413	—	—	93	—	(93)	2,413
其他收入	101,219	882,919	243,217	768,523	(591,482)	(372,666)	1,031,730
匯兌損益淨額	(104,506)	(988)	(11,883)	8,628	7	9,771	(98,971)
其他財務費用	(439,493)	(9,508)	(11)	(4,374)	350	6,355	(446,681)
其他營業費用	(888,185)	(241,790)	(431,632)	(214,148)	174,172	521,654	(1,079,929)
其他開支	(29,980)	(702,569)	(24,794)	(564,759)	299,625	149,916	(872,561)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收益/(虧損)淨額	—	52,426	—	7,427	(16,275)	(173,568)	(129,990)
稅前溢利/(虧損)	852,418	77,605	(92,012)	61,155	(44,959)	—	854,207
所得稅	(263,933)	—	—	13,182	—	—	(250,751)
淨溢利/(虧損)	588,485	77,605	(92,012)	74,337	(44,959)	—	603,456

* 對賬乃指合營公司眾安國際所披露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之金額的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4. 分部報告(續)

於2024年12月31日分部資產負債表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對賬*	總計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064,111	94,669	1,032,687	618,315	(201,583)	(1,141,458)	1,466,741
金融資產(a)	32,925,597	139,369	7,867,576	1,365,409	(80)	(8,348,878)	33,948,993
於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資	5,785,951	753,322	—	2,280,102	(4,363,176)	1,135,217	5,591,416
其他資產	3,950,878	834,683	81,780	391,422	(769,148)	(212,186)	4,277,429
分部資產	43,726,537	1,822,043	8,982,043	4,655,248	(5,333,987)	(8,567,305)	45,284,5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931,332	—	—	—	—	—	7,931,332
客戶存款	—	—	7,801,079	—	(201,583)	(7,599,496)	—
保險合同負債	4,906,517	—	—	157,992	93,200	(157,992)	4,999,717
應付債券	6,912,317	—	—	—	—	—	6,912,317
其他負債	4,010,304	910,796	359,489	922,905	(878,865)	(809,817)	4,514,812
分部負債	23,760,470	910,796	8,160,568	1,080,897	(987,248)	(8,567,305)	24,358,178

(a) 金融資產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定期存款及存出資本保證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分部資料

	保險	科技	銀行	其他	抵銷	對賬*	總計
折舊及攤銷	270,897	49,028	4,610	13,864	(2)	(9,525)	328,872
資本開支	893,668	3,186	845	1,368	(268)	(2,610)	896,189
計提資產減值虧損	32,281	9,836	60,937	1,095	—	(71,148)	33,001
利息收入	(676,644)	(2,522)	(208,741)	(30,972)	2,195	235,455	(681,229)

* 對賬乃指合營公司眾安國際所披露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之金額的抵銷。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

(a) 保險風險

保險合同風險是指承保事件發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理賠金額和理賠時間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理賠金額和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的保險責任的帳面價值，受索賠頻率、索賠的嚴重程度、實際理賠金額及長期索賠進展的影響。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提取充足的保險責任以償付該等負債。保險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發生性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嚴重性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發展性風險 — 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對於可能性理論應用至定價及準備的保險合同組合，本集團於保險合同項下面臨的主要風險乃實際索賠及賠償付款超出保險合同負債帳面價值。此類情況出現的原因是索賠及賠償的頻率或嚴重程度高於所估計者。保險事故隨機發生，而索賠及賠償的實際數目和金額較使用統計方法設定的水平按年變化。

經驗顯示，類似保險合同的組合越大，預期結果的相對可變性則越低。此外，多樣性越強的組合較不易受組合的任何子集變動所影響。本集團已制訂可分散所面對保險風險類別的保險承銷策略，並在該等類別內形成大量充足風險以降低預期結果的可變性。

本集團由其業務線反映的保險風險的集中度按總保費分析如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健康險	14,047,129	11,104,978
汽車保險	2,760,282	2,050,773
保證保險	2,690,149	3,954,244
家庭財產保險	2,221,096	1,304,085
意外險	1,982,225	2,146,816
責任險	1,858,080	1,182,089
信用保險	1,772,397	1,212,324
貨運保險	144,960	135,762
其他 (i)	8,258,676	10,326,346
	35,734,994	33,417,417

(i) 其他主要包括退貨運費險，於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別產生的總保費為人民幣 6,369,963 千元及人民幣 8,690,022 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a) 保險風險(續)

敏感度

在計算已發生賠款負債時，主要基於本集團對賠付率的假設。賠付率假設主要依據各險種行業平均賠付率水平，並結合公司自身各險種的實際經營情況進行估算，同時考慮貼現與邊際因素的影響。上述主要假設的變動會對已發生賠款負債造成影響。若干變數的敏感性無法量化，例如法律變更、損失評估程序的不確定性，以及準備金適用方法的選擇等。此外，由於賠案的發生、報案和最終結案之間存在時間差異，在資產負債表日無法準確確定已發生賠款負債的金額。

賠付率的選擇會導致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變動。下表為與已發生賠款負債有關的重大假設的敏感性分析。假設在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若賠付率單獨變動，將對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及股東權益產生的稅前影響如下：

預期賠付率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對稅前溢利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1%	(362,697)	(362,697)
-1%	362,697	362,697

預期賠付率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對稅前溢利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1%	(349,528)	(349,528)
-1%	349,528	349,528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a) 保險風險(續)

索賠進展信息表

下表反映於結算日各連續事故年度的估計累計已發生索賠，連同目前累計款項。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事故年度					總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截至以下時間的						
估計未貼現索賠總額：						
本年度末	12,091,770	13,289,189	15,616,536	17,963,454	18,976,330	
一年後	11,362,847	12,909,582	15,269,825	17,598,157		
兩年後	11,273,070	12,779,579	15,044,747			
三年後	11,156,528	12,645,246				
四年後	11,055,786					
目前估計累計索賠	11,055,786	12,645,246	15,044,747	17,598,157	18,976,330	75,320,266
目前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70,553,064)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						
理賠費用、貼現及						
風險調整邊際						562,664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5,329,8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a) 保險風險(續)

索賠進展信息表(續)

已發生賠款負債淨額：

	事故年度					總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截至以下時間的						
估計未貼現索賠淨額：						
本年度末	11,420,106	12,875,004	15,417,225	17,499,200	17,868,922	
一年後	10,746,843	12,483,607	15,021,395	17,079,180		
兩年後	10,650,368	12,352,272	14,792,751			
三年後	10,535,722	12,222,731				
四年後	10,440,638					
目前估計累計索賠	10,440,638	12,222,731	14,792,751	17,079,180	17,868,922	72,404,222
目前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69,160,403)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 理賠費用、貼現及 風險調整邊際						565,629
已發生賠款負債淨額總額						3,809,448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價格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包括三種風險，產生自匯率(外匯風險)、市場利率(利率風險)及市場價格(價格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僅承擔有限外匯匯率風險，該風險主要來自若干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外幣銀行存款。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按主要外幣劃分的外匯匯率風險。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千元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731	6,832	48,6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	364,199	2,559,88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千元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731	6,565	47,87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	961,593	6,912,3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敏感度

進行以下分析以列示下列外匯匯率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情況下的合理可能變動，同時說明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因外匯敏感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而產生)及權益總額的稅前影響。變量的相關度對確定外匯風險的最終影響至關重要，但列示變量變動的影響時，變量需要按個別基準變動。

匯率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5%	(125,560)	(125,560)
-5%	125,560	125,560

匯率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5%	(343,222)	(343,222)
-5%	343,222	343,222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浮息工具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其通過尋求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的恰當匹配來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亦要求其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和計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敏感度

進行以下分析以列示下列金融工具的利率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情況下的合理可能變動，同時說明對稅前利潤及權益總額的稅前影響。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面臨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幣計值，下列敏感度分析僅說明人民幣利率變動時人民幣金融工具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和權益總額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利率變動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50 個基點	(162,358)	(374,941)
-50 個基點	168,231	393,909

人民幣利率變動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50 個基點	(162,180)	(419,543)
-50 個基點	167,045	442,3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股價風險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外匯風險產生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基金投資及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波動的風險，不論該等變動是否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或影響市場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

敏感度

進行以下分析以列示價格在所有其他假設不變情況下的合理可能變動，同時說明於相關類別金融工具價格變動時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及權益總額的稅前影響。

價格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5%	422,624	471,032
-5%	(422,624)	(471,032)

價格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稅前權益總額的影響
+5%	373,599	411,304
-5%	(373,599)	(411,304)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由於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義務，或者其信用狀況出現不利變動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及其他資產有關。本集團使用多項控制措施以辨識、計量、監控及報告信用風險。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主要存放在整體視作相對穩定的國有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並無重大信用風險，亦無因其他各方違約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由於本集團的投資類型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金融監管總局」)限制，本集團以債務為基礎的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券及公司債券。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大部分公司債券及短期企業融資債券的國內信用評級為AA+或以上。債券的信用評級由合資格評估機構提供。

有關保險合同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客戶。本集團通過縮短信用期或安排分期付款的方式，緩解信用風險。本集團定期評估再保險公司的信用狀況，甄選信用資格較高的再保險公司開展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通過採用信用控制政策、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分析以及對交易對手設定信用額度，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釐定所需抵押品的金額和類型。

(ii) 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制定以攤餘成本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的信用虧損。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參數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所涉及的參數及假設載述於下文。

本集團於釐定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不同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特徵。就信用風險有或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而言，將分別按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作出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對違約風險暴露(EAD)、違約概率(PD)及違約損失率(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

違約風險暴露(「EAD」)：EAD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剩餘存續期，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違約概率(「PD」)：PD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違約損失率(「LGD」)：LGD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LGD一般受交易對手類型、債務種類和清償優先性，及抵押情況或其他信用支持等影響。

整個存續期PD乃透過將到期日概況運用至目前12個月PD推演而成。到期日概況探討了資產組合自初始確認之時至整個存續期的違約變化情況。到期日概況乃基於可觀察的歷史數據，並假設組合及信用等級範圍內所有資產的情況相同。此乃以歷史分析為理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判斷信用風險大幅增加(「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於考慮金融資產的減值階段時，本集團評估初始確認時的信用風險，亦評估於各報告期內信用風險是否出現任何大幅增加。

於釐定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階段時，本集團考慮不同的合理佐證資料(包括前瞻性資料)以判斷信用風險是否大幅增加。主要考慮的因素包括監管及經營環境、內部及外部信用評級、償付能力及經營能力。本集團可基於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個別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透過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的信用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時的信用風險，釐定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本集團設立定量及定性標準，以判斷經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出現信用風險大幅增加。判斷標準主要包括債券評估的大幅波動、發行人財務經營業績的重大變動、發行人償付能力及意願的明顯變化、影響債券安全的事件以及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其他指標等。

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為釐定是否出現信用減值，本集團於考慮定量及定性指標所採納界定準則與相關金融資產的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一致。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出現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下列因素：

- 於到期日無法全數償還本金；
- 借款人破產；
- 其他可靠市場資料表明，該債券的本息將無法按時全數償還；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可能受多宗事件的共同影響，不一定因個別可識別事件所致。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前瞻性資料

確定 12 個月及整個存續期 EAD、PD 及 LGD 時亦包括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進行歷史數據分析，並確定與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本集團通過指標池建立、數據準備、模型指標篩選、前瞻性調整建模等步驟建立宏觀經濟前瞻調整模型，當中使用指標主要包括國內生產總值。透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該等經濟指標歷史上與 EAD、PD 及 LGD 之間的關係，並透過預測經濟指標確定 EAD、PD 及 LGD。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採用的預測方法及關鍵性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數據分析對前瞻性經濟指標的預測值進行調整，亦考慮每種情景可能發生的結果範圍以釐定計量相關預期信用損失的最終宏觀經濟情景及權重。該等經濟指標對 PD 及 LGD 的影響因不同企業而異。本集團全面考慮內部及外部數據、專家預測及統計分析，以釐定該等經濟指標與 PD 及 LGD 之間的關係。

用於不同情景中評估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的主要宏觀經濟假設的具體數值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國內生產總值－同比百分比變動	2.24% 至 6.23%	2.04% 至 6.22%

類似於其他經濟預測，經濟指標的預測存在較高的內在不確定性，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很大差異。本集團認為以上估計乃對可能發生的結果的最佳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抵押品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影響下，對於表內資產，最大的敞口乃基於合併財務報表呈報的賬面淨值。

所需抵押品的數額及類型取決於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評估。有關甄選抵押品類型及評估參數的政策經已確定。

所獲抵押品的主要類型為來自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報價證券。

管理層於評估減值是否充分時，監測抵押品的市價，並於有需要時根據合同要求追加抵押品。

有序處置抵押品為本集團的政策。所得款項用於償還全部或部分未償還餘額。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將抵押資產用於商業用途。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列示。在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影響下，對於表內資產，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以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列示：

	2025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 風險敞口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3,035,292	—	—	3,035,29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32,887	—	—	432,88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82,103	—	—	782,1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840,128	—	—	9,840,128
定期存款	30,077	—	—	30,077
存出資本保證金	347,287	—	—	347,287
其他	1,485,267	—	—	1,485,267
總計	15,953,041	—	—	15,953,041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 風險敞口
	階段 1	階段 2	階段 3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466,741	—	—	1,466,74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40,883	—	—	540,88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51,049	—	—	1,051,0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0,257,936	—	—	10,257,936
定期存款	30,827	—	—	30,827
存出資本保證金	301,313	—	—	301,313
其他	1,474,826	—	—	1,474,826
總計	15,123,575	—	—	15,123,575

本集團密切監察已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抵押品。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品不包括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已減值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闡述由於該等因素導致年度期初至期末主要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總額及虧損撥備變動：

攤餘成本總額	階段	2025年 1月1日	減少淨額*	階段轉移			撤銷	2025年 12月31日
				階段1與 階段2 間轉移	階段1與 階段3 間轉移	階段2與 階段3 間轉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階段1	1,051,430	(269,110)	—	—	—	—	782,320
	階段2	—	—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1,051,430	(269,110)	—	—	—	—	782,3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階段1	10,257,936	(417,808)	—	—	—	—	9,840,128
	階段2	—	—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10,257,936	(417,808)	—	—	—	—	9,840,128

* 本年度因購買、購入信用減值或終止確認(撤銷除外)而導致的變動。

減值撥備	階段	2025年 1月1日	減少淨額*	階段轉移			撤銷	2025年 12月31日
				階段1與 階段2 間轉移	階段1與 階段3 間轉移	階段2與 階段3 間轉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階段1	381	(164)	—	—	—	—	217
	階段2	—	—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381	(164)	—	—	—	—	2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階段1	7,554	(4,999)	—	—	—	—	2,555
	階段2	—	—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7,554	(4,999)	—	—	—	—	2,555

* 本年度因購買、購入信用減值或終止確認(撤銷除外)而導致的變動。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闡述由於該等因素導致年度期初至期末主要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總額及虧損撥備變動：(續)

攤餘成本總額	階段	2024年 1月1日	增加/ (減少)淨額*	階段轉移			撤銷	2024年 12月31日
				階段1與 階段2 間轉移	階段1與 階段3 間轉移	階段2與 階段3 間轉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階段1	1,452,610	(401,180)	—	—	—	—	1,051,430
	階段2	—	—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1,452,610	(401,180)	—	—	—	—	1,051,4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階段1	7,994,762	2,263,174	—	—	—	—	10,257,936
	階段2	32,521	(32,521)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8,027,283	2,230,653	—	—	—	—	10,257,936

* 本年度因購買、購入信用減值或終止確認(撤銷除外)而導致的變動。

減值撥備	階段	2024年 1月1日	增加/ (減少)淨額*	階段轉移			撤銷	2024年 12月31日
				階段1與 階段2 間轉移	階段1與 階段3 間轉移	階段2與 階段3 間轉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階段1	483	(102)	—	—	—	—	381
	階段2	—	—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483	(102)	—	—	—	—	3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階段1	5,674	1,880	—	—	—	—	7,554
	階段2	2,684	(2,684)	—	—	—	—	—
	階段3	—	—	—	—	—	—	—
	小計	8,358	(804)	—	—	—	—	7,554

* 本年度因購買、購入信用減值或終止確認(撤銷除外)而導致的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本集團根據信用質量及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內部評級。根據內部評級範圍，金融工具的信用評級可進一步分為「低風險」、「中等風險」、「高風險」及「違約」。「低風險」表示資產質量良好，充分的證據表明資產預計不會違約，或並無理由懷疑資產已違約。「中等風險」表明資產質量可接受或存在對資產質量產生潛在負面影響的因素，但並無充分理由懷疑資產已違約。「高風險」表明存在對資產質量產生潛在重大不利影響的因素，但並無事件表明違約。「違約」的標準與「信用減值」的標準一致。

下表載列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評級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亦代表本集團就該等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總計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信用評級				
低風險	782,320	—	—	782,320
中等風險	—	—	—	—
高風險	—	—	—	—
違約	—	—	—	—
攤餘成本總額	782,320	—	—	782,320
虧損撥備	(217)	—	—	(217)
攤餘成本淨額	782,103	—	—	782,103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信用評級				
低風險	1,051,430	—	—	1,051,430
中等風險	—	—	—	—
高風險	—	—	—	—
違約	—	—	—	—
攤餘成本總額	1,051,430	—	—	1,051,430
虧損撥備	(381)	—	—	(381)
攤餘成本淨額	1,051,049	—	—	1,051,049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025年12月31日			總計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信用評級				
低風險	9,840,128	—	—	9,840,128
中等風險	—	—	—	—
高風險	—	—	—	—
違約	—	—	—	—
攤餘成本總額	9,840,128	—	—	9,840,128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信用評級				
低風險	10,257,936	—	—	10,257,936
中等風險	—	—	—	—
高風險	—	—	—	—
違約	—	—	—	—
攤餘成本總額	10,257,936	—	—	10,257,936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555千元及人民幣7,554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流動性風險表現在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險產品，保險的賠付或給付，以及其他日常支出方面。本集團尋求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的具體方式包括在可能的限度內使投資資產的久期與保險產品的久期相互匹配，以及確保本集團能及時償還債務並為借貸及投資業務提供資金。

本集團施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動性風險：

- 執行流動性風險政策，評估及確定本集團所承擔流動性風險的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會受到監控，任何風險及違規行為均會呈報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政策是否切合當時情況及風險環境的變化。
- 制訂資產配置、投資組合上限結構以及資產到期組合指引，以確保保持足夠資金償還保險合同債務。
- 設立應急資金計劃，制訂應急資金的最低金額比例並明確在何種情況下啟動該計劃。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及餘下預期現金流量到期呈列)的到期資料：

	2025年12月31日					總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款項	3,035,292	—	—	—	—	3,035,29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432,930	—	—	—	432,9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360,612	1,772,627	8,128,401	12,147,226	22,408,86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260,855	487,885	107,399	—	856,1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務工具	—	1,421,817	5,062,059	4,798,795	—	11,282,6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	—	—	—	1,004,570	1,004,570
定期存款	—	—	30,720	—	—	30,720
存出資本保證金	—	—	370,715	—	—	370,715
其他	—	1,338,284	146,983	—	—	1,485,267
總計	3,035,292	3,814,498	7,870,989	13,034,595	13,151,796	40,907,170
負債：						
借款	—	73,132	—	—	—	73,1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5,780,006	—	—	—	5,780,006
應付債券	—	2,561,830	—	—	—	2,561,830
租賃負債	—	80,771	64,894	—	—	145,665
其他	—	3,793,139	430,852	—	—	4,223,991
總計	—	12,288,878	495,746	—	—	12,784,6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及餘下預期現金流量到期呈列)的到期資料：
(續)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款項	1,425,212	41,529	—	—	—	1,466,74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540,885	—	—	—	540,88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務工具	—	477,136	2,715,748	9,595,984	10,145,673	22,934,5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	472,165	615,406	54,423	—	1,141,994
定期存款	—	599,026	5,897,315	5,979,406	—	12,475,747
存出資本保證金	—	—	—	—	789,783	789,783
其他	—	31,380	—	—	—	31,380
總計	1,425,212	3,543,808	9,646,783	15,629,813	10,935,456	41,181,072
負債：						
借款	—	83,275	—	—	—	83,2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7,933,160	—	—	—	7,933,160
應付債券	—	4,464,291	2,633,842	—	—	7,098,133
租賃負債	—	115,659	50,777	—	—	166,436
其他	—	3,255,472	258,467	—	—	3,513,939
總計	—	15,851,857	2,943,086	—	—	18,794,943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保險及再保險合同的到期日分析，其中反映預期產生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的日期(表中不包括已簽發保險合同的未到期責任負債及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的未到期責任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負債	4,676,628	551,152	124,131	11,958	304	—	5,364,173
再保險合同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489,603	35,643	7,124	281	1	—	1,532,652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負債	3,658,218	301,662	39,709	2,590	—	—	4,002,179
再保險合同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925,858	17,626	2,495	408	—	—	946,3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b) 金融風險(續)

結構化主體的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在正常商業活動中運用結構化主體實現不同目的，例如機構結構化交易、為公共和私有部門基礎設施項目提供資金，以及代第三方投資者管理資產而收取管理費。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合同融資。

下表載列未合併的各種類型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下表亦載列本集團因持有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而面臨的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代表本集團因與結構化主體的安排所可能面臨的最大風險。最大風險敞口具有不確定性，約等於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之和。

本集團的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持有的權益
	初始投資	賬面價值	最大風險敞口	
由第三方管理的基金投資*	6,181,421	6,377,784	6,377,784	投資收益
由第三方管理的理財產品*	3,049,846	3,133,827	3,133,827	投資收益
由第三方管理的信託投資計劃*	690,167	690,931	690,931	投資收益
由第三方管理的債權投資計劃*	9,000	9,140	9,140	投資收益
	<u>9,930,434</u>	<u>10,211,682</u>	<u>10,211,682</u>	

	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持有的權益
	初始投資	賬面價值	最大風險敞口	
由第三方管理的基金投資*	6,413,136	6,512,880	6,512,880	投資收益
由第三方管理的理財產品*	2,067,516	2,111,237	2,111,237	投資收益
由第三方管理的信託投資計劃*	522,932	524,310	524,310	投資收益
	<u>9,003,584</u>	<u>9,148,427</u>	<u>9,148,427</u>	

* 結構化主體由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且與該等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相關的資料尚未公開。

本集團在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項下的基金投資、理財產品及債權投資計劃、歸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項下的信託投資計劃。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c)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業務操作流程不完善或不當、人為錯誤和信息系統故障等原因而引起損失的風險。無法控制操作風險可能導致聲譽受損，牽涉法律或監管問題或可能導致財務損失。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時會面臨多種操作風險，這些風險是由於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適當授權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證操作與信息安全程序正常執行，由於員工的舞弊或差錯而產生，或基於互聯網而產生的支付安全、系統攻擊及木馬病毒等信息安全風險。

本集團尚不能消除所有操作風險，但著手通過實施嚴格的控制程序，監測並回應潛在風險以管理相關風險。控制包括設置有效的職責分工、權限控制、授權和對賬程序，推行職工培訓和考核程序，包括運用合規檢查和內部審計。

(d) 資本管理風險

本公司的資本需求主要基於公司規模、承保業務種類以及運作的行業和地理位置。本公司進一步制定了管理目標以保持強健的信用評級和穩健的償付能力資本充足率，藉此支持其業務目標和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公司定期評估報告的資本水平與所需的資本水平之間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來管理資本需求。在經濟條件和經營活動的風險特徵發生變化時，本公司會對資本水平作出調整。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完全滿足外部所需資本需求。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正式執行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二期。

下表概述本公司按照償付能力規則計算的核心資本、實際資本及最低所需資本。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19,740,884	18,926,766
實際資本	20,525,889	19,467,556
最低所需資本	8,464,388	8,559,150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233%	221%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42%	227%

根據相關規定，如保險公司的實際償付能力額度低於最低償付能力額度，則金融監管總局依情況採取額外的必要措施，直至其達到最低償付能力額度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e)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訊息及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資訊而作出。在存在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體現。在金融工具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及存出資本保證金。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的確定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此公允價值層次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輸入值分為三個層次。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次輸入值。

公允價值層次載列如下：

- (a)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確定公允價值(「第一層次」)；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計入第一層次的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二層次」)；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取決於對整體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值。因此，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的確定(續)

對於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一般自相同或同類資產的第三方定價服務，或通過利用可觀察市場輸入值的估值方法，或近期市場報價獲得估值。估值服務提供商一般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模型，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於中國同業拆借市場交易的債務證券，若以中國同業拆借市場或估值服務提供商的近期報價進行估值，屬於第二層次。劃分為公允價值層次第二層次的絕大部分金融工具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債權投資。以人民幣計值的債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及上海清算所的估值結果確定。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市場上可觀察的輸入值。

對於第三層次的金融工具，價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等估值方法和其他類似技術釐定。劃分為估值層次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一般根據不可觀察因素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的重要程度，以及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等估值方法和其他類似技術釐定。本集團估值團隊可能選擇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計量資產或負債，確定估值適用的主要輸入值，分析估值變動並向管理層報告。涉及內部估值服務的關鍵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作出的假設。

對於持續按公允價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確定各層次之間是否存在轉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的確定(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總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113,627	7,616,626	—	8,730,253
— 基金投資	1,336,003	5,041,781	—	6,377,784
— 理財產品	770,783	2,363,044	—	3,133,827
— 股權投資	2,074,704	—	560,911	2,635,615
— 資產支持證券	—	20,271	—	20,271
— 債權投資計劃	—	—	9,140	9,1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068,754	8,827,223	—	9,895,977
— 股權投資	968,150	—	36,420	1,004,570
— 資產支持證券	30,155	—	—	30,155
	7,362,176	23,868,945	606,471	31,837,592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93,460	696,553	790,013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債券	—	—	2,557,670	2,557,670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的確定(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總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031,316	9,509,010	—	10,540,326
— 基金投資	1,018,258	5,494,622	—	6,512,880
— 理財產品	1,535,751	575,486	—	2,111,237
— 股權投資	959,102	—	562,454	1,521,556
— 資產支持證券	—	20,285	—	20,2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776,211	9,722,043	—	10,498,254
— 股權投資	754,097	—	35,686	789,783
— 資產支持證券	30,600	—	—	30,600
	<u>6,105,335</u>	<u>25,321,446</u>	<u>598,140</u>	<u>32,024,921</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u>—</u>	<u>536,321</u>	<u>541,782</u>	<u>1,078,103</u>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債券				
	<u>—</u>	<u>—</u>	<u>6,780,237</u>	<u>6,780,23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5. 管理保險及金融風險(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的確定(續)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資產的變動信息如下：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2025年1月1日	562,454	35,686
購置	49,000	—
出售	—	—
於綜合收益總額中確認的未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41,403)	734
2025年12月31日	570,051	36,420

估值技術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如可比公司的估值乘數法、相同或類似工具的最近交易價格，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的調整，如使用期權定價模型對缺乏流動性進行調整。估值需要管理層對模型中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作出一定假設，主要包括歷史波動率以及非上市股權工具的預計上市時間。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對這些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合理變動無重大敏感性。

6. 子公司

(a)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如下：

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法律實體類別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權益比例	取得方式
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眾安科技」)	中國上海	中國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人民幣 5,00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眾安在綫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眾安保險經紀」)	中國廣州	中國廣州	有限責任公司	保險經紀	人民幣 30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上海連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連陌」)	中國上海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人民幣 7,010 千元	100.00%	股權收購
眾安醫療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眾安醫療科技」)	中國海南	中國海南	有限責任公司	醫療服務	人民幣 5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眾安(海南)遠程醫療中心有限公司 (「眾安遠程醫療中心」)	中國海南	中國海南	有限責任公司	醫療服務	人民幣 5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眾安(海南)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眾安互聯網醫院」)	中國海南	中國海南	有限責任公司	互聯網醫院	人民幣 5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上海好藥師眾安大藥房有限公司 (「眾安大藥房」)	中國上海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藥品銷售	人民幣 1,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河北雄安眾安金服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河北雄安信息」)	中國河北	中國河北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人民幣 3,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6. 子公司(續)

(a)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如下：(續)

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法律實體類型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權益比例	取得方式
ZA Technology Services Ltd. ([ZA Technology])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0.001 千美元	100.00%	發起成立
眾安(無錫)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眾安(無錫)技術])	中國江蘇	中國江蘇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人民幣 5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眾研社(嘉興)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眾研社])	中國浙江	中國浙江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培訓	人民幣 5,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重慶眾先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眾先安行])	中國重慶	中國重慶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人民幣 50,000 千元	100.00%	發起成立
重慶宗潤商務信息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宗潤])	中國重慶	中國重慶	有限合夥企業	技術開發/技術諮詢	人民幣 10,000 千元	100.00%	股權收購

(b) 於2025年12月31日，已合併結構化主體如下：

名稱	本公司持股		主要業務
	佔比(%)	認購總額	
眾安泰康資產管理計劃	100.00%	2,267,601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樂享1號資產管理計劃	100.00%	2,227,609	資產管理產品
工銀瑞信資產管理眾安保險1號資產管理計劃	100.00%	800,000	資產管理產品
上海德絮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98.77%	355,000	股權投資

7. 保險服務業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保險服務收入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的保險服務收入	33,484,568	31,744,343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33,484,568	31,744,343
保險服務費用		
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23,810,882)	(22,559,746)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9,287,932)	(8,702,344)
虧損合同的損失及轉回	(194,137)	(213,188)
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調整	1,119,357	785,243
保險服務費用合計	(32,173,594)	(30,690,035)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虧損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分出保費的分攤	(710,460)	(355,883)
攤回已發生賠款及其他已發生再保險服務費用	768,247	306,402
虧損攤回部分的變動	20,812	(369)
過往賠款的預期攤回變動	48,282	35,830
再保險公司違約風險變動的影響	(13)	(75)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損益合計	126,868	(14,095)
保險服務業績	1,437,842	1,040,2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8.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利息收入(a)		
— 債券投資	545,616	615,404
— 信託投資計劃	24,499	33,789
— 銀行存款	18,426	23,164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397	7,573
— 資產支持證券	914	1,299
— 債權投資計劃	105	—
	595,957	681,229
股息收入(b)		
— 股權投資	79,356	80,114
— 基金投資	51,032	92,830
— 理財產品	48,113	66,550
	178,501	239,494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c)	1,077,149	(459,235)
	1,851,607	461,488

(a) 利息收入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65,764	284,14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2,669	82,372
	328,433	366,5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7,524	314,716
	595,957	681,229

8. 投資收益淨額(續)

(b) 股息收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9,419	175,1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49,082	64,320
	178,501	239,494

(c)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42,014	(659,903)
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76,018	103,9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9,117	96,682
	1,077,149	(459,235)

9.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288,005	169,300
— 基金投資	108,938	571,190
— 理財產品	37,613	80,927
— 債權投資計劃	129	—
— 債券投資	(119,175)	202,273
	315,510	1,023,6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0. 其他收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服務收入 (a)	505,913	793,930
政府補助 (b)	150,933	104,217
其他	2,639	133,583
	659,485	1,031,730

(a) 服務收入包括本集團提供的信息科技服務、保險經紀服務及其他服務。

(b)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發展支持資金及與無形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

11. 其他營業費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推廣及營銷開支	4,939,286	4,138,085
手續費及佣金	4,271,127	3,684,265
諮詢及技術費	3,014,952	2,970,919
僱員福利開支	1,225,668	1,243,660
折舊及攤銷	266,973	306,468
其他	1,012,056	878,535
— 核數師薪酬	16,494	16,464
減：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應佔開支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13,589,800)	(12,142,003)
	1,140,262	1,079,929

12. 其他開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提供服務的成本	440,234	724,095
提供服務的開支	71,180	117,742
其他	27,318	30,724
	538,732	872,561

1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工資、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1,034,301	1,006,980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a)	191,367	236,680
	1,225,668	1,243,660

(a)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主要包括向國家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袍金	2,950	2,931
工資及薪金	4,342	4,287
獎金	5,500	5,132
年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219	219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46	216
	13,257	12,7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及薪金	獎金	年金 成本－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歐偉	250	—	—	—	—	250
鄭慧恩	250	—	—	—	—	250
陳詠芝	250	—	—	—	—	250
蔡朝暉	250	—	—	—	—	250
	1,000	—	—	—	—	1,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及薪金	獎金	年金 成本－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歐偉	250	—	—	—	—	250
鄭慧恩	250	—	—	—	—	250
陳詠芝	250	—	—	—	—	250
蔡朝暉 ¹	145	—	—	—	—	145
	895	—	—	—	—	895

1. 於2024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及薪金	獎金	年金 成本－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執行董事						
姜興	—	2,160	2,744	73	102	5,079
李高峰	—	1,500	2,560	73	72	4,205
非執行董事						
尹海	1,000	—	—	—	—	1,000
歐亞平	250	—	—	—	—	250
史良洵	—	—	—	—	—	—
歐晉羿	250	—	—	—	—	250
張爽	250	—	—	—	—	250
	1,750	3,660	5,304	146	174	11,03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及薪金	獎金	年金 成本－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執行董事						
姜興	30	1,995	2,496	73	72	4,666
李高峰	—	1,500	2,280	73	72	3,925
非執行董事						
尹海	1,056	—	—	—	—	1,056
歐亞平	250	—	—	—	—	250
史良洵	—	—	—	—	—	—
歐晉羿	250	—	265	—	—	515
張爽	250	—	—	—	—	250
	1,836	3,495	5,041	146	144	10,6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c) 監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及薪金	獎金	年金 成本－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郭立民	150	—	—	—	—	150
溫玉萍	25	—	—	—	—	25
王瑤	25	682	196	73	72	1,048
	200	682	196	73	72	1,22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 及薪金	獎金	年金 成本－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郭立民	150	—	—	—	—	150
溫玉萍	25	—	—	—	—	25
王瑤	25	792	91	73	72	1,053
	200	792	91	73	72	1,228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姜興及李高峰為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上述披露的薪酬包括擔任關鍵管理人員提供的該等服務。

15.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其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除董事之外的最高薪酬人士的數目載列如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零至人民幣 1,000,000 元	—	—
人民幣 1,000,001 元至人民幣 2,000,000 元	—	—
人民幣 2,000,001 元至人民幣 3,000,000 元	—	—
人民幣 3,000,001 元至人民幣 4,000,000 元	4	5
人民幣 4,000,001 元至人民幣 5,000,000 元	1	—
總計	5	5

除董事之外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工資及薪金	6,920	7,137
獎金	12,168	9,865
年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325	309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429	348
	19,842	17,659

16. 所得稅

(a) 所得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當期所得稅	406,276	1,156
遞延所得稅(附註 31)	(1,642)	249,595
	404,634	250,7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6. 所得稅 (續)

(b) 所得稅調節計算表

使用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前溢利適用的所得稅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的調節關係如下：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稅前溢利	1,506,239	854,207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522,648	204,468
非應納稅收入	(11,957)	(13,869)
不可扣除的開支	1,843	5,216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47,103)	(53,113)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	14,372	135,392
使用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	(3,809)
以前期間所得稅調整	(75,169)	(23,53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404,634	250,751

1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稀釋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稀釋性潛在股份計算。

每股盈利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年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溢利	1,101,605	603,456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1,576,429	1,469,81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70	0.41
每股稀釋盈利(人民幣元)	0.70	0.41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無稀釋性潛在股份。

18.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收益	(127,065)	325,026
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57,849)	(102,2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風險撥備變動	(4,999)	(804)
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所得稅	47,478	(55,4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虧損)	51,768	(9,632)
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相關的所得稅	(12,942)	2,40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386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2,059	74,584
	(101,550)	234,189

19.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有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1,892,900	760,365
其他貨幣資金 (i)	1,142,374	706,337
加：應收利息	18	39
減：減值撥備	—	—
	3,035,292	1,466,741

(i) 其他貨幣資金指本集團就日常業務經營及投資活動所存放的資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證券－債券		
－證券交易所	377,884	252,582
－銀行間市場	55,000	288,250
加：應收利息	5	53
減：減值撥備	(2)	(2)
	432,887	540,883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債券投資	8,730,253	10,540,326
基金投資	6,377,784	6,512,880
理財產品	3,133,827	2,111,237
股權投資	2,635,615	1,521,556
資產支持證券	20,271	20,285
債權投資計劃	9,140	—
	20,906,890	20,706,284
包括：		
－已上市	4,524,334	3,008,676
－非上市	16,382,556	17,697,608

2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託投資計劃	690,931	524,310
債券投資		
－政府債券	50,162	485,880
－公司債券	41,227	41,240
減：減值撥備	(217)	(381)
	782,103	1,051,049
包括：		
－已上市	—	—
－非上市	782,103	1,051,049

本集團的信託投資計劃的最大虧損承擔僅限於其賬面價值。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債券投資		
— 公司債券	5,427,268	6,326,093
— 金融債券	3,504,651	2,823,182
— 政府債券	964,058	1,348,979
資產支持證券	30,155	30,600
	9,926,132	10,528,854
包括：		
— 已上市	1,098,909	806,811
— 非上市	8,827,223	9,722,043
包括：		
— 攤餘成本	9,840,128	10,257,936
—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86,004	270,918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中確認的減值損失撥備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555千元及人民幣7,554千元。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權投資	1,004,570	789,783
包括：		
— 已上市	968,150	754,097
— 非上市	36,420	35,686
包括：		
— 成本	999,313	802,426
—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5,257	(12,643)

本集團將並非為取得短期價格波動收益，而是為取得長期持有產生的股息收入而持有的部分股權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該等股權投資確認的股息收入為人民幣49,082千元及人民幣64,320千元。由於投資策略轉變，本集團已出售若干股權投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該等股權投資後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留存收益的稅後累計收益為人民幣25,401千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後累計虧損則為人民幣14,211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5.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a)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應佔溢利/ (虧損)淨額	應佔其他 綜合收益	其他權益變動	其他	減值	2025年 12月31日
重慶眾安小額貸款有限公司(「眾安小貸」)	440,585	16,632	—	—	—	—	457,217
上海聚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聚啊」)	—	—	—	—	—	—	—
Nova Insight Technology Limited (前稱 Nova Technology Ltd.， 「Nova Insight」)	61,332	21,779	—	—	(1,682)	—	81,429
Yiyuan Technology Ltd. (「Yiyuan」)	—	—	—	—	—	—	—
眾安信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眾安信科」)(i)	218,824	1,767	—	1,200	77,700	—	299,491
眾安國際	4,870,675	(107,963)	2,059	(29,073)	—	(698,455)	4,037,243
	5,591,416	(67,785)	2,059	(27,873)	76,018	(698,455)	4,875,380

(i) 於2025年2月，無錫臻煒新興產業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其他外部投資人向眾安信科注資。本次交易完成後，眾安科技持有眾安信科約39.31%的投票權益。

於2025年10月，武漢創新發展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其他外部投資人向眾安信科注資。本次交易完成後，眾安科技持有眾安信科約35.49%的投票權益。

(ii) 於2025年，眾安科技與百保(上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百保」)完成股權轉讓協議簽署，將所持百保股權全部轉讓予百保其餘股東。

(iii) 於2025年12月19日，博晟海米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記註銷。

於2025年12月31日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性質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法律實體類別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表決權 百分比	註冊資本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眾安小貸	中國重慶	有限責任公司	41.18%	41.18%	人民幣 1,020,000千元	人民幣 1,020,000千元	小額融資
上海聚啊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34.17%	34.17%	人民幣 14,630.70千元	人民幣 14,630.70千元	技術諮詢
Nova Insight	開曼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42.99%	28.75%*	50千美元	22.32千美元	投資控股
Yiyuan	開曼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50.00%	42.27%*	50千美元	13.66千美元	投資控股
眾安國際	中國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43.43%	43.43%	人民幣 5,778,335千元	人民幣 5,778,335千元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眾安信科	中國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35.49%	35.49%	人民幣 25,688千元	人民幣 25,688千元	技術開發

* 表決權百分比包括優先股東所持的權益。

本集團並無與上述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的重大或有負債。

25.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b) 主要合營公司詳情

有關眾安國際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該等資料已予以修訂，以反映實體於使用權益法時所作的調整，包括公允價值調整。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0,208,255	16,891,167
非流動資產	4,110,261	5,753,478
資產總額	24,318,516	22,644,645
流動負債	21,540,376	19,746,112
非流動負債	39,123	50,748
負債總額	21,579,499	19,796,860
淨資產	2,739,017	2,847,785

	截至 2025 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收入	1,623,043	1,392,745
利息收入	608,832	552,093
折舊及攤銷	(78,502)	(26,804)
利息開支	(387,509)	(442,361)
所得稅	(190)	—
淨虧損	(169,218)	(419,378)
其他綜合收益	15,758	162,996
綜合收益總額	(153,460)	(256,382)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眾安國際權益賬面價值的調節關係：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歸屬於眾安國際股東的淨資產	2,739,493	2,752,377
本集團於眾安國際的權益的比例	43.43%	43.43%
本集團於眾安國際淨資產的權益	1,189,762	1,195,357
商譽	3,545,936	3,675,318
減值	(698,455)	—
本集團於眾安國際的權益的賬面價值	4,037,243	4,870,6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5.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c) 眾安國際減值損失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已存在減值跡象的長期股權投資(眾安國際)進行減值評估，並計提減值準備698,454,541元。評估過程中所計算的可收回金額是基於對眾安國際的長期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較高者確定。本集團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的折現率假設為13.13%至15%(2024年：13.23%至15%)，業務預算期後的增長率假設為2.5%(2024年：2.3%)。

	2025年12月31日	
	減值前 賬面價值	可收回金額
眾安國際	4,735,698	4,037,243

26. 定期存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到期期限		
3個月至1年(包括1年)	—	30,000
1至2年(包括2年)	30,000	—
加：應收利息	95	875
減：減值撥備	(18)	(48)
	30,077	30,827

27. 存出資本保證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出資本保證金	340,000	295,000
加：應收利息	7,402	6,404
減：減值撥備	(115)	(91)
	347,287	301,313

	2025年12月31日		
	金額	存放形式	期間
廣發銀行	105,500	定期存款	3年
廣發銀行	94,500	協定存款	5年零1個月
南京銀行	9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國銀行	50,000	定期存款	3年
總計	340,000		

27. 存出資本保證金(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存放形式	期間
廣發銀行	105,500	定期存款	3 年
廣發銀行	94,500	協定存款	5 年零 1 個月
中國銀行	50,000	定期存款	3 年
寧波銀行	45,000	定期存款	3 年
總計	295,000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相關規定，本公司應將其 20% 的股本提取作為存出資本保證金。

28. 物業及設備

	樓宇	汽車	汽車電器設備	辦公傢具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成本						
2024 年 1 月 1 日	—	3,978	47,586	10,848	168,029	230,441
購置	580,104	—	20,804	1,893	54,822	657,623
出售	—	—	(17,161)	(364)	—	(17,52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80,104	3,978	51,229	12,377	222,851	870,539
購置	829,085	—	9,117	109	4,133	842,444
出售	—	—	(4,038)	(507)	—	(4,54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09,189	3,978	56,308	11,979	226,984	1,708,4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	(1,691)	(26,450)	(9,205)	(137,935)	(175,281)
折舊	—	(601)	(5,459)	(610)	(36,939)	(43,609)
出售	—	—	1,789	339	—	2,12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292)	(30,120)	(9,476)	(174,874)	(216,762)
折舊	(16,887)	(601)	(6,870)	(688)	(30,770)	(55,816)
出售	—	—	1,985	469	—	2,45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887)	(2,893)	(35,005)	(9,695)	(205,644)	(270,124)
賬面淨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92,302	1,085	21,303	2,284	21,340	1,438,31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80,104	1,686	21,109	2,901	47,977	653,7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29. 租賃

(a)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下列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		
樓宇	151,319	143,774
租賃負債	138,562	122,896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原值分別增加人民幣131,824千元及人民幣27,689千元。

(b) 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合併損益表載列下列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計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樓宇	123,193	153,024
設備	—	34
	123,193	153,058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6,124	3,848
利息開支	4,737	12,055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與租賃相關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5,107千元及人民幣130,183千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通常按2至3年的固定期限訂立。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保證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30. 無形資產

	軟件	其他	總計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726,546	1,826	1,728,372
增加	238,566	—	238,566
出售	(10,718)	—	(10,718)
2024年12月31日	1,954,394	1,826	1,956,220
增加	203,659	17	203,676
出售	(466,153)	—	(466,153)
2025年12月31日	1,691,900	1,843	1,693,743
累計攤銷及減值			
2024年1月1日	(1,199,886)	(1,105)	(1,200,991)
攤銷	(132,023)	(182)	(132,205)
出售	3,870	—	3,870
減值	(8,175)	—	(8,175)
2024年12月31日	(1,336,214)	(1,287)	(1,337,501)
攤銷	(131,642)	(182)	(131,824)
出售	466,153	—	466,153
減值	(72,766)	—	(72,766)
2025年12月31日	(1,074,469)	(1,469)	(1,075,938)
賬面淨值			
2025年12月31日	617,431	374	617,805
2024年12月31日	618,180	539	618,7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年初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淨額	(270,136)	32,532
於損益確認	1,642	(249,595)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34,536	(53,073)
年末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33,958)	(270,136)

年末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明細(並未考慮同一稅務機關內結餘的抵銷)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427,742	197,045
無形資產攤銷	53,449	44,268
銷售退回的估計負債	29,806	21,434
租賃負債	26,281	27,288
僱員持股計劃	9,600	9,600
減值損失撥備	6,144	44,949
僱員福利	3,196	2,786
累計可抵扣虧損	—	174,917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7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314)	3,161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淨額	(9,465)	(9,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 信用風險撥備	(22,140)	(69,618)
使用權資產	(30,449)	(32,5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42,325)	(163,919)
結構化主體未實現收益	(485,214)	(522,510)
其他	2,008	2,45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33,958)	(270,136)
列為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8,226	527,8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2,184)	(798,035)

在很可能通過未來應納稅所得額變現相關稅務利益的情況下，會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可抵扣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虧損人民幣3,189,242千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473,122千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可抵扣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虧損人民幣3,036,448千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448,607千元。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未用可抵扣虧損的到期日期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	245
2026年12月31日	24,216	25,625
2027年12月31日	178,105	531,761
2028年12月31日	518,240	706,905
2029年12月31日	365,096	365,096
2030年12月31日及之後	2,103,585	2,124,910
	3,189,242	3,754,542

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集團屬於已於2025年1月1日生效的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支柱二立法模板範圍內，並在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資料披露上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例外情況來處理。

本集團已對集團可能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進行了評估。支柱二所得稅潛在風險敞口的評估基於集團各實體的最新財務和稅務數據。根據評估結果，對於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支柱二法律的稅收管轄區，本集團未預見將會在這些稅收管轄區面臨支柱二所得稅的重大風險。

32. 其他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收共保款項	593,299	386,418
應收服務費	287,770	152,117
預付賬款	260,457	319,271
應收保費銷項稅額	258,138	237,747
保證金	146,983	142,864
暫估進項稅	141,948	11,003
應收證券結算款項	69,032	281,612
應收補還開支	56,354	439,005
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的資產	3,248	40,534
其他	148,123	147,382
減：其他資產撥備	(2,803)	(6,789)
	1,962,549	2,151,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3. 股本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	1,684,813	1,469,813

根據於2025年6月20日的年度股東大會的一般授權以及於2025年6月25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向海外投資者配售的方式申請發行215,000千股H股。於2025年7月4日，本公司從H股股東收到合共人民幣3,550,681千元，包括股本增加人民幣215,000千元(215,000千股)及資本儲備人民幣3,335,681千元。

34.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相關儲備及變動金額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呈列。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指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

(b) 盈餘公積金

盈餘公積金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須按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者預留其淨利潤的10%(經抵銷過往年度產生的累計虧損)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結餘達相關註冊資本的50%。

經股東批准，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如有)，亦可轉換為資本，前提是資本化後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不低於本公司未分配利潤的註冊資本的25%。

任意盈餘公積金

向法定盈餘公積金作出必要撥款後，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亦可撥出部分淨溢利至任意盈餘公積金。

經股東批准，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如有)，亦可轉換為資本。

34. 儲備(續)

(c) 一般風險準備金

根據中國相關規定，本公司必須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者預留其淨利潤的10%（經抵銷過往年度產生的累計虧損）至一般風險準備金用於補償巨災損失。一般風險準備金不得用於股息分派或轉增股本。

(d)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因股份支付產生的其他儲備、投資重估儲備及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3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證券－債券		
－銀行間市場	5,397,426	7,479,447
－證券交易所	377,099	447,772
加：應付利息	3,732	4,113
	5,778,257	7,931,332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債權投資約人民幣6,443,133千元及人民幣8,220,361千元用作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抵押品。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一般自賣出之日起12個月內購回。

36. 保險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a) 按計量部分分析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保險合同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資產	477,038	386,108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負債	(7,253,668)	(4,999,717)
	(6,776,630)	(4,613,609)
分出再保險合同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721,993	323,887
按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256)	(256)
	721,737	323,6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6. 保險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續)

(b)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已簽發保險合同資產及負債變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總計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於2025年1月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608,278	(208,939)	(12,701)	(530)	386,108
於2025年1月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347,237)	(696,221)	(3,862,732)	(93,527)	(4,999,717)
於2025年1月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淨額	261,041	(905,160)	(3,875,433)	(94,057)	(4,613,609)
保險服務收入	33,484,568	—	—	—	33,484,568
保險服務費用					
— 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	—	(23,728,661)	(82,221)	(23,810,882)
—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9,287,932)	—	—	—	(9,287,932)
— 虧損合同的損失及轉回	—	(194,137)	—	—	(194,137)
— 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調整	—	—	1,065,824	53,533	1,119,357
保險服務業績	24,196,636	(194,137)	(22,662,837)	(28,688)	1,310,974
承保財務損失	6,143	(20,910)	(17,351)	(435)	(32,553)
於綜合收益總額中確認的變動總額	24,202,779	(215,047)	(22,680,188)	(29,123)	1,278,421
已收保費	(34,663,543)	—	—	—	(34,663,543)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9,873,166	—	—	—	9,873,166
已付賠款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	—	21,348,935	—	21,348,935
現金流量總額	(24,790,377)	—	21,348,935	—	(3,441,442)
於2025年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淨額	(326,557)	(1,120,207)	(5,206,686)	(123,180)	(6,776,630)
於2025年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893,608	(172,005)	(239,331)	(5,234)	477,038
於2025年12月31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1,220,165)	(948,202)	(4,967,355)	(117,946)	(7,253,668)

36. 保險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續)

(b)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已簽發保險合同資產及負債變動：(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總計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817,838	(227,113)	(88,728)	(4,883)	497,114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456,521	(442,284)	(3,193,971)	(154,908)	(3,334,642)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保險合同負債淨額	1,274,359	(669,397)	(3,282,699)	(159,791)	(2,837,528)
保險服務收入	31,744,343	—	—	—	31,744,343
保險服務費用					
— 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	—	(22,505,019)	(54,727)	(22,559,746)
—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8,702,344)	—	—	—	(8,702,344)
— 虧損合同的損失及轉回	—	(213,188)	—	—	(213,188)
— 已發生賠款負債的調整	—	—	663,457	121,786	785,243
保險服務業績	23,041,999	(213,188)	(21,841,562)	67,059	1,054,308
承保財務損失	2,987	(22,575)	(31,456)	(1,325)	(52,369)
於綜合收益總額中確認的變動總額	23,044,986	(235,763)	(21,873,018)	65,734	1,001,939
已收保費	(32,724,314)	—	—	—	(32,724,314)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8,666,010	—	—	—	8,666,010
已付賠款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	—	21,280,284	—	21,280,284
現金流量總額	(24,058,304)	—	21,280,284	—	(2,778,020)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保險合同負債淨額	261,041	(905,160)	(3,875,433)	(94,057)	(4,613,60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保險合同資產	608,278	(208,939)	(12,701)	(530)	386,108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保險合同負債	(347,237)	(696,221)	(3,862,732)	(93,527)	(4,999,7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6. 保險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續)

(c)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及負債變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到期責任資產		已發生賠款資產		總計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於2025年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625,470)	8,129	937,962	3,266	323,887
於2025年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256)	—	—	—	(256)
於2025年1月1日的分出再保險 合同資產淨額	(625,726)	8,129	937,962	3,266	323,631
分出保費的分攤	(710,460)	—	—	—	(710,460)
再保險公司攤回款項					
— 已發生攤回賠款及其他已發生 再保險服務費用	—	—	762,991	4,899	767,890
— 確認及撥回虧損攤回部分	—	20,812	—	—	20,812
— 過往賠款的預期攤回變動	—	—	50,377	(2,095)	48,282
— 再保險公司違約風險變動的影響	—	—	(13)	—	(13)
— 其他	357	—	—	—	357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虧損	(710,103)	20,812	813,355	2,804	126,868
分出再保險合同財務收入	4,653	875	715	18	6,261
於綜合收益總額中確認的變動總額	(705,450)	21,687	814,070	2,822	133,129
投資成分	(340,020)	—	340,020	—	—
分出已付保費，扣除已付分出佣金及 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843,228	—	—	—	843,228
再保險攤回款項	—	—	(577,722)	—	(577,722)
其他現金流量	(529)	—	—	—	(529)
現金流量總額	842,699	—	(577,722)	—	264,977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分出 再保險合同資產淨額	(828,497)	29,816	1,514,330	6,088	721,737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828,241)	29,816	1,514,330	6,088	721,993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256)	—	—	—	(256)

36. 保險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續)

(c)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及負債變動：(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未到期責任資產		已發生賠款資產		總計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07,686)	8,023	559,784	4,309	264,430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256)	—	—	—	(256)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分出再保險合同 資產淨額	(307,942)	8,023	559,784	4,309	264,174
分出保費的分攤	(355,883)	—	—	—	(355,883)
再保險公司攤回款項					
— 已發生攤回賠款及其他已發生 再保險服務費用	—	—	303,798	2,496	306,294
— 確認及撥回虧損攤回部分	—	(369)	—	—	(369)
— 過往賠款的預期攤回變動	—	—	39,407	(3,577)	35,830
— 再保險公司違約風險變動的影響	—	—	(75)	—	(75)
— 其他	108	—	—	—	108
分出再保險合同保險淨虧損	(355,775)	(369)	343,130	(1,081)	(14,09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財務收入	988	475	912	38	2,413
於綜合收益總額中確認的變動總額	(354,787)	106	344,042	(1,043)	(11,682)
投資成分	(191,910)	—	191,910	—	—
分出已付保費，扣除已付分出佣金 及其他直接歸屬的費用	229,052	—	—	—	229,052
再保險攤回款項	—	—	(157,774)	—	(157,774)
其他現金流量	(139)	—	—	—	(139)
現金流量總額	228,913	—	(157,774)	—	71,13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分出 再保險合同資產淨額	(625,726)	8,129	937,962	3,266	323,63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625,470)	8,129	937,962	3,266	323,88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256)	—	—	—	(2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6. 保險及分出再保險合同 (續)

(d)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年初資產	455,619	342,323
年內確認為資產的現金流量	185,347	455,619
初始確認保險合同組時終止確認的金額	(455,619)	(342,323)
年末資產	185,347	455,619
截至預期終止確認的年數	1年	1年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就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確認的累計減值(扣除撥回)為零。

37. 應付債券

2025年 1月1日	溢價攤銷	贖回	應付利息 變動淨額	外匯折算調整	2025年 12月31日
6,912,317	4,610	(4,277,659)	(61,232)	(18,155)	2,559,881

於2020年7月16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發行本金總額為600,000千美元的5年期票據，利率為3.125%。

於2020年9月8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千美元的5.5年期票據，利率為3.50%。

於2020年10月12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以3.50%的利率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千美元的額外票據，與2020年9月8日發行的300,000千美元票據合併為單一系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於香港聯交所回購本金總額為49,900千美元的票據。

於2025年，本公司已於香港聯交所贖回本金總額為590,000千美元的票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有360,100千美元的票據未贖回，該票據利率為3.50%。

38. 其他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付服務供應商款項	1,971,062	1,764,829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1,146,164	882,845
應付保證金	430,852	258,467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359,166	309,964
應交稅項(所得稅除外)	174,575	139,520
預計負債	165,999	82,597
保險保障基金	70,419	63,378
應付共保款項	31,722	25,457
應付資產管理費	16,790	20,424
其他	423,314	422,616
	4,790,063	3,970,097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將稅前溢利調節成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稅前溢利	1,506,239	854,207
減值損失撥備	771,706	8,175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13,879	24,826
投資收益淨額	(1,851,607)	(461,48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315,510)	(1,023,690)
物業及設備折舊	55,816	43,609
無形資產攤銷	131,824	132,2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3,193	153,058
出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產生的收益	(657)	(2,454)
匯兌損益淨額	(37,017)	98,971
其他財務費用	309,817	446,681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淨額增加	(398,106)	(59,457)
保險合同負債淨額增加	2,163,021	1,776,081
遞延收益攤銷	(800)	(4,66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虧損淨額	67,785	129,990
其他經營資產減少/(增加)	490,407	(275,043)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505,842	138,42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535,832	1,979,4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原有限期不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1,892,900	760,3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32,884	540,832
其他貨幣資金	1,142,374	706,337
	3,468,158	2,007,534

40.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螞蟻集團」)、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保險」)、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上海聚啊、Z Fin Limited(前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Z Fin」)、眾安國際、Nova Insight、Yiyuan、眾安信科及彼等的子公司被視作本集團的關聯方。關鍵管理人員及被確認為關鍵管理人員的人士(「關鍵管理人員」)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亦被視作本集團的關聯方。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本集團與關聯方擁有以下重大交易：

(a) 銷售保險產品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73,566	54,804
騰訊及其子公司	10,424	55,892
Z Fin及其子公司	6,323	—
眾安國際及其子公司	3,858	1,757
Nova Insight及其子公司	1,515	13,102
	95,686	125,555

(b) 銷售技術服務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眾安信科及其子公司	49,886	39,972
Nova Insight及其子公司	1,435	43,313
	51,321	83,285

40. 關聯方交易 (續)

(c) 銷售經紀服務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3,434	7,470

(d) 保險合同賠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54,983	49,072
騰訊及其子公司	12,644	58,077
眾安國際及其子公司	3,158	857
Nova Insight 及其子公司	2,595	9,827
	73,380	117,833

(e) 分出保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騰訊及其子公司	516,668	546,294

(f) 攤回分保費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騰訊及其子公司	286,629	253,2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40. 關聯方交易 (續)

(g) 攤回分保賠款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騰訊及其子公司	229,001	215,879

(h) 手續費及佣金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1,733,159	1,810,437
騰訊及其子公司	144,746	123,677
Nova Insight 及其子公司	47,296	51,894
	1,925,201	1,986,008

(i) 資產管理費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8,335	8,002

(j) 購買商品及其他服務費用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1,419,187	988,901
Nova Insight 及其子公司	373,782	364,937
眾安信科及其子公司	248,580	193,973
Yiyuan 及其子公司	114,042	110,460
騰訊及其子公司	74,021	31,251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46,349	26,072
Z Fin 及其子公司	19,324	—
上海聚啊及其子公司	1,556	2,324
	2,296,841	1,717,918

購買商品及其他服務費用主要包括廣告費用、技術費用及其他資訊技術服務費用。

40. 關聯方交易 (續)

(k) 支付租賃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Z Fin 及其子公司	117,271	—

(l) 收購樓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Z Fin 及其子公司	804,937	—

(m) 存放於關聯方的存款及其他貨幣資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247,259	422,803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103,376	85,653
騰訊及其子公司	22,883	14,381
	373,518	522,837

(n)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i)	562,702	358,197
騰訊及其子公司	436,950	476,452
眾安國際及其子公司	57,641	421,111
Z Fin 及其子公司	55,776	—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35,809	49,743
眾安信科及其子公司	29,629	43,692
Yiyuan 及其子公司	7,678	—
Nova Insight 及其子公司	1,666	2,569
	1,187,851	1,351,764

(i) 與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汽車共保業務所產生的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40. 關聯方交易 (續)

(o) 預付關聯方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135,982	164,122
Z Fin 及其子公司	11,788	—
Yiyuan 及其子公司	9,299	15,177
	157,069	179,299

(p)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騰訊及其子公司	559,781	599,783
螞蟻集團及其子公司	438,078	377,155
Nova Insight 及其子公司	207,303	93,405
眾安信科及其子公司	123,888	140,651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4,937	2,644
	1,333,987	1,213,638

(q) 租賃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Z Fin 及其子公司	106,807	—

(r)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已付或應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工資、薪金及獎金	35,640	33,861
年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879	869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079	884
	37,598	35,614

41. 或有負債

由於保險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涉及以訴訟及仲裁的原告或被告身份對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作出估計。法律訴訟大多涉及本集團保險產品賠款。已就本集團可能遭受的損失計提撥備，包括董事經考慮相關法律意見(如有)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的賠款。當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機率極低時，不會就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計提撥備。

除上述與本集團保險合同賠款有關的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外，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未決訴訟。

42.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8,075	1,006,24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92,665	176,7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817,855	11,609,9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91,361	526,9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666,439	8,721,0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004,570	789,783
保險合同資產	477,038	386,108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721,993	323,887
於子公司的投資	10,964,162	12,088,437
存出資本保證金	347,287	301,313
物業及設備	1,434,267	650,628
使用權資產	55,388	93,926
無形資產	613,686	613,6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7,179	383,934
其他資產	2,171,073	1,824,528
資產總額	41,753,038	39,497,101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684,813	1,469,813
儲備	20,335,487	16,776,762
留存收益/(累計虧損)	1,303,256	(147,883)
權益總額	23,323,556	18,098,692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950,901	5,812,631
應交所得稅	367,704	—
保險合同負債	7,151,266	4,906,517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256	256
應付債券	2,559,881	6,912,317
租賃負債	48,269	80,2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其他負債	4,351,205	3,686,446
負債總額	18,429,482	21,398,409
權益及負債總額	41,753,038	39,497,1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42.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續)

本公司的儲備及累計虧損變動如下：

	儲備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金	一般風險準備金	因股份支付產生的其他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留存收益	
2024年1月1日	1,469,813	16,585,468	—	—	38,400	16,808	(341,601)	17,768,888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21,875	207,929	329,8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虧損轉入累計虧損	—	—	—	—	—	14,211	(14,211)	—
2024年12月31日	1,469,813	16,585,468	—	—	38,400	152,894	(147,883)	18,098,692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77,369)	1,751,552	1,674,183
注資	215,000	3,335,681	—	—	—	—	—	3,550,681
向盈餘公積金及一般風險準備金撥款	—	—	162,907	162,907	—	—	(325,81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收益轉入留存收益	—	—	—	—	—	(25,401)	25,401	—
2025年12月31日	1,684,813	19,921,149	162,907	162,907	38,400	50,124	1,303,256	23,323,556

43. 期後事件

於2026年1月13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贖回本金總額為360,100千美元的票據。於贖回並註銷於贖回日期尚未償還的票據金額後，已概無發行在外的票據。

44. 合併財務報表的批准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19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釋義

「螞蟻集團」	指	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0年10月19日，其前稱為浙江阿里巴巴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最高行政人員」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公司」、「眾安」 或「眾安保險」	指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0月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所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元並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普通股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子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則指該等子公司，猶如該等公司當時為本公司的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且「H股」指任何該股份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19日，即本年報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7年9月28日，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並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金融監管總局」	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前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

釋義

「Peak3」	指	Peak3 (Hong Kong) Limited，前稱為 ZA Tech Global Limited，眾安國際的非全資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平安資產管理」	指	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 2005 年 5 月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500 百萬元)，為平安保險的子公司
「平安銀行」	指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01)
「平安集團」	指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平安保險」	指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 1988 年 3 月 21 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318)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SSE：601318)
「平安產險」	指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平安保險的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年報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年報中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9 月 18 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設立的監事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Z Fin」	指	Z Fin Limited，前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68)，並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ZA Bank」	指	眾安銀行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眾安國際的子公司，於2018年8月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
「ZA Insure」或「ZA Life」	指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眾安國際的子公司，於2019年2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
「眾安信科」	指	眾安信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
「眾安國際」	指	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其業績並未合併至本集團報表
「眾安科技」	指	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於2016年7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
「%」	指	百分比

專用詞彙

「AI」	指	人工智能
「大數據分析」	指	對非常大及多樣化的數據集採用先進的分析技術，從而發現隱藏模式、未知相關性、市場趨勢、客戶喜好及有助於組織作出更明智業務決策的其他有用資料
「分保」	指	保險公司將其全部或部分保險責任轉移予再保險公司
「索賠」	指	發生可根據保單提出及／或獲賠償的事件。視乎保險單的條款，賠款或在保障範圍、受限制或不在保障範圍之內
「手續費」	指	保險公司就代理或經紀出售或維持保險產品所提供的服務向其支付的費用
「客戶」	指	除非另有所指，我們保單下的被保險人。我們客戶的數目是基於我們獲提供的獨特識別碼和聯繫資料計算得出
「總保費」	指	在規定期間承保或承擔的保險合約的總保費（無論是否已經賺取），不扣除分出保費
「手續費及佣金」	指	支付給保險代理人的費用以分銷我們的保險產品
「被保險人」	指	保險產品內所指之被保險人
「保險科技」	指	旨在從傳統的保險行業模式中實現節約及效率的技術創新
「投資收益淨額」	指	利息收入、股息收入以及透過損益列賬的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已實現收益或虧損的總和
「保費」	指	根據保險公司簽發或續簽的保單收取的款項及對價
「再保險」	指	再保險公司以收取保費為對價，同意就再保險方根據所發出的保險合約應承擔的部分或全部負債向再保險方作出彌償保證的安排
「準備金」	指	為日後賠款付款及向保單持有人支付賠償而設立的負債，已扣除分予再保險公司的負債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姜興(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
李高峰

非執行董事

尹海(董事長)
歐亞平
史良洵
張爽
歐晉羿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慧恩
陳詠芝
蔡朝暉
歐偉

監事

溫玉萍
王瑤
郭立民

審計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陳詠芝(主任)
鄭慧恩
蔡朝暉

提名與薪酬管理委員會

鄭慧恩(主任)
歐偉
歐晉羿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尹海(主任)
姜興
李高峰
歐亞平
史良洵
張爽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歐偉(主任)
蔡朝暉
陳詠芝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圓明園路 219 號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北京東路 108 號
MFB1、MF102、MF201-1401

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上海
圓明園路 169 號
協進大樓 4-5 樓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19 樓 1910 室

H 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公司秘書

張勇博

授權代表

歐晉羿
張勇博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貝克 • 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分行營業部
招商銀行上海分行南京西路支行

股份代號

6060

公司網站

www.zhongan.com

